

PEOPLE'S FRIEND

# 人民之友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主管主办  
湖南省十佳社科期刊

RENMIN ZHI YOU

2025年 **12**  
总第453期

www.hnrmzy.com

## 执法检查护“安”



ISSN 1674-8387



9 771674 838251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ISSN 1674-8387 邮发代号: 42-211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43-1227/D 定价: 7.00 元



#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在长沙举行

11月25日至27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在长沙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沈晓明出席闭幕会。省委副书记、省人民政府省长毛伟明作有关人事议案的说明。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剑飞主持开幕会、闭幕会，副主任杨浩东、陈飞、胡旭晟、周农，秘书长王晓科出席会议。省人民政府副省长陈竞、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朱玉、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叶晓颖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30项报告，审议9件地方法规草案、1项决定草案、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人事任免案，审查13件地方报批法规，并表决通过了有关决定决议、法规和人事任免案。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胡旭晟作的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检查组关于检查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会议对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省林业局、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医疗保障局关于2024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

会议表决通过了《湖南省开放型经济促进条例》《湖南省统计条例（修订案）》《湖南省档案条例（修订案）》《湖南省湿地保护条例（修订案）》。

会议表决通过了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湖南省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的决定、关于召开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关于批准2025年省级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会议审查和表决通过了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长沙市自动驾驶汽车发展条例》《衡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衡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的决定》《湘潭市中小学校园餐管理若干规定》《邵阳市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条例》《岳阳市樟树港辣椒保护条例》《张家界市旅游市场秩序管理规定》《张家界市溶洞天坑污染防治规定》《益阳市家政服务若干规定》《郴州市翠江保护若干规定》《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的决定》《怀化市柑橘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规定》《怀化市殡葬管理服务若干规定》《湘西世界地质公园保护条例》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有关辞职决定。会议决定接受曹志强辞去湖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职务的请求，报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会议决定任命王道席、余红胜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沈晓明为本次会议决定任命和任命的部分人员颁发了任命书并赠发法律读本。

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为本次会议决定任命和任命的部分国家工作人员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省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省直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各市州和部分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在湘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和省十四届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会后，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汪铁民作了题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 扎实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讲座。

（郭 宸 刘燕娟）

# 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 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 本刊评论员

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维护宪法权威，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根本法治保障。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加强宪法法律实施和监督，完善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制度机制。这对于新时代新征程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提高宪法实施和监督水平，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根本法治保障。

以高质量立法保证宪法有效实施。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立法以宪法为依据，体现了宪法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在立法实践中，必须始终坚持宪法至上原则，确保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有关规定、贯彻宪法原则和精神，使法律法规更好地体现宪法的要求，保障宪法的全面实施。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在立法过程中，要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以高质量立法保证宪法确立的相关制度、原则、规则得到有效实施。通过不断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国家各项事业和各方面工作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加强合宪性审查和备案审查工作。合宪性审查是维护宪法权威和法治统一的重要制度。通过对法律法规草案和决定决议草案等进行合宪性审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可能存在的违宪问题，确保法律法规与宪法保持一致。备案审查制度是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制度安排。各级人大常委会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所有的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和各类规范性文件出台后都要依法依规纳入备案审查范围”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监督法关于备案审查的要求，切实提高备案审查能力和质量。积极探索开展乡镇街道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打通备案审查的“最后一公里”，推动备案审查工作提质增效、纵深推进，不断提高基层

治理法治化水平。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对报送备案的法规、司法解释、规范性文件开展主动审查，对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逐件进行研究，坚决纠正和撤销违反宪法法律的规范性文件，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监督权是宪法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原则和制度设计的基本要求，就是任何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力都要受到制约和监督。人大常委会要通过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的执行情况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决算，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方式，对宪法法律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坚定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和尊严。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不断完善监督机制，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正确实施，确保各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的尊严和权威。

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宪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是实施宪法的重要基础，是增强全民宪法意识、推动宪法实施的重要途径。要认真组织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增强宪法意识，履行宪法使命，彰显宪法权威。要以国家宪法日为契机，推动开展“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充分利用基层立法联系点等阵地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把青少年作为宪法宣传的重点人群，让宪法走进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使学宪尊宪护宪行宪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根本法律依据，是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的最高法律规范。我们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和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用宪法之光照亮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

# 目录

## CONTENTS



11月20日,《湖南省数据条例》宣传贯彻动员部署会议在湖南大数据交易所举行。

摄影 / 蒋海洋

### 社评 · Editorial

- 1 | 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 本刊评论员

### 人大要情 · PC Highlights

- 4 | 深化“三联三延三督”机制,推动审计整改迈向长效治理 / 乔迁
- 6 | 从“写在纸上”到“落在实处” / 王美华 谭志勇

### 特别关注 · Focus

- 7 | 执法检查护“安”
- 8 | 执法检查:久久为功督安全生产 / 程素
- 10 | 落实全员责任,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根基  
/ 刘青霞
- 12 | 省应急管理厅:推动立法,在一线建立安全防线 / 颜罗带
- 13 | 省消防救援总队:  
以法治力量筑牢消防安全屏障 / 杨泳 姚尧
- 14 | 湘潭市:从全员走向全域,筑牢安全生产堤坝  
/ 张平 谭华
- 15 | 岳阳市:以法治之力守护一方安澜 / 盛源
- 16 | 东安县:以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  
/ 杨扬 唐青青
- 17 | 慈利县:织密“三网”除隐患,筑牢防线护民安 / 孙立平 易发军

### 人大聚焦 · PC Spotlight

- 18 | 破解监督“碎片化”,构建贯通协调新格局 / 谭芳
- 19 | 讲好代表履职故事,奏响为民服务强音  
/ 伍庆盛 刘意
- 21 | “锰三角”蝶变“绿三角”的法治力量 / 石林友
- 22 | 执监督之笔,绘农村建房新图景 / 何登科
- 23 | 创新路径,书写人大财经监督新答卷 / 彭俊峰
- 24 | 三年敲响“监督鼓”,迎来生姜“艳阳天”  
/ 朱创新 邱从仁
- 25 | “指尖建议”变“脚下坦途” / 李佳 肖喜伟
- 26 | 探索特色代表工作新路径 / 刘军
- 27 | 以“三个督办”书写建议办理答卷 / 申文波 张凡
- 28 | 产业一线建站点,激活服饰产业发展“新引擎”  
/ 李娜 程美枝
- 29 | 联络站“小阵地”,做民主“大文章” / 郑永湘
- 30 | 以“四聚四全”打造基层治理新模式 / 陈国才
- 31 | 从会场到田间地头,民主实践有质感 / 李蕃
- 32 | 绘就基层民主与发展共兴新画卷 / 李花
- 33 | 发展丘陵山区特色农业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黄云华
- 34 | 周霞:把民生难事变成履职“必答题” / 杨莎莎
- 36 | 朱增辉:云端“带货”更“带路” / 刘春桃 朱健雄
- 37 | 郭峰:数字建设,激活乡村“一池春水” / 谢倩

### 代表之窗 · Deputies Opinions



## 法治观察 · Observation of Law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 38 | 坚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祁 辉  
39 | 积极探索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新路径 / 彭利芝  
40 | 奋力书写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醴陵答卷” / 醴陵市人大常委会  
41 | 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澧县人大工作品牌 / 金贤松  
42 | 着力增强县乡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 陈飞燕  
43 | 书写人大高效能履职新答卷 / 林志刚  
44 | 做实代表建议督办惠民生文章 / 李 波  
45 | 擦亮基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底色 / 田 明  
46 | 多元解纷立法：“和合”基因融入“枫桥经验” / 李 敏  
48 | 守护乡愁：城镇居民禁购农房宅基地，退休干部禁止占地建房  
/ 周文颖 李翔麟  
50 | 合作社不同意退社，社员怎么办？ / 肖球林 吴跃飞  
51 | 耄耋老人失能，谁当监护人？ / 姚 倩  
51 | 求美梦碎，维权何以举步维艰？ / 段盛清  
52 | “卷”出人民监督新范式 / 阿 计  
53 | 激活预算联网监督的“数字利剑” / 李秋成

## 人文阅读 · Cultural Reading

- 54 | 新语 55 | 媒体  
56 | 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 / 周伟任  
57 | 以高质量立法护航湖南高质量发展 / 宋智敏 马新月

## 视界 · AD

- 58 | 增强人大监督刚性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 赵 立  
64 | 民族地区优化营商环境的“通道实践” / 夏 华

### 合作媒体



### 本刊声明：

来稿一经采用，即表明作者将该作品的出版和网络传播权授权我刊行使。以上授权稿酬我刊在作品发表时一次性支付。若有不同意见，请在投稿时声明。本刊所刊发图片除署名和签约外，部分选用了资料图片，敬请作者与本刊联系，并领取稿酬。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管主办  
湖南省十佳社科期刊  
民主法治新闻月刊

刊名题字 李 铎

《人民之友》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张剑飞

副主任 王晓科 张扬军（执行）

编 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 娜 文富恒 龙朝阳 田华玉 刘正兴  
刘泽友 刘国龙 刘越高 江 波 祁圣芳  
李万千 李大剑 李激扬 肖迪明 吴秋菊  
吴凌频 余 雄 邹文辉 尚 斌 欧阳煌  
罗国宇 罗缙吉 周迎春 胡 颖 程水泉  
蒋 锋 蒋勇军 蒋强先 戴德清

省人大融媒体中心主任 方 华

副主编 田必耀

副社长 刘 铮

编辑部主任 王美华

版式设计 李 娜

编辑出版 人民之友杂志社

地 址 长沙市韶山中路190号

邮政编码 410007

编辑部 (0731) 85309261 85309264

发行部 (0731) 85309942

传 真 (0731) 85309942

E-mail: [hnrmzy@163.com](mailto:hnrmzy@163.com) (刊网投稿)

事业部 (0731) 85309173

传 真 (0731) 85309174

E-mail: [rmzygg@163.com](mailto:rmzygg@163.com) (广告)

广告经营许可证 湘工商广字054号

发行范围 全国公开发行

邮发代号 42-211

发行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  
分公司报刊发行局

本期出版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定 价 7.0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731-85309377, 85309261)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剑飞率队赴湖南机场集团调研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调研组一行实地察看长沙机场改扩建工程综合交通中心换乘大厅。

## 深化“三联三延三督”机制， 推动审计整改迈向长效治理

■ 乔 迁

省人大常委会持续深化“三联三延三督”机制，将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上升为法规条款，推动审计整改迈向长效治理。

11月27日，湖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对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等8个省直部门关于2024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报告开展了满意度测评。从测评结果看，省林业局、省生态环境厅、省财政厅测评排名靠前，总体满意率较2024年提升了4个百分点。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尤为重要的是，本次常委会会议修正通过的《湖南省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将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上

升为法规条款，提升了审计整改监督的刚性约束。

### “三联”贯通，完善监督“总设计”

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如何形成合力，避免“各唱各的调”？答案是：机制先行，贯通协同。

6月，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合省审计厅出台关于建立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协调机制的意见，以“计划联通、整改联动、资源联享”的“三联”机制，确保人大监督和审计监督在选题上精准聚焦、在解题上协同发力。

审计计划联通，确保“问题共答”。省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主动谋划、精准点题，推动政府债务管理、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审计移送线索办结情况、教育专项资金和城乡建设引导资金使用绩效等纳入省审计厅年度项目计划，将有限的监督资源精准投向关键领域，从源头确保人大监督和审计监督靶向一致、重点同频。

整改联动推进，拧紧“责任链条”。组织召开审计整改工作部署会议，明确整改报告要求，确保整改工作方向不偏、标准不降；会同省审计厅组成联合督查组，直插一线，督进度，更督质量；对纳入省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的突出问题，省审计厅建立清单台账，动态管理，推动整改从“纸面”落到“地面”。截至10月底，8个整改责任单位纳入省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的87个问题，立行立改的问题22个，已整改22个，整改率100%；分阶段整改和持续整改的问题65个，已整改21个，其余44个已采取有效措施，完成阶段性整改任务。省人大常委会委托11个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的两大类39个问题，16个已经整改到位，23个正在整改中。

整改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取得了显著效果。省财政厅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清理整合省级重大支出项目300余项，收回非重点、非刚性支出167亿元。省生态环境厅系统推动洞庭湖总磷污染治理，湖体总磷平均浓度下降6.9%。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修订出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招标投标等暂行办法，制定住建行业“机器管招投标”文件范本。省国资委采取加强管理、完善制度、上缴资金、追责问责等举措提升整改成效。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全力推进省直后勤体制改革，涉改单位房地产移交率93%。省交通运输厅追回被挪用资金2054.67万元，督促市县加快拨付滞留资金4524.07万元。省林业局将整改情况纳入干部任免和部门考核的依据。省医保局通过专项整治节约基金支出35亿元，探索“存话费送医保”等模式有效提升了居民参保人数。

信息资源联享，赋能“智慧监督”。持续推动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平台与省审计厅大数据分析平台数据共享，将审计查出问题清单等资源实时传输、动态更新，让人大监督跟踪更精准、分析更智能、研判更深入。

### “三延” 拓维，找准监督“发力点”

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省人大常委会系统谋划、精准施策，通过推动监督问题、对象和力量的“三个延伸”，即监督问题由财政预算管理延伸到审计移送问题线索，监督对象由省直单位延伸到市县，监督力量由省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延伸到省市县人大常委会联动监督，实现了监督力量的下沉和监督范围的拓展，构建了更为全面的监督体系。

在监督问题的选取上，突出“五个聚焦”，找准监

督“发力点”。“五个聚焦”即聚焦审计报告指出的突出问题重点督办；聚焦涉及问题性质、涉及问题程度等选取整改责任单位；聚焦“普遍有、反复现、屡审屡犯”问题，督促重规范建机制；聚焦审计移送问题线索中已办结案件，消除盲区堵塞漏洞；聚焦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对新增隐性债务问题以“零容忍”态度坚决要求追责问责和落实还款计划。通过“五个聚焦”，实现监督全方位、全链条、全覆盖，做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到哪里，审计整改监督就跟进到哪里。

### “三督” 攻坚，打好监督“组合拳”

为充分发挥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审计监督贯通协调的“乘数效应”，省人大常委会聚焦审计报告中的突出问题制定跟踪监督方案，通过“上门督、集中督、委托督”，将监督压力传导至“神经末梢”。

上门督办，直插一线“把脉问诊”。今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张剑飞带领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赴省国资委、省医保局听取企业国有资产和医保基金管理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要求整改单位聚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压实整改责任，以务实的举措抓好整改，着力构建堵塞漏洞、解决问题、落实责任的长效机制。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主要负责人带队，对专项物业维修资金、农业保险资金等问题，结合预算监督、代表进联络站等工作，深入单位、代表联络站听取意见，以促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集中督办，批量解决“疑难杂症”。组织召开集中督办会议，对6个整改责任单位的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面对面督办。11月14日，省十四届人大财经委召开第十七次全体会议，会议审议了省审计厅关于2024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并提出针对性审议意见，推动审计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委托督办，延伸基层“打通末梢”。对委托督办问题，各市县人大常委会紧盯审计查出问题，强化跟踪监督与整改调度，着力打通整改过程中的“堵点”“难点”，有力推动了各类问题真改、快改、实改；同时，对2021、2022年度3个县审计查出政府债务问题进行持续督办，严防风险累积与转化。

一系列扎实的整改成效、创新的监督机制和日益完善的制度规范，共同勾勒出省人大常委会推动审计整改工作走深走实的清晰轨迹。省人大常委会将继续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全面压实整改主体责任，推动完善体制机制，着力破解“屡审屡犯”难题；聚焦重大政策落实、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持续推进整改落实；强化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的贯通协同，深化审计整改监督机制创新，推动审计整改取得实效。■

# 从“写在纸上”到“落在实处”

■ 王美华 谭志勇

代表建议承载着民意，蕴含着民智，凝聚着民心。为更好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11月25日至26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一府两院”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和督办情况的报告。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审议时对代表建议办理成效表示肯定，同时指出，要坚持不懈提升“见面沟通率、问题解决率、成果转化率”，通过建立完善办理成效评价、“回头看”、跨部门协同办理等机制，强化办理实效，避免“重答复、轻落实”，防止代表“被满意”，真正把代表的“金点子”，转化为推动工作的“金钥匙”。

## 保障代表建议提得好、办得了

省人大常委会把代表建议工作放在重要位置，通过开展专题培训、印发“提得好、办得好代表建议选编”，指导选举单位多形式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小组活动等，多措并举为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夯实基础、搭建平台、创造条件。同时，提请主任会议研究通过关于进一步协助省人大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的意见，压实各方责任，服务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

省人大常委会积极引导代表提交建议“注重质量，不追求数量”，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接收的1044件代表建议中，通过专题调研形成的建议占比达84.5%，从源头保障代表建议提得好、办得了。

## 量化考核提升办理质效

代表建议办得好不好，代表说了算。10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组织63名省人大代表对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水利厅、省商务厅5个单位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开展现场评议，并按照代表满意度与现场测评分别占60%和40%的方法计算评议总分。最终结果显示，人大代表对各单位办理结果整体满意。

从2014年开始，省人大常委会连续12年组织召开代表评议建议办理工作会议，通过当面评价、当场打分，推进代表建议落地落实，提高人大监督权威和实效，持续擦亮人民群众出卷、办理单位答卷、人大代表阅卷的“代表评议”工作品牌。

## 多元督办让代表建议落地有声

省人大常委会把督办代表建议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督办机制，改进督办方式，提升办理实效。常委会党组、主任会议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工作，召开高规格建议交办会、代表建议办理推进会等；主任会议专门研究代表建议工作，印发代表建议办理和督办工作的意见、做好重点处理建议督办领办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研究确定65类127件重点处理建议，实现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一府两院”领导领办两个全覆盖，以重点督办领办带动整体提升。今年以来，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按照分工，先后牵头开展了督办活动，以点带面推动建议办理工作整体提质。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机构加强对口督办，注重实绩实效。

为进一步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效，切实找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6月以来，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采取专题座谈、个别交流、上门走访等形式，对14件首次反馈“不满意”件进行专题调研，并要求承办单位再次见面沟通、再次办理、再次答复，代表工委会同省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做好后续跟踪督办工作，确保代表“真满意”。

## “金点子”结出“金果子”

围绕办好“帮扶车间支持”建议，我省出台10条扶持政策，建成乡村车间6997个，吸纳脱贫人口就业7.22万人；落实“医保基金直接结算”建议，出台2份专项文件，2025年集采药品直接结算超百亿元；吸纳“基础教育资源统筹”建议，近年累计优化提质乡村小规模学校5971所，建设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1550所……这些实实在在、可感可及的成效，是我省努力将人大代表“睿智之言”转化为推动工作“良招实策”的生动注脚。代表建议从“写在纸上”到“落在地上”，切实推动了一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民生保障等重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报告显示，截至11月5日，1044件代表建议中，除2件闭会期间建议尚在法定期限办理中外，其他1042件建议已全部按时办结，其中，“采纳解决”的A类答复941件，占总数的90.3%。代表反馈满意率98.6%，其中非常满意和满意率95.0%。■

栏目主持 / 蒋海洋



# 执法检查护“安”

策划：本刊编辑部

执行：田必耀 王美华 蒋海洋 刘青霞

安全生产是保障人民群众福祉和社会稳定发展的基石。自2023年起，省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和问题整改“回头看”。11月下旬，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检查安全生产法、消防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及《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湖南省实施消防法办法、湖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以下简称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实施情况的报告，这不仅是对年度工作的例行检视，更是对三年持续监督的系统总结与成果巩固。

这场跨越三年的监督，省人大常委会党组高度重视，精心筹划、周密部署，划定每年的重点检查领域；常委会领导带队深入实地、直面问题，对安全生产、消防、道路交通安全等多部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这是一场覆盖广泛、重点突出、联动协同的监督实践。省市县三级人大常委会、乡镇组织人大代表联动开展执法检查；数万人次五级人大代表参与检查，精准问诊施策；各级政府闻令而动，应急管理、消防救援、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紧密配合，以积极整改推动执法检查持续深化，形成了齐抓共管、共筑安全防线的强大合力。

这三年，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坚持问题导向，不断优化监督方式，监督触角更广泛。在执法检查前，派出小分队开展前期调研，通过暗访和突击检查，发现问题线索；在检查中，综合运用听取汇报、实地察看、问卷调查、组织法律法规知识测试、专家参与、拍摄纪实专题片等多种方式，深入企业、工地、商场等重点场所，力求掌握实情、找准症结。审议报告时，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直言不讳指出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各级人大代表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关注“身边的安全”，把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落到实处。

三年来，连续跟踪问效让治理成效逐步显现。一批长期存在的安全隐患得到整治，一批安全生产领域的法规制度得到完善，全社会的安全生产意识与法治观念显著提升。“执法检查—发现问题—提出建议—督促整改—跟踪问效”的监督闭环逐步形成并固化，为全省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安全底线。

监督永远在路上。省人大常委会着力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对交办问题紧盯不放，适时开展“回头看”，以更大决心、更实举措，久久为功，持续筑牢平安湖南的法治基石，以高水平安全护航湖南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10月22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杨浩东率执法检查组在永州市冷水滩区银象小学开展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  
摄影 / 张子玉

## 执法检查：久久为功督安全生产

■ 程素

本届以来，省人大常委会连续3年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平安湖南建设。

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福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11月25日至27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实施情况的报告。近三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省人大常委会的持续监督下，省人民政府认真实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向好，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呈现“双下降”趋势，在2024年国务院安委会对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中，我省首次获评“优秀”等次。

### “法律巡视”剑指安全生产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安全生产作出重要指示，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在对湖南工作的重要指示中，多次强调要抓好安全生产。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都对安全生产作了重要部署安排。我省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风险交织叠加，事故易发

多发，2022年发生的长沙“4·29”特别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造成严重损失、带来重大影响。为依法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省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以法治力量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按照基础性法律法规反复查、重点领域代表性法律法规重点查、新制定的法律法规及时查的选题思路，省人大常委会三年检查了安全生产法、消防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及《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湖南省实施消防法办法、湖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湖南省居民自建房安全管理若干规定》等7部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

7部法律法规，总条文达530条。如何杜绝“大水漫灌”“走马观花”式的检查？找准重点、靶向聚焦是关键。执法检查组在深入分析研判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科学确定每年的检查重点，做到“有的放矢”。2023年重点检查了责任制落实、制度

机制建设、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追究等8个方面，2024年重点检查了园区和企业生产安全、城乡消防安全、建筑施工安全等5个领域，2025年重点检查了消防安全、公共场所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4个领域。执法检查组对照法律法规的重点条款精准进行检查，推动法律法规全面落实落细。

## 真查实查见真章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是三年执法检查最鲜明的特征。执法检查组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党中央、省委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并在检查中积极宣传、推动落实。

高位推动是执法检查顺利开展的有力保障。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每年，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主任会议成员都出席执法检查动员会，带队开展检查，及时研究解决执法检查中的重大问题。实地检查时，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深入企业、学校、社区等现场，掌握第一手情况，排查风险隐患，督促有关方面改进工作。

周密部署、高效协同是提升监督质效的重要因素。在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主任会议的坚强领导下，省人大社会建设委牵头组织具体实施，其他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办事机构、工作机构密切配合、积极参与。今年，从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到制定方案、正式启动、组织实施，再到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交办审议意见，整个过程环环相扣，历时10个月，体现出执法检查的法律性、程序性、规范性。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与省人大常委会问题共答，自下而上开展检查，形成监督合力。

为了让监督的触角更广泛延伸到安全生产各个角落，省人大常委会在创新和丰富检查方式上作了一些探索。执法检查前，派出小分队赴市州开展前期调研，通过暗访和突击检查，发现问题线索；举行法律法规专题讲座，组织法律法规知识测试，要求政府及部门工作汇报材料紧扣法定职责；邀请专家参与、开展第三方评估、进行网络问卷调查、拍摄纪实专题片……这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手段，提高了执法检查的针对性、专业性。同时，注重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参与前期调研、实地检查，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代表通过关注“身边的安全”，把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落到实处。

## 问题整改实打实

问题导向是执法检查的重要原则。无论是检查政府及部门，还是检查安全生产现场，执法检查组始终把查找法律法规实施中存在的不足作为主要任务，以2025年为例，检查共发现共性问题23个、个性问题550个，

既有制度机制不完善的问题，又有需立行立改的风险隐患。从三年执法检查情况看，依法治安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尚未完全形成，法定的重大原则、重要制度落实还不到位，一些问题年年查年年有、年年改年年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还存在一定差距。

从全省来看，有的地方片面理解优化营商环境和为基层减负，没有很好做到统筹发展和安全；有的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流于形式；不少地方基层安全监管能力不强，人员配备不足，不能满足监管需要……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说明安全生产依法治理、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仍任重道远。

执法检查的最终目的是推动问题整改，人大常委会着力把跟踪监督做深做实。在执法检查报告指出问题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交办后，对问题整改持续跟踪问效，在6个月后听取省人民政府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在此基础上，每一年开展新一轮执法检查时，都对前一年或两年执法检查交办问题进行“回头看”，持续传导压力，督促问题整改到位。截至11月，省人大常委会2023年、2024年执法检查交办问题已基本整改。

一轮接一轮的检查、一茬接一茬的整改，有力推动了法律法规的实施，促进了安全生产工作。湖南省在全国率先制定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实施办法，出台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若干措施，推广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开展安全守底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强基固本攻坚专项行动；制定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若干措施，建成省市县乡村五级预警联动系统……这一系列强有力的措施，将许多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将不少事故消除在发生之前，不少企业负责人和从业人员反映“看到了变化”，人民群众纷纷表示“安全感更有保障”。

## 安全生产永远在路上

连续三年的执法检查，对于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监督，形成了一些规律性认识，即必须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精髓要义，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必须牢牢把握“依法治理”这一重要原则，推动法定职责落实、法定义务履行、法定权利保障；必须牢牢把握人大监督的政治定位和法律定位，充分发挥执法检查的“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提高监督实效；必须牢牢把握监督工作的价值追求和时代要求，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以高水平安全推动高质量发展。

执法检查不是终点，而是新起点。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省人大常委会将持续跟踪监督，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平安湖南建设。■

# 落实全员责任， 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根基

■ 刘青霞

回顾三年精准监督历程，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聚焦“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打通责任落实‘最后一公里’”这一关键环节。

初冬的长沙，寒意微露，但在省人大常委会机关会议中心，会场气氛热烈。11月26日下午，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分组审议关于检查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实施情况的报告。这份报告，有鲜活的数字，有清晰的案例，不仅是对今年执法检查工作的总结，更是对省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聚焦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的全面检视。审议中，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既充分肯定三年跟踪监督取得的成效，也直面当前依然存在的安全问题，为筑牢全省安全发展根基凝聚共识、贡献智慧。

## 持续发力，人大监督有韧劲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特别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提出要用三年时间久久为功，持续开展执法检查。”李大剑委员开门见山，说出了大家的共同感受：省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围绕安全生产工作开展跟踪监督，不仅展现了人大监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鲜明导向，也展现了省人大常委会不见成效不放手、韧劲和责任担当。

“通过三年的不懈努力，全省安全生产法规制度不断健全，法定职责不断压实，依法治理不断深入，保障措施不断强化，执法检查取得了阶段性重要成果。”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执法检查极大地强化了全省上下安全发展特别是依法治“安”的意识，同时形成了浓厚的齐抓共管抓安全的态势和氛围，也解决了一大批安全生产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如工作机制更顺畅，基层基础不牢的问题也逐步得到解决，生命防护工程有了长足的进步。近三年来，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特别是在2024年国务院安委会对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中，我省首次获评“优秀”等次，成绩来之不易，人大贡献了法治力量。

## 直面问题，老问题和新风险交织存在

“尽管成效显著，但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必须保持清醒头脑。”在肯定成绩的同时，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结合自身工作和参加执法检查实际，举例

子、摆事实，直言不讳地指出当前存在的问题与面临的挑战。

“每年很多问题都大同小异，很多问题年年查年年整改，年年反复出现。”欧阳恩山委员的话引起了大家的共鸣。龙朝阳委员关注到一些反复出现、久拖未决的问题，如部分老旧小区车辆占堵消防通道、农村公路安防设施仍存在“死角盲区”、大量非交通部门管养的农村自建道路安全隐患突出等。刘国龙委员指出，乡镇（街道）普遍存在执法权责不匹配、专业能力薄弱等问题，导致“小散工程”、农村道路等领域监管漏洞长期存在。“在历次执法检查中，我们发现一些单位在应急预案上存在问题。”詹晓安委员说，一些地方应急预案不完善，应急演练没有定期举行，管理人员对应急预案不熟悉，一旦发生事故往往难以应对。“报告也指出，一些突出问题‘年年查年年有、年年改年年在’，反映出安全重视程度在基层、在一线逐渐降温，安全执行力在基层、在一线逐级衰减。”赵平委员说。

新业态新风险带来的挑战同样不容忽视。“电动车管理难的问题突出，特别是学校、医院等特殊人员密集场所，存在巨大的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隐患。”胡颖、袁运长、李红权等委员关注到近几年的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报告中都提到的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难题。胡颖委员分析：“这已经不是简单的电动自行车车主有没有安全意识、守不守法的问题，充电价格偏高、停放点不便等深层次原因导致‘飞线充电’等现象边治理边反复出现，要深入研究，深化治理。”此外，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还提出，平台经济、民宿、动火作业等新兴领域因监管责任不清、标准缺失，也带来了新的风险，建议加快明确监管职责，填补标准空白，提升应对新风险的能力。

## 建言献策，压实责任到全员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剑飞强调：“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总条款517条，其中有335条是针对落实安全生产的责任来作出规定的。这充分说明，抓好安全生产工作，每一个环节都有明确的



10月14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旭晟率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组在娄底开展执法检查。图为执法检查组在娄底市中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检查。  
摄影/黄超

责任要求，每一个主体都有不可推卸的法律责任。”如何让法律法规条文转化为基层一线的实际行动，打通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是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的焦点。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旭晟指出，在党政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全员岗位责任这“四个责任”中，当前最关键的是抓好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他强调，要以部门的监管责任落实党政的属地责任，以企业内部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

围绕细化责任，刘国龙委员建议细化责任清单，由省司法厅牵头，制定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授权清单，整合应急、消防、交警、城管等方面的力量，实行“一支队伍管安全”；祁圣芳委员呼吁加快建立健全从企业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明确各岗位的安全职责边界和考核标准；赵平委员建议对“三管三必须”原则进行细化解释，编制更具操作性的权责清单，彻底消除责任空转和监管盲区。

筑牢基层基础是打通“最后一公里”的坚实保障。针对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力量薄弱、专业能力不足的问题，赵平委员强调，基层执法赋权后必须配套加强专业培训和装备保障，确保权力“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针对存在的安全设施短板，文志强、马捷等委员指出消防车辆装备、农村公路安防设施、电动车充电桩等硬件投入存在欠账，需持续加大投入；余雄委员建议

更多地聚焦农村安全领域开展执法检查，补齐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安全短板。

针对基层“看得见、管不了”、执法刚性不足等问题，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主张通过机制创新提升效能，如推行综合执法，破解权责碎片化难题；建立重大风险隐患治理销号平台，实行清单管理、挂牌督办、现场核验、社会公示；运用“动态跟踪、效果验证”方式，引入第三方评估和社会监督，避免“纸上整改”；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和交叉执法，破除地方保护和人情干扰执法。

如何强化综合治理？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运用科技赋能安全监管，如推广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智慧应急平台，实现实时监测预警；深化法律法规学习和安全知识普及，特别要加强对领导干部、企业负责人、电动车驾驶人等重点群体的普法教育，提升全民安全意识与自救互救能力；畅通社会监督，落实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公众和媒体监督，形成社会共治合力。

“要真抓好执法检查交办问题整改，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安全生产永远在路上，必须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省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坚定前行，以监督整改促进全员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个岗位、每个主体，为湖南的高质量发展筑牢更为坚实的安全屏障。■

# 省应急管理厅： 推动立法，在一线建立安全防线

■ 颜罗带



省应急管理厅开展“送课上企”，专家到企业面对面解难题、手把手教方法。  
摄影/龙力

安全生产，责重如山；依法治安，行稳致远。

省人大常委会自2023年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聚焦安全生产领域重点难点问题“把脉问诊”，其中就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双重预防机制没有真正建立等问题多次“会诊”。省应急管理厅“闻声作答”，在实践中“寻根问源”，将“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作为推动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突破口，把安全“防火墙”建立在企业一线。

针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政热企冷”、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存在较大差距等问题，省应急管理厅就企业一线员工安全责任落实情况深入调查并剖析大量事故案例发现，90%左右的生产安全事故是由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导致。一线从业人员处在企业生产安全最基层、最基础的环节，往往既是生产安全事故的受害者，又是生产安全事故的制造者。

实践表明，必须牢牢抓住一线岗位人员这个关键。2023年，面对安全生产严峻形势，省应急管理厅聚焦落实新安全生产法要求，围绕“人”这一关键，决心在重点地区试点，探索推动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

湘乡地处湖南中部，产业门类齐全、企业类型具有一定代表性。在试点中，湘乡创造性提出“定岗、定员、定责、定考核标准、定奖励细则”的“五定”制度建设，并在省应急管理厅指导下系统构建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严格有效的内部奖惩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安全生产培训制度和一线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的

“四制一规程”制度体系。首批试点的17家企业严格执行，员工主动排查隐患、遵章守纪意识显著提升，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成效初显。

省应急管理厅在湘乡召开现场会议，省委办下发文件，面向全省纵深推进，宁乡市、攸县、长沙县、赫山区、衡山县、汨罗市等26个县（市、区）先后加入，多地党政主要负责人部署推动，应急管理部门综合协调、多部门支持联动，株洲、湘潭、益阳等10个市州也结合产业特点和安全生产实际，先后出台政策措施加以推进。今年前三季度，湘乡市、宁乡市、攸县等重点推进县（市、区）规上企业工伤事故接报数同比均下降40%以上；截至10月，全省生产经营单位内部报告事故隐患25万余条、兑现奖励

资金1664余万元，同比均超过60%。通过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实施企业“内部报告、内部查纠、内部奖惩”，初步实现了企业隐患排查由安全管理人员为主查向立足岗位全员查的转变，监管方式由政府行政处罚为主向督促企业自主奖惩为主的转变，政府职能由以监管为主向监管与服务并重、寓监管于服务的转变。相关做法写入了省委、省政府两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若干措施。

实施推进中，省人大常委会密切关注这一实践探索。省人大常委会领导作出批示，要求对湘乡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经验，要在进一步扩大试点的基础上，及时总结提升，力争上升为“小快灵”立法；将企业的主体责任落实在一线岗位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科学制定一线岗位操作规程和监督落实措施。基层实践与顶层设计有机结合，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实践被列入省人大社会建设委“小快灵”立法调研计划。11月4日，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到省应急管理厅调研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立法工作时指出，“小快灵”立法要立足解决当前安全生产最突出、最关键的问题，并对完善草案建议稿有关重点内容提出指导意见。近日，省人大常委会立法论证会召开，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小快灵”立法正式提上了议事日程……

从试点探索到全面推进、从基层实践到推动立法，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必将在一线构筑起一道“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人民防线。■

# 省消防救援总队： 以法治力量筑牢消防安全屏障

■ 杨泳姚尧

消防安全，一头连着千家万户的平安幸福，一头连着社会发展的和谐稳定。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以来，省消防救援总队坚决落实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和国家消防救援局的决策部署，全力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有效施行，全省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2025年火灾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6.94%、24.37%。2024年国务院安委会对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中，我省首次获评“优秀”等次。

完善法治供给、优化制度保障，是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最为重要的价值取向。总队坚持把法规标准建设作为治本之策，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全国首部城镇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省级地方性法规——《湖南省城镇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若干规定》，完成《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的修订工作。积极向省政府汇报，提请修订《湖南省建筑消防设施管理办法》《湖南省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等2部政府规章，配套制定《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协调省市场监管局制定发布《微型消防站建设规范》《公路隧道火灾处置规范》2部地方标准，另有4部标准正在编制当中，充分发挥消防标准的技术引领作用。

总队“对齐”部门接口，持续提升消防治理精度。积极与教育、民政、文旅、卫健等15个重点行业部门开展专题会商，向各市州和行业部门发送工作建议、提示80余份，推动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同时以执法检查为抓手，推动联合开展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专项整治，“生命通道”畅通等行动，加大消防产品违法行为联合打击，完善信用监管体系，高效办理火灾事故延伸调查65起，移送立案11人，消防安全环境得到有效净化。今年以来，全省“两电”火灾、动火作业火灾同比分别下降75%和50%，未发生人员密集场所违规动火作业及建筑保温材料火灾，消防安全环境显著改善。

总队倾听民生诉求，补齐消防短板。始终把提高



湖南省消防救援总队总队长谈迅检查在建工地消防安全工作。

群众幸福值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提请省政府将消防安全纳入全省民生实事重点清单，将新建150个消防站，为37万特困家庭装感烟报警器，建设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充电端口5万个，开展“三湘怡养提升行动”4项任务列入2025年全省十大民生实事。同步强化应急救援能力，今年以来，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处置各类任务6.15万起，营救疏散群众7747人，抢救财产11.77亿元，成功处置怀化沅陵“2·25”沉船事故、常德临澧“6·16”烟花爆炸事故、6月湘西北抗洪抢险、资兴“7·5”船只侧翻事故等重大任务，民生保障成效获人民群众充分肯定。

规范是执法的底色，热情是服务的亮色，两色共绘“法治好风景”。总队坚持以“规范执法、优化服务”为导向，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印发进一步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管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监管质效的通知，持续提升监管质效。持续强化执法监督，制定《湖南省消防救援机构行政处罚案件裁量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消防行政执法，全省连续五年未发生涉消防行政诉讼败诉案件。聚焦营商环境优化，出台《湖南省消防救援机构便民利企九项措施》，将“消防便民利企优服工程”纳入省级“法治为民办实事”重点项目。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果斐然，获评“全省行政执法质量先进单位”，被国家消防救援局评为2024年度“消防执法检查考评优秀单位”。■

# 湘潭市：从全员走向全域， 筑牢安全生产堤坝

■ 张平 谭华



4月28日，湘潭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激扬率队开展“五级人大代表督安全”活动，深入湘潭县天易汽车站、湘潭县一中等重点场所开展督查。

近年来，湘潭市在湘乡市推动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试点的基础上，印发了有关指导意见，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从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纵向到底的安全奖惩管理模式，推动“安全重担大家挑、人人肩上有指标”。全市规模以上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工伤认定以及工伤赔付金额均明显下降。2024年省安委办印发《关于推广借鉴湘乡经验切实有效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指导意见（试行）》，在全省全面推广。

在试点中，湘乡市洙津渡电化有限公司按安全生产百分制进行考核，发现员工车间抽烟行为，当月考核0分，并重新上岗培训；员工上报一起一般安全隐患，奖励10分。一年来，全厂奖励17.5万余元，处罚2.4万余元，全年无工伤、无事故。湖南兴湘氟化工有限公司按班组、车间、公司逐级逐月考核，当年奖励60500元，处罚58000元，全年工伤起数和赔偿金额同比分别下降78%和94%。

试点的经验表明，企业只有将安全生产责任压实到所有一线员工，结合岗位安全管控重点，对生产区域进行定置化管理，强化现场的规整度，形成既规范完整、又能突出不同岗位安全管理特点的岗位安全履职清单，让人人都当安全员，使安全管理制度化，安全措施规范化，作业行为标准化，才能大大降低因作业环境问题而造成员工伤害情况的风险。

全员抓安全生产的氛围浓厚。湖南湘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生产区广布“安全提案二维码”，员工小朱发现设备电流不稳、温度异常，立即通过二维码上报隐患，公司组织专业团队排除，并对设备升级改造，该设备的生产效益提高20%。小朱为此获得重奖。有效的员工反馈平台与合理的奖惩制度，大大激发了员工查改隐患的积极性，主动发现并及时上报问题隐患成为大家的自觉行动。

“五级人大代表督安全”是湘潭市人大工作的一块品牌，全市500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活跃在基层一线，依法开展安全生产监督，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湘潭市人大代表、巨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冯朝辉积极履行代表职责，主动组织企业管理层和员工学习安全生

产法律法规及湘潭市的相关指导意见，他倡导建立“安全隐患举报奖励”机制，并参与设计“一日安全员”等制度，企业每个员工轮流担任安全班组长，使安全责任真正落实到每个岗位、每位员工，形成了“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氛围。在冯朝辉的带动下，巨强科技的安全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工伤事故率大幅下降，成为人大代表在企业一线推动政策落地的典范。

在全员抓安全生产的基础上，湘潭市人大常委会将“随时督”升级为“随手拍”，让全域监督有了新抓手。

今年以来，湘潭市人大常委会投入30多万元资金，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搭建“五级人大代表督安全升级版（随手拍）”数字化平台，并于11月17日全面上线。平台操作界面简洁直观，人大代表在走访调研中，一旦发现有关生产、消防、交通、生态、建筑物以及校园安全等安全隐患，即可通过手机App上传文字描述、现场照片及定位信息，工作平台可在秒级内自动完成线索识别、响应等级、派单信息等，并推送至相关部门，大幅减少了人工干预，有效避免因责任推诿或处置延迟导致的问题，安全隐患从发现到任务分派的时间缩短80%以上。代表可实时掌握处置流程，实现排查、处置、反馈评估全闭环管理，“代表随手拍、部门马上办、人大跟踪督”这一安全隐患治理机制进一步纳入代表履职和评议部门范畴，为城市安全治理现代化注入了全新动能。■

# 岳阳市：以法治之力守护一方安澜

■ 盛源

岳阳市人大常委会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连续三年以市县乡三级人大联动之势，聚焦问题整改，做实执法检查“后半篇文章”，书写了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过去，安全生产领域常陷“九龙治水”的窘境，“都在管”有时却成了“都没管到底”。岳阳市人大常委会以执法检查为契机，推动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建章立制、堵塞漏洞。4月，市应安委成立防灾减灾救灾、水旱灾害防御、森林防灭火三个指挥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等八个领域专项工作机制同步建立，形成具有岳阳特色的安全生产治理新格局。

“这套体系如同安全生产的‘中枢神经’，明确了牵头单位和协作部门，实现从‘单打独斗’到‘协同作战’的转变。”岳阳市应急管理局法规科科长米芳锐说。

执法检查中，检查组既看制度内容是否“上墙”，更查责任是否“上肩”。针对反馈问题，市政府领导班子制定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明确23个新兴行业领域全链条监管责任，彻底消除监管盲区。执法检查从发现问题的“终点”转变为系统治理的“起点”。

“执法检查不能‘一查了之’，关键要做好‘后半篇文章’，推动问题真正解决。”这是岳阳市人大常委会三年来一以贯之的执着追求。

岳阳临港高新区的“三年之改”是这一理念的生动体现。2023年，执法检查首次亮剑，直指临港高新区危险化学品及烟花爆竹堆场安全隐患——烟花成品露天堆放外部防控距离不足，危化品堆场面临外部山火威胁。2024年，开展跟踪监督，将问题牢牢“钉”在整改清单上，推动临港高新区完成首阶段整治。10月，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实地检查时，肯定整改成效的同时，指出堆场边坡防护工程仍需加强。市人大常委会随即接续发力，持续跟踪督促，确保安全隐患彻底消除。这场历时三年的“安全接力赛”，彰显了“监督不‘销号’，安全无止境”的韧劲与担当。

市人大社会委创新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销号清单三本台账，组织人大代表安全生产监督员开展“回头看”，确保件件落实、事事回应。数据显示，2023年交办的78个问题已全部整改；2024年交办的89个问



8月28日，岳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娜率队赴岳阳中心城区检查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贯彻实施情况。

题已完成整改84个；2025年交办的25个问题正按属地与部门“双交办”模式全面推进。

云溪区作为全国重要石化基地，境内危货运输车辆众多，“停车难、管理乱、风险高”问题突出。市人大常委会将这一问题列为执法检查重点，持续跟踪、一盯到底。

执法检查报告直指症结：《岳阳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站场管理规定》虽已出台，但缺乏配套细则，落地执行难。市人大常委会紧盯不放，督促市政府立行立改。市交通运输局牵头起草实施细则，市司法局开辟绿色通道进行合法性审查。同时，“建场扩容”攻坚战迅速打响。长岭片区、湘林物流公司建成2个专业化危货停车场，湖南石化开放原危化停车场，新增380个车位，有效缓解危货车辆“无家可归”困境。

从无法可依到有法可依，从无处停放到规范管理，市人大常委会推动的不仅是一个停车场的建成，更是一个高风险领域治理从无序到有序的深刻变革，为长江经济带绿色化工产业发展系上坚实“安全带”。

执法检查的“问题清单”，在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与市政府扎实整改下，正逐步转化为“成效清单”。三年来，岳阳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双下降”。截至11月，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40.5%、39.3%。

洞庭潮涌，安全为楫。岳阳市人大常委会以法治为脚本的安全生产监督“连续剧”仍在继续。因为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深知：安全，是发展最硬的底板，也是民生最暖的底色。■

# 东安县： 以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

■ 杨扬 唐青青



东安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波深入安全生产一线调研督导。 摄影 / 乔绍林

近年来，东安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将安全生产监督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以落实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为主线，以贯彻执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为突破口，累计组织专项监督检查活动3次，涉及非煤矿山、工商贸、消防等重点领域企业9家，以精准、高效、刚性的人大监督“组合拳”，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高风险领域，通过“一线摸排、靶向问诊、现场交办”的精准监督模式，排查风险隐患，全力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在落实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中，精准确定以贯彻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为突破口，督促政府组成部门帮助指导企业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构建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与监督。力推轻微违法首违不罚清单、企业自查发现整改重大事故隐患不予行政处罚等措施，极大激发全员参与安全管理的积极性，企业自查隐患整改率实现100%。2025年辖区生产经营单位自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51个，占全县排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的64.5%，企业落实内部事故隐患报告奖励资金12余万元，成功将事故隐患消除在成灾之前。仅以东安湘钢瑞和钙业有限公司为例，今年1月以来，公司通过内部隐患排查奖励机制，排查各类安全隐患190个，落实内部奖励资金2万余元，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东安县健全机制，压实责任链条，将安全生产监督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县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与日常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安全生产监督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民生工程，构建“三级联动、全员参与”的监督体系。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每月深入一线调研督导，协调政府及组成部门解决难点问题。县人大专委会组建监督小组，吸纳具有安全、法律等领域背景的人大代表参与。在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中，既组织专题座谈，又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抽查重点场所，推动监督落地见效。自2023年以来，人大常委会累计召开安全生产专题部署

会、推进会6次，组织专题视察3次、“四不两直”抽查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典型问题20个，为监督工作提供清晰“路线图”。

县人大常委会构建“发现—交办—跟踪—复查—督办”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确保监督取得实效，筑牢安全底线。建立“三级督办”制度和隐患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采取“回头看”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注重推动隐患整改与制度建设相结合，针对共性问题提出建议，推动政府出台相关制度。针对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反馈的白牙市中心敬老院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明晰等问题，县委高度重视，书记办公室专题研究推动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政府主要负责人就整改工作进行了再安排再部署，制定印发了《东安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整改意见的工作方案》，并将相关问题隐患整改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内容。2023年以来，县人大常委会闭环跟踪监督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发现的9个单位20个具体隐患问题，促其全部整改到位，推动全县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显著提升。

县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发挥制度优势，强化人大监督的法治保障，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增强监督刚性，筑牢法治根基，发挥代表作用，彰显民主功效，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 慈利县：织密“三网”除隐患，筑牢防线护民安

■ 孙立平 易发军

近三年来，慈利县人大常委会精准对标对表省、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聚焦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安全，以实地检查、暗访调查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充分发挥“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提升慈利县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实地检查拉紧消防安全“防护网”。为加强县城区和公共场所消防安全，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分别带领执法检查组先后到14个社区对大型商城、工厂、高层公共建筑、电影院、医院、养老院、低设防（经营性出租屋、集体宿舍、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等100多处人员密集重点场所，检查了消防通道及消防实施的配备与使用、动火作业等方面严格执行消防“一法一办法”的情况，以及生产经营单位动火作业备案、风险评估报告、应急演练记录。现场交办了小区的杂物堵塞通道、灭火器过期、“飞线”充电等现场排查的9个安全隐患问题。县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督促6个单位及时整改，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对整改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均达到了满意。通过执法检查交办问题，县人民政府及时整改，打通了消防救援的“最后一米”，建立了26支专职消防队、有专职消防员156名，成功构建了“15分钟消防救援圈”，有效压降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

“点穴”暗访织实交通安全“拦截网”。从群众的“吐槽点”找选择点，从法律实施的“堵塞点”找破题点，切实提高执法检查成效。县人大常委会暗访组围绕省、市执法检查组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消防及道路交通安全、人大代表建议、代表联络站群众反映的问题精准选取20个暗访点，以“四不两直”方式开展“点穴”式暗访，督促通过现场及会议交办的27个问题均得到解决。如，有代表反映，建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幸福路铁路桥涵洞仅5.8米宽，严重影响4万多居民及学生安全出行，要求住建局请示上级解决道路拓宽的问题，暗访组以此为切入点，通过督办，促使县住建局高度重视，多次到广州铁路局共商有关事宜。改造方案通过广州铁路局批准后，县政府克服财政资金困难，下拨3500万元专项资金予以支持，在



慈利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勇检查红岩岭景区安全生产工作。

今年8月底完成了21米宽的幸福路铁路桥改造项目，终于排除困扰小区居民和周边学校多年来的交通安全隐患。提前完工通车后，周边的学生家长、社区居民自发送锦旗感谢。

代表参与广布安全生产“信息网”。在县、乡人大联动开展执法检查时，充分运用代表联络站、立法联系点、代表小组及抖音新媒体等平台，激发五级人大代表广泛宣传消防及道路交通安全等安全生产知识；3个代表小组常态化联动县法院将“巡回法庭”延伸到乡镇，以“身边案”教育“身边人”，有效提高了群众消防及道路交通安全意识，达到“教育一片，警示一方”的良好效果；选派200多名基层代表化身安全生产监督员，以接待日、代表联组活动为主要方式，以“清单、积分”为动力，以“广查隐患、确保安全”为目标，积极参加执法检查活动，并向有关部门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县人大常委会通过执法检查、交办问题、跟踪督办、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满意度测评的方式，确保每一件代表建议有回音、有实效。如，零溪镇人大代表联络站根据人大代表及群众反映的长张高速挖断岗涵洞路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带领代表们迅速实地调查，并听取周边群众意见，向执法检查组提出了整修涵洞路建议。有关部门认真办理代表建议，于今年上半年消除了安全隐患，解决了6个村8000多名群众安全出行问题。■

# 破解监督“碎片化”， 构建贯通协调新格局

■ 谭芳

日前，常德市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工作联系会召开。出席会议的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廖可元指出：“要深刻认识贯通协调机制建设的重要意义，重点聚焦贯通协调机制运行的关键环节，着力破解监督难题，提升监督效能。”

近年来，常德市人大常委会大力推进监督机制创新，打破“各自为战”格局，构建起协同高效的“大监督”体系，为提升人大监督效能持续注入强劲动力。

## 从实践出发，破解监督“碎片化”困境

长期以来，由于缺乏有效协同，各类监督主体往往“各自为战”，导致监督力量分散、职责交叉或存在监督空白，既难以形成监督合力，也制约了整体效能的提升。因此，打通人大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之间的“任督二脉”，是新时期人大监督工作的重要课题。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刚闭幕，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锋就提出明确要求，将建立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列入2025年常委会工作重点，要求予以压茬推进，让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在常德真落地、见实效。

为此，市人大常委会迅速成立工作专班，由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牵头，抽调研究室、办公室精干力量，认真开展相关工作。工作专班紧扣贯通协调主题，广泛查阅资料，深入相关单位了解情况，认真学习上级政策及法律法规。起草工作机制稿过程中，多次征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一府一委两院”以及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等方面意见，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针对机制建设的重点难点问题，及时向省、市人大常委会相关领导请示汇报，数易其稿，不断修改完善。

7月，《常德市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试行）》（以下简称《工作机制》）经市人大常委会



9月3日，常德市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工作联系会召开。摄影/谭明

主任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工作机制》把人大监督的政治性、法律性与行政执法监督、检察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等监督的专业性、针对性有机结合，标志着常德在推进各种监督方式有机贯通、相互协调方面迈出关键一步。

## 从实际着眼，构建监督“六互”框架

《工作机制》共八章三十六条，主要从总则、“六互”和其他规定三个层次进行规范，其中，“六互”是核心内容和重要抓手，即监督计划互商、监督信息互通、监督程序互联、监督工作互动、监督措施互促、监督成果互用，以此实现监督资源的深度整合与高效利用。

监督计划互商就是市人大常委会确定监督主题、编制年度监督工作计划时，应当与各监督重点单位深入沟通交流，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年度监督计划审议通过后应当按规定及时公开并印发各监督重点单位；各监督重点单位在制定年度监督计划时，应当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应当及时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建议，确保监督工作融入人大监督工作全局。

监督信息互通，就是要加强信息平台建设，打破数

# 讲好代表履职故事，奏响为民服务强音

■ 伍庆盛 刘 意

“人大代表不仅要解民忧，更要帮民富。”“用履职的小我托举湘潭发展的大我。”连日来，在这片承载红色记忆、涌动发展活力的莲城大地上，这些带着温度的话语，通过一场场宣讲报告会，让人大代表的履职担当听得着、看得见、感受得到。

今年以来，为积极响应湘潭市委“我爱湘潭我的家”活动号召，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开展“我爱湘潭我的家 人大代表献力量”主题活动，取得了明显实效。为宣传典型、激励先进，7月至9月，市人大常委会组建宣讲团，在市县两级开展了6场主题活动宣讲报告会，吸引了110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及党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参与，数万名干部群众线上收看。这场活动不仅成为展现人大代表履职风采的窗口，更淬炼出激发表活力、提升人大工作效能的

“湘潭经验”，奏响了人大代表为民代言、服务发展的时代强音。

## 以精品理念树立宣讲标杆

群众关心代表是不是真干事、干了哪些事，代表渴望分享履职的好做法，也吸纳别人的好经验。面对这一群众之“盼”与代表之“需”，湘潭市人大常委会精准施策，将主题宣讲打造成深化代表工作的重要抓手。用宣讲晒出代表履职成绩单，回应群众关切；借宣讲搭建经验交流平台，回应代表的期盼。

为了让宣讲活动真正落地见效，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牵头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统筹方案制定、资源调配、进度把控，同步推动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动响应，形成“市级主导、县级协同、代表广泛参与”的工作格

据壁垒，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建立对口联系的监督单位重要信息报送制度，及时动态掌握监督重点单位监督工作开展情况。各监督重点单位明确专人负责监督信息流转、报送等工作，促进监督信息充分共享、合理利用。

监督程序互联要求，对于本单位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符合一定标准和要求的，要接入或转入其他责任单位的监督程序，增强监督合力，形成工作闭环。《工作机制》还明确建立重大监督事项会商机制，就机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堵点加强研究会商，及时解决突出问题。

监督工作互动是在协同监督方面作出规定。针对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营商环境、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工作机制》提出可以开展协同监督。市人大常委会可以要求各监督重点单位在某项具体工作中，配合开展监督工作，各监督重点单位也可以通过人大代表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协助做好相关工作。

按照监督措施互促的规定，市人大常委会可以委托相关监督单位对某项监督内容进行专门监督检查，受委托监督单位应当依照法定职责，按要求提交专门监督检查工作报告或评价报告。各监督单位也可以借助人大代表视察、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和质询等方式，推动监督工作深入开展。

监督成果互用，这是凸显贯通协调工作实效的重要环节。《工作机制》规定，各监督单位形成的监督工作成果，在不违反法律和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应当及时提

供给有需要的监督单位；各监督单位对其他监督单位的工作成果吸纳、采用后应及时进行反馈，形成“成果—运用—反馈”的良性循环。

## 从实效回归，实现监督多赢局面

监督工作的最终目的是推动工作、惠及民生，实现各方多赢。《工作机制》的出台仅仅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要使它真正成为治理效能提升的新引擎，需要监督单位并肩作战、协同推进，打好监督“组合拳”。

“我们将从思想融合、优势互补、信息共享、监督互动、科学评估、素能共提六个方面精准发力，进一步增强监督贯通协调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常德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的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工作联系会上，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同志表态。

贯通协调工作要出成效，压实责任链条、激发监督单位能动性是关键。常德市建立贯通协调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明确会议召集人与组成人员，落实工作责任，研究解决贯通协调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特别是跨部门、跨领域的难点问题。

《工作机制》通过协同联动，能够更敏锐地捕捉经济社会运行中的风险隐患，更精准地发现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更有效推动问题解决和政策落地，从而更好地服务全市中心工作，使监督成效真正转化为发展动能和民生福祉，让人民群众可感可触。■



9月22日，湘潭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参加“我爱湘潭我的家 人大代表献力量”主题活动宣讲报告会。 摄影/郭晓

局，确保活动从部署到落地无缝对接。

如何让宣讲接地气、有温度，是打动群众、服务代表的关键。市人大常委会在宣讲质量上做足“绣花功”，从内容、队伍、形式三方面协同发力。宣讲内容既紧扣新时代人大代表履职的政治要求，又深挖基层代表接地气的实践案例，实现政策高度与民生温度的有机融合。从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人大机关干部中择优选拔10名宣讲员，涵盖农业、基层治理、法律、教育等多个领域，让“身边人讲身边事”更具说服力。宣讲运用短视频、PPT等可视化手段，将代表履职的场景、成果直观呈现。

在筹备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十分注重细节打磨。为精准匹配听众需求，提前摸排基层代表、机关干部、群众的关注点，动态调整宣讲侧重点。为了让故事更鲜活，每篇宣讲稿均经过多轮集体研讨，部分稿件多次修改。为保障表达效果，组织宣讲员进行4轮试讲彩排，逐字逐句优化语言、调整神态，确保“每一句话都能打动人心，每一个故事都能引发共鸣”。

正如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负责人所言：“我们要通过精雕细琢，让宣讲不仅是‘传声筒’，更是展现代表形象、彰显制度优势的‘活载体’。”

### 以榜样力量激发履职动能

“这个小红本记满了乡亲的需求，作为人大代表，要为乡亲们鼓与呼，让乡亲们日子有新奔头。”宣讲现场，省人大代表彭水平举起略显陈旧的民情记录本，朴实的话语让台下听众真切感受到代表履职就在身边。这场宣讲没有空洞的口号，没有生硬的说教，唯有带着泥土味、烟火气的真实故事，串联起湘潭市人大代表为民履职的初心答卷。

宣讲台上，10位宣讲员讲述的故事各有侧重，但都紧扣“服务群众、建设家乡”的主题。他们中有深耕农业领域的代表，带领村民发展特色产业，让“土疙瘩”变成“金疙瘩”；有扎根社区基层的代表，每天走街串巷听诉求，把群众难题变成民生实事；有从事法律工作的代表，以专业能力为弱势群体维权，让法律条文彰显温度；有坚守教育一线的代表，将湘潭红色故事融入课堂，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这些故事里，既有“大情怀”，也有“小温暖”。当讲到省人大代表王莹为单亲妈妈据理力争、最终免除其700余万元巨额债务时，台下鸦雀无声，不少听众悄悄擦拭眼角；当提及代表小组接力完成

已故老代表遗愿、为东胜村千余名村民引来“放心水”时，现场响起自发的掌声。一位基层干部感慨：“这不是简单的办事，而是代表兑现对群众的承诺。”

正是因为这份真实与真诚，宣讲超越了信息传递的范畴，它让人们看到，人大代表不是遥不可及的称号，而是常来家门口听意见、解难题的身边人；人大履职不是纸上谈兵的流程，而是实实在在为群众谋福利的行动。

### 以思想共鸣汇聚发展合力

“原来履职可以这么扎实，我也要像他们一样，多到基层走一走，多为群众办实事。”对各级人大代表而言，宣讲带来的是对标先进的动力。

“代表们紧盯不放的履职精神，提醒我们要更主动地回应群众需求，把工作做得更实更细。”对党政机关干部而言，宣讲让他们接受代表监督、服务群众的意识更加强化。

“以前不知道人大代表是做什么的，现在明白了，他们就是我们的‘代言人’，有困难找代表，心里更踏实了。”对群众而言，宣讲则是一场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的生动教育。

一场场宣讲落幕，留下的不仅是感动，更是比学赶超的履职热情和共建家乡的思想共识。“这场宣讲就像一本履职教科书，把代表扎根基层的方法、心系民生的理念，转化为可学习、可复制的‘湘潭经验’。”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主题宣讲虽已圆满落幕，但它激发的履职热情、凝聚的发展共识，将成为推动湘潭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湘潭市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将以此次主题宣讲活动为起点，继续以为民初心践行代表使命，用更务实的行动、更丰硕的成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湘潭篇章贡献人大力量。■

# “锰三角”蝶变“绿三角”的法治力量

■ 石林友

湘渝黔交界的群山之间，曾经的“锰三角”核心区之一的花垣县正经历一场震撼人心的蝶变：昔日因无序开采留下的“生态伤疤”，如今已被层层新绿覆盖。曾经浑浊发黑的清水江，如今碧波荡漾，鱼虾重现。这场从“锰三角”到“绿三角”的转身，背后离不开花垣县人大常委会以法治为刃、以监督为盾的护航。

时光回溯，过度开采让“锰三角”一度陷入困境。矿洞遍布山野，尾矿库隐患四伏，污水横流导致清水江变“黑水江”，安全与环境矛盾交织叠加。2021年，随着矿业综合整治攻坚战打响，花垣县人大常委会迅速扛起监督重任，以法治力量守护一方生态环境。

2021年5月，花垣县人大常委会牵头发起倡议，保靖县和贵州松桃苗族自治县，重庆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积极响应，四县边区生态环境保护人大联合监督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在花垣县召开。会议决定建立四县边区生态环境保护人大联合监督协同机制，让昔日“各自为战”的治理力量攥指成拳，形成协同共治的强大合力。

监督的“探照灯”始终聚焦治理核心。多年来，花垣县人大常委会每年定期听取和审议全县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将锰污染整治作为必审议题。会前组织人大代表深入矿区视察调研，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和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带着问题“解剖麻雀”，执法检查报告、审议意见成为政府治理清单。近年来，花垣县人大常委会共督办涉“锰三角”代表建议23件，办复率100%，代表满意率100%，涉矿乡镇群众安全饮水难题得到解决。79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公益诉讼案的依法办理，让污染者付出应有代价，彰显了法治刚性。

立法先行，为治理筑牢制度根基。3月1日，全国首部规范县域矿山生态修复的地方性法规——《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矿山生态修复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标志着“锰三角”治理迈入法治化新阶段。这部历经调研起草、听证论证、多轮审议的法规，用12条刚性条款明确修复责任，破解“企业污染、群众受害、政府买单”的困局，更创新性地为尾矿渣资源化利用“开绿灯”，让昔日废弃物变废为宝。6月19日，花垣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锰三角”矿业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报告的决议，举全县之力推



6月26日，花垣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在县产业园区晋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调研。摄影/石琦

进矿业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实施。

春日的乡镇圩场上，人大干部“摆摊”宣讲条例的身影成为一道风景线。12场次集中宣讲、13000余册法规文本送到群众手中，让法治理念扎根基层。在法规指引下，矿山生态修复不再是“一刀切”关停，而是推动矿业绿色转型。在生产矿山升级改造，新建矿山对标绿色标准，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由政府兜底修复，一幅“开采与保护并重、发展与生态共赢”的画卷徐徐展开。

如今的花垣，治理成效已然彰显：国省断面水质达标率100%，空气质量优良率97%，2.18万亩矿山完成覆土复绿，林木覆盖率提升至86%。1195个矿洞全部完成永久性封堵，废旧矿坪上，光伏板熠熠生辉；尾矿库旁，蚕桑产业带动万余群众增收，人均年增收超过3000元；十八洞村、古苗河景区游人如织，2024年全县接待游客522.5万人次，旅游收入达54亿元。花垣县获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全国绿色矿业发展创建示范区等荣誉，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入选全国典型案例，见证着这场生态蝶变的丰硕成果。

从“黑色经济”到“绿色崛起”，从无序开采到依法治理，花垣县以法治为桥，走出了一条“协同治理、产业转型、法治保障”的创新路径。如今的“绿三角”，青山如黛、流水潺潺，既是生态修复的样板，更是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写照。■

# 执监督之笔，绘农村建房新图景

■ 何登科



株洲市渌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视察南洲镇自建房情况。摄影/杨净麟

农村建房，历来“任性”，建得乱、质量“忧”，“有新房无新村”的现象比较突出。

近年来，株洲市渌口区人大常委会以贯彻落实《湖南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株洲市农村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为重要抓手，注重建章立制，强化监督推动，促进村民建房行为进一步规范、农村建筑风貌水平进一步提升，助力构建和美乡村新图景。

在株洲，农村建房有法可依。2017年3月，《株洲市农村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条例》正式施行，以立法的形式，着力推动“既有新房也有新村”。2019年12月，《湖南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出台，从省级层面对农村建房作出了规定。而推动条例和办法的贯彻落实，成为了区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的重点。

2021年，区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抓好条例贯彻落实的建议被列为重点处理建议，区人大常委会同步启动条例的执法检查。实地调研、现场检查、专题督办、专项评议……打出一系列监督“组合拳”后，现状底数清楚了，意见建议收集了，问题清单明确了。在此基础上，区人大常委会提出“五个一”工作法，推动形成长效机制：一个考核方案管机制、一张规划图管空间、一张审批表管程序、一个村规民约管风貌、一份承诺书管施工。

监督的目的在于推动工作。2022年，区人民政府出台了进一步规范农村村民建房的实施方案（试行），在外观风貌、建筑工匠、房屋质量等方面提出了具体举措和明确要求。方案实施3年来，全区村民建房共审批

895栋，开工817栋，完工678栋，发证294栋。渌口区规范建房工作获评株洲市2023年度“十大改革典型案例”，相关经验在省委主办的《湖南工作》上刊发并获得市委主要领导批示。

2023年12月7日，区人大常委会首次开展专题询问，区人民政府、区纪委监委负责人及区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场应询。7名区人大常委会委员、代表围绕村民规范建房监督管理、乡村泥瓦匠建房隐患、农村宅基地规划管理等问题，展开了一场“打破砂锅问到底”的现场询问。在一问一答中，询问人和应询人“打开天窗说亮话”，既抓住了关键、突出了重点，又问出了深度、答出了担当。会后，区人大常委会专门发出审议意见书，明确责任落实、监督管理、宣传引导三个方面要求，扎实做好专题询问“后半篇文章”。

如何把房子建得好，让老百姓的钱花得少、花得值，是人大监督的重点。

2023年，规范村民建房经代表票决确定为区级民生实事项目，并在区人大常委会指导下，各镇人大同步推行。2025年，该项目已成为区镇两级共同推动的重点民生工程。其间，区、镇人大代表运用调研、视察、评议等多种方式，联动监督、合力推动，努力让规范建房成为人民群众的普遍共识。

在广泛座谈与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渌口区编制并推广了《农村住宅建筑推荐图集》，包含效果图、方案图、施工图，供村民建房时免费取用，切实为群众节省设计成本。同时，全区建立健全了建筑工匠管理、评选、审核、考评等一系列制度。经培训合格并登记在册的450名建筑工匠分布全区各镇，群众可按需自主选择领衔工匠、组建施工队伍，从源头上筑牢建房质量安全底线。

针对农村建房审批环节多、流程繁、耗时长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区人大常委会提出“一张审批表管程序”的优化建议，推动全区统一并精简了审批程序，打破部门壁垒，实现“农村建房一件事”全流程网上办、掌上办，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缩至10个工作日，审批材料由12份精简至8份。

乡村之美，重在管控，贵在坚持，成在接续奋斗、久久为功。渌口区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坚持以时间换空间、以实干换实效，以人大之为聚人民之力，努力绘就和美乡村的亮丽底色。■

# 创新路径，书写人大财经监督新答卷

■ 彭浚峰

11月19日，湘潭市雨湖区人大常委会召开“十五五”规划编制审查调研座谈会，专题听取了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十四五”规划完成和“十五五”规划编制情况。座谈会上，部分区人大代表、区人大财经委委员、财经专业代表小组成员及乡镇人大负责人围绕规划编制积极建言献策。

今年以来，雨湖区人大常委会聚焦财经监督重点领域，以“四个首次”为有力抓手，直击制约监督实效的痛点、堵点，构建起全链条、闭环式、数字化监督体系，为人大财经监督工作注入新活力。

政府债务管理关乎区域经济稳健发展与财政安全。湖南省委关于推动新时代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指出，要强化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区人大常委会敏锐把握其重要性与复杂性，深入研究政策法规与全区债务结构后，突破传统预算审查局限，首次将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债务管理专项报告列入监督计划，推动债务监督从“结果审查”迈向“全过程监管”，实现对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流程监督。

重大项目是拉动经济增长的关键引擎。区人大常委会着眼于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出创新性监督举措，今年首次将政府性投资重大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纳入主任会议专题汇报，要求发改部门既要报告上年度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等核心数据，也需剖析未达预期项目的原因及改进措施；同步在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创新搭建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监督模块，通过关联工商注册、资金到位、项目进展、税收缴纳等数据，实现项目从签约到投产的动态监测，推动重大项目监督从事后问效转变为全程参与。

针对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不清、监管缺位等难点，区人大常委会主动破题，首次将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列入人大常委会年度监督计划，通过听取财政、审计、自然资源、水利等部门汇报，结合座谈交流、实地走访、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全方位调研，摸清资源管理实情，为规范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

针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重形式、轻实效”的顽疾，区人大常委会创新报告形式，首次要求审计发现突



湘潭市雨湖区人大常委会召开“十五五”规划编制审查调研座谈会。

摄影 / 彭浚峰

出问题的单位向区人大常委会分别报告整改情况。在整改报告中，相关单位需详细说明具体问题整改措施及长效机制建立情况；测评环节围绕“整改完成度、群众满意度、机制健全性”设置量化指标，测评结果当场公布并报区委，将整改“软任务”转化为“硬指标”，构建起“审计揭示问题、人大监督整改、单位落实提升”的良性循环。同时，推行“三张清单”管理制度，向整改单位送达“问题清单”，明确整改事项、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建立“整改清单”，由区审计部门跟踪整改进度；形成“成果清单”，系统梳理整改成效与制度建设成果，从而确保整改工作责任明确、流程清晰、成效显著。

雨湖区人大常委会以“四个首次”为抓手，破解了一批痛点、难点问题，形成具有示范意义的财经监督“雨湖经验”：债务风险防控成效显著，隐性债务化解取得阶段性成果，雨湖区全口径债务体量全市最小，2024年债券利息同比下降13%，切实降低债务成本。有力推动全区政府性投资重大项目和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顺利实施，2025年1月至10月投资完成率达112%，争取中央预算内、国债及专项债资金合计2.89亿元，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率和资金到位率明显提高，为区域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促进增收节支1230.71万元，促进资金拨付11858.53万元，盘活存量资金297.61万元，审计整改质效全面提升。

立足新起点，雨湖区人大常委会将不断开拓创新、提升监督效能，进一步擦亮人大财经监督的“雨湖品牌”，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人大力量。■

# 三年敲响“监督鼓”， 迎来生姜“艳阳天”

■ 朱创新 邱从仁



汝城小黄姜整装待发运往阿联酋迪拜。

摄影 / 袁超凡

11月11日，汝城县马桥镇小黄姜冷链集散交易中心一派繁忙景象，30余吨小黄姜有序放入长约9.6米的国际标准集装箱，将以全程冷链模式海运直抵阿联酋迪拜，成功实现进军海外市场新突破。

近年来，汝城县人大常委会聚焦做大做强生姜传统产业、确保群众享受发展红利这一目标，通过视察调研、听取和审议报告、督办议案建议等方式，打出了跟踪问效“组合拳”。

2023年8月31日，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全县生姜产业发展工作的情况报告。报告指出，汝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建基地、育龙头、创品牌、深加工、提升附加值等方面破圈出彩。生姜全产业链年产值18亿元以上，打造了市场有名气、企业有活力、群众有收入的生姜富民大产业。

但在审议报告时，县人大常委会委员何新华表达了顾虑。他指出，汝城小黄姜多为农户自留姜种，“姜瘟病”等病虫害导致生姜难以连作。

“我们龙头企业还存在示范联动不强、产品附加值不高、精深加工能力不足等问题。”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卢军提出。

与会人员踊跃建言献策，期待小黄姜能真正做成大产业。会后，县人大常委会向县政府交办了“加大政策引导扶持力度，促进产业规模化发展；加强科研攻关和技术服务，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等审议意见，要求限期整改，落实到位。

县政府组织相关部门、乡镇、企业代表、种植大户召开审议意见交办整改落实座谈会，出台工作方案，责

成县农业农村局牵头整改，明确责任主体、整改目标和完成时间，要求相关责任单位和乡镇协同合作，在政策措施、科研攻关、延链拓链等方面同时发力。

“得益于政府和相关部门政策扶持和大力推动，我们成功培育出抗病高产的脱毒姜种，繁育的姜苗不仅畅销本地，还销往山东、云南等生姜种植大省。”辰逸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袁军辉说，市人大常委会的督办化解了长期困扰姜农的“姜瘟”隐患。

县人大常委会还就如何进一步提升附加值，将小黄姜的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督促政府和相关部门推进小黄姜产业升级，做细做优延链拓链文章。如今，企业加工车间里生姜系列产品琳琅满目，覆盖食品、日化乃至高端家纺等领域，过去那些看着心疼、扔了可惜的残次姜也能制成姜粉、姜茶、足浴包等产品，实现了物尽其用。

2024年10月，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加快汝城小黄姜全产业链建设助力乡村振兴的议案》办理落实情况报告，与会人员一致肯定了产业园建设、科技提质赋能、延伸产业链条等方面所取得的突破性成就。如今，小黄姜产业园建成了集小黄姜冷链储藏、集散交易、产品加工、脱毒育苗、直播销售等于一体的产业集聚核心区。

今年7月，县人大常委会就该议案处理情况再次“回头看、回头督”，督促县政府和相关部门编制了《汝城县小黄姜产业园规划》，明确“姜瘟病”微胶囊缓释防控技术等7个课题攻关。新增冷冻库5万立方米、集散中心3000平方米和生产线2条。成功向上级争取到汝城县小黄姜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专债资金1500万元。推广脱毒姜种姜苗、切块姜种等绿色高产技术3.1万亩，带动全县种植生姜5.2万亩。

从传统地窖到现代冷库，从初级农产品到全产业链增值，汝城县人大常委会助推生姜产业集聚成势、蓬勃发展的步伐没有停歇。“接下来，我们将以打造全国最大的小黄姜集散中心为目标，在政府政策精准引导、企业主体锐意创新、科技力量持续赋能三个方面持续跟踪问效，力促其成为汝城县区域经济发展的金字招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浩光说。■

# “指尖建议”变“脚下坦途”

■ 李 佳 肖喜伟

11月21日，步入衡南县云集街道旺华路与沁园路交叉路口，映入眼帘的是这样一番景象：交通信号灯有序指挥着车辆和行人通行，路灯照亮居民夜晚的归途，人行道上干干净净。曾经的安全隐患成为历史，居民脸上绽放出开心的笑容。

这个路口实现美丽蝶变的背后，凝聚着部分衡阳市、衡南县人大代表的智慧与合力。他们综合运用“码”上找代表、持证视察、代表建议转化为检察建议三项举措，发挥了叠加效应，解决了这个困扰民众多年的难题。

2003年12月，衡南县治地从衡阳市区搬迁到云集镇。22年来，县城从无到有，由小到大，快速发展，但也有个别地方的基础设施没有及时跟上，旺华路与沁园路交叉路口就是其中一个。

旺华路是一条双向四车道的水泥路，其中约800米车道与两旁山体间有2米至4米宽的土地，种有油菜之类的农作物，没有人行道和照明设施。行人只能在机动车道上行走，雨天时，常有泥水飞溅到身上；夜晚时，光线昏暗，极易出现安全事故。

2024年6月，一位居民在“码”上找代表平台向衡阳市人大代表李小春反映了这个问题。“码”上找代表是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创新推出的代表联系群众的线上平台。群众通过扫人大代表专属二维码，即可随时向人大代表反映问题。

接到留言后，李小春马上联系市人大代表谭晓平、黄曼、谢欢以及县人大代表陈书彪、李佳，组织大家持证前往现场视察，实地了解道路情况。

自2018年以来，衡南县部分人大代表自发组成调研小组，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共组织视察60余次，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切的问题。

视察后，代表们立即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随即向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交警大队、县发展投等单位发出调研函，要求各单位积极配合代表视察调研工作。

在4个部门的配合下，代表们再次进行了视察调研，并于2024年7月9日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了调研报告，市人大常委会立即转交给县政府处理落实。县政府高度重视，当天下午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组织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交警大队等单位负责人召开会议研究，安排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要求2024年底



衡南县人大云集街道工委组织市、县人大代表到旺华路施工现场督查。  
摄影/李 佳

前做好旺华路治理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争取一年内解决问题。

为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在今年3月的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县人大代表陈书彪提交了关于建设完善县城几条人行道的建议，其中就包括旺华路与沁园路交叉路口。

市人大常委会将该建议转交给县人民检察院办理。县人民检察院研究认为，建议提出的旺华路与沁园路交叉路口的问题事关公共利益，社会反映强烈，且在现有条件下，经过努力是能够解决的，决定将其转化为检察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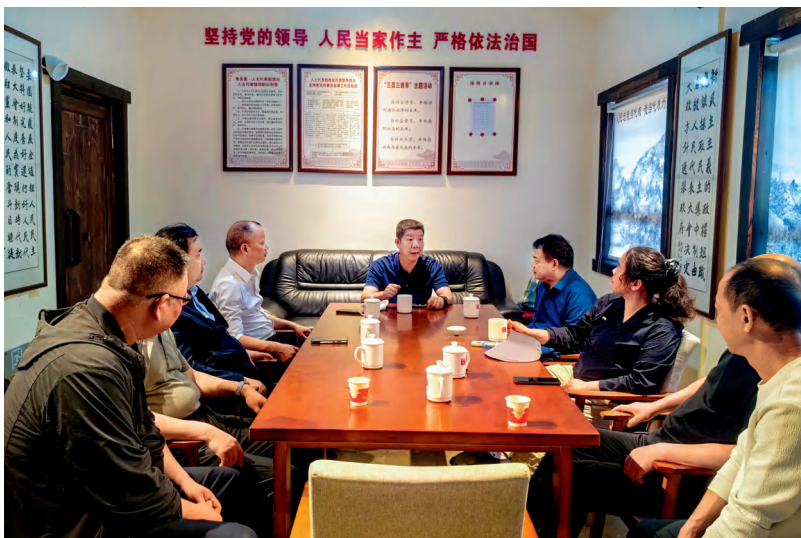
经进一步调查取证后，县人民检察院对县住建局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并送达检察建议书，建议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保障步行人员安全、便利地通过旺华路。

县住建局高度重视，经招标选定施工方、青苗补偿、移除管线后，于6月26日进场施工，9月铺设人行道路面和安装路灯，10月中旬实现全线亮灯。施工期间，衡南县人大云集街道工委多次组织市、县人大代表到现场督查。在多方共同努力下，尤其是县人民检察院介入后，工作力度明显加大、进度明显加快，原本预计需要年底解决的问题，现已提前完成。

这一项目的落地，离不开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在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机制上的持续探索。自2022年2月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已有25件代表建议转化为检察建议。县人民检察院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45件，推动一批群众关心多年、反映强烈的民生问题得到切实解决，大幅提升了代表建议的办理质效。■

# 探索特色代表工作新路径

■ 刘 军



衡阳市南岳区人大常委会调研组专题调研南岳里人大代表联络站“建管用”情况。

摄影 / 沈艳红

近年来，衡阳市南岳区人大常委会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主动融入市委“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大局，紧紧围绕建设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目标定位，将代表工作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关键抓手，创新构建“品牌引领、阵地支撑、培训赋能”全链条代表工作体系，推动代表履职活力切实转化为文旅提质增效与民生改善成果。

区人大常委会创新开展“三员三表率”主题活动，将代表履职深度融入全区发展大局，让“宣传员、监督员、战斗员”的角色定位与“讲好南岳故事、履职担当、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导向有机统一，成为南岳区代表工作的鲜明品牌。一方面，主题活动立足文旅融合发展，推动代表履职工作重心下移、力量下沉、服务下延，使代表联系服务游客和群众更有温度，助力文旅融合发展更有力度。另一方面，在“三员三表率”品牌引领下，代表们发挥身在一线、联系广泛的优势，聚焦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与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持和群众一起想、一起干、一起闯。代表们还结合工作实际与行业特点，聚焦南岳区“十五五”期间需要着力推进的战略性、关键性大事要事，在做强旅游品牌、做大文旅产业、挖掘文化内涵等方面贡献智慧。

代表联络站是代表履职的重要平台。区人大常委会着力推动代表联络站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探索推行人大代表联络站进景区景点。作为南

岳景区首个代表联络站，南岳里人大代表联络站聚焦文旅服务与民意收集，是服务游客、联系商户、助推文旅的前沿“哨所”。在机制建设上，制定出台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和要求，将四级人大代表嵌入全域旅游网格化服务体系。通过“线上‘码’上找代表、线下网格化走访”双线联动，收集游客及群众意见建议，推动解决景区交通、设施安全等问题，有效提升游客满意度。在数智赋能方面，充分运用“数智人大”平台，推出“代表码”，实现民意指尖传递。今年以来，群众通过扫码提交的关于城区交通运营格局优化、景区违停整治等建议均得到高效办理。在深耕

实践方面，深度融入全区文旅发展大局，围绕“文化融入旅游”主线，联动“时光之城·1944”等重点项目，组织代表参与非遗传承保护等专题调研，推动关于中医药融入文旅、打造康养融合新胜地等10件建议落地见效。

代表履职能力直接关系人大工作的整体效能。区人大常委会聚焦代表履职需求，构建起多层次、立体化、精准化的履职培训体系。始终把政治学习摆在首位，通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准确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并专题学习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确保代表履职与党委中心工作同频共振，筑牢思想根基。注重提升代表法律素养，不仅组织新修改的代表法的专题培训，还结合实际开设旅游法、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课程，帮助代表从思想上校准“履职坐标”。坚持学以致用、学用结合，建立“培训、履职、反馈”闭环管理机制，推动培训成果转化为履职实效。今年以来，代表们提出的关于优化景区交通微循环、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等建议，均体现了较高的专业水准和务实精神，为推动南岳高质量发展贡献了人大力量。

代表工作创新永无止境。南岳区人大常委会将以更高标准深化代表工作，以更实举措擦亮履职品牌，以更优服务强化履职保障，让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中展现更大担当、作出更大贡献。■

# 以“三个督办”书写建议办理答卷

■ 申文波 张 凡

“学校食堂及厕所改造提质，关系师生的切身利益，要在把控好安全和质量的同时，加快施工进度，尽早完工投入使用，为师生提供便利。”11月13日，祁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唐军、柏曼红现场督办关于黎家坪镇中心学校食堂及厕所改造提质的建议，提出办理意见。

近年来，祁阳市人大常委会把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作为回应群众关切、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抓手，不断健全完善建议办理机制，着力抓实“重点督办、跟踪督办、合力督办”三个关键环节，交出了一份让群众满意的答卷。

“拧开水龙头，清水哗哗流，再也不用挑水吃了！”茅竹镇王大妈的笑容，是市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关于尽快接通城区周边村（社区）自来水的建议见成效的生动写照。2023年，该建议被确定为当年重点督办建议，由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牵头，着力推动市自来水总公司依托实施城区自来水管网延伸供水工程，争取专项债1.34亿元，完成4条主线供水管道安装建设，沿线居民安全用水问题得到解决。

这样的“民生答卷”并非孤例。过去，黎马路口、小江村路口、黎家坪过境路转盘等路口经常发生交通事故，群众反映强烈。市人大常委会积极听取民意，连续3年将该类代表建议纳入重点督办建议。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市公路养护中心通过采取路口安全改造，安装交通信号灯等措施，逐步解决了一批交通顽瘴痼疾和“老大难”问题。

从用水安全到交通安全，一系列变化的背后，是市人大常委会在重点督办建议工作中的持续用力。每年，市人大常委会按照人大代表反映比较强烈、矛盾和问题比较突出、迫切需要解决、在一定时间内能够取得阶段性办理成效的原则，确定5至8件重点督办建议，明确办理内容和要求，交市人民政府及承办单位牵头办理，扎实解决一批实际问题，办成一批民生实事。

建议落地不是终点，持续发挥实效才是关键。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将代表建议落实情况作为年度监督工作重点，常态化开展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回头看”，持续跟踪问效。

2021年，人大代表在市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提出关



祁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郑国荣现场督办关于黎家坪镇过境路转盘改造的建议。

摄影 / 刘思恒

于加快推进祁阳市城乡客运一体化建设的议案。市人大常委会对该议案高度重视，连续两年跟踪督办。市政府及市交通运输局等承办单位认真办理，积极创建全省城乡客运一体化示范建设县（市），新购买新能源车70辆，投入运力客车209辆，开通城乡客运线路89条，130余个行政村实现家门口通车。市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对该议案办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满意率为98%。

此外，市人大常委会还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类建议开展持续督办，推动解决龙江桥渠系配套改造、加强灌区分水调度和渠系建设等问题，建成本市第一个现代化中型灌区，实现灌区渠系改造、管理信息化等全面改善，受益数个乡镇。

市人大常委会不断创新督办机制，探索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有效凝聚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合力。在加强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的代表建议办理中，市人民检察院迅速响应，向市市场监管局制发检察建议。监管部门随即开展专项整治，对网络订餐平台未审查展示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同时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督促商家与平台规范运营，让市民订餐更安心。针对解决人民小学厕所蹲位不足的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深入现场调研，召开专题座谈会商讨解决方案；市人民检察院同步发力，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落实。在合力推动下，学校厕所重建工程于2024年底全面完成并交付使用，师生们的“烦心事”得到了解决。■

# 产业一线建站点， 激活服饰产业发展“新引擎”

■ 李娜 程美枝



株洲市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倾听民意，健康护航”主题接待活动。摄影 / 刘成奇

11月5日，株洲市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联合建宁街道举办“人大代表搭桥梁 金秋职遇促就业”专场招聘会。驻站代表利用行业资源和经验，开展“代表荐岗”，进行专业指导，吸引了大量求职者踊跃参与。此次活动是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主题活动的生动实践。

芦淞区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市人大常委会指导下，推动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建管用”升级，打造“人大代表联络站赋能服饰产业发展”的特色模式。

芦淞服饰产业是株洲传统优势产业，对株洲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为加快推动服饰产业发展，区人大常委会于2017年建立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2024年进行提档升级。如今，联络站设置了5名工作人员，吸纳了24名省、市、区人大代表进站，为38个专业市场、4个服饰产业园区的20余万从业人员服务。

建是基础，管是关键。芦淞区人大常委会立足服饰产业发展实际，建立“链上建站、数字赋能、清单管理”三大运行机制。一方面，通过“链上建站”实现代表精准履职。制定了指导规范和工作制度，明确了驻站代表及联络员的职责，确保工作有章可循。将驻站代表划分为生产制造、设计电商、专业市场、产业配套4个专业代表小组，在重点服饰企业、重点服饰专业市场

及服饰行业商协会设立联络服务点，形成“一站多点”工作体系。另一方面，以数字赋能提升履职智能化水平。通过“您码上说，我马上办”平台，受理意见建议；在服饰专业市场及重点服饰企业张贴站点码、代表码，方便从业人员“键对键”表达意见；建立“四册”“五簿”“一代表一档案”履职管理资料，录入数字化档案库，实现履职内容“一键获取”。同时，依托“三项清单”构建闭环督办机制。联络站定期梳理代表在驻站接待、走访交流中收集的意见和建议和平时生产生活中发现的问题，形成民意清单。联络站对民意清单进行核实商议、分类处理，形成责任清单，属于街道职责范围的，由街道相关部门进行办理；需要区政府职能部门办理的，以“局长·代表面对面”“代表吹哨、部门报到”等形式办理。处理结果反馈给代表以及提出意见建议的从业人员，形成问题落实清单，定期在联络站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聚焦服饰产业发展难点和群众关切，积极组织代表履职，助力产业提质升级。一方面，组织驻站代表参与接待群众、学习提升、视察调研等活动，有效激发代表履职热情。例如，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单晓明、市委党校教授陈丽霞等为代表授课，组织代表参与“司法进站，防范化解市场债务风险”等主题视察调研。另一方面，驻站代表积极回应民生诉求，切实推动问题得到解决。例如，协调市场管理方和相关部门，落实成都六姊妹600余万元铺面返租问题；呼吁开通T78路公交车，连通市场和生产区，解决沿线居民出行问题。同时，驻站代表发挥专业代表优势，提出关于引导服饰产业链合理化、差异化布局，加快芦淞市场综合营造等建议30余件，形成了《关于加快服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7篇，为优化服饰产业营商环境提供决策依据。

在多年实践探索中，芦淞服饰产业人大代表联络站总结提炼出一套当好“六员”、坚持“七拥有”的履职法宝，涌现出一批心系群众、履职积极、成效显著的优秀代表。代表联络站人气越来越旺，工作质效得到全面提升，形成示范引领效应，带动全区其他代表联络站更好发挥作用。■

# 联络站“小阵地”，做民主“大文章”

■ 郑永湘

“搭帮滨江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驻站代表及时反映，有关部门对李家院子大塘进行了维修加固，有效改善了周边农户用水及农田灌溉问题。”日前，家住邵阳市双清区滨江街道百合村的村民李国平感激地说。

这是邵阳市双清区人大常委会发挥人大代表联络站作用，积极为群众办实事的一个缩影。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强人大代表联络站“建管用”，利用人大代表联络站“小阵地”，积极做好全过程人民民主“大文章”，让人民群众在人大代表的履职尽责中得到实惠、提升获得感。

按照“下楼出院”“临街临路”的原则，在区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全区12个乡镇（街道）代表联络站和7个村（社区）代表联络站建在人口密集区和交通便利的地方，方便群众联系代表，代表服务群众；按照“九有标准”投入使用，让群众表达有渠道、代表参与有内容、日常活动有场所、基层民主有活力。人大代表平时通过手机登录网上平台随时随地履职，利用“代表随手拍”“线上回复”等功能，形成“站内站外、线上线下”的代表联络机制，打造闭会期间人大代表积极履职、密切联系群众、收集社情民意的阵地，切实把“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落到实处。区人大常委会要求，代表进站履职需“六要”，即进站人大代表要保证规定的履职次数和时间、要在选区联系1至2名群众，要提出一条以上建议，要解决一个以上问题，要办理一件以上实事，要参与一次集体活动，形成进站履职常态化。2022年以来，全区人大代表进联络站共接待群众2980人次，整理转办意见210条，提出高质量建议49条。

区人大常委会以人大代表联络站为平台，创新“人大代表联络站+”模式，发挥代表联络站的服务窗口作用，创新开展主题活动，融入基层治理，开辟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新路径。注重人大代表联络站的触角延伸，在群众服务中心设立人大代表服务窗口，进站人大代表编组值班，每半个月轮值接待选民。坚持至少每半年深入村（社区）开展一次主题活动，让人大代表走进村（社区）、走近选民，更好地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如东风路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组织人大代表到宝东社区开展“为创文添动力，为群众解难题”主题活动，推动将供销社院落纳入全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善了15分



邵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迎春在邵阳市双清区滨江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调研驻站代表为民办实事情况。

钟便民生活圈，居民实现自治管理。助力市域治理现代化，如人大滨江街道工委创新党建引领人大代表参与基层治理“五员”工作，带动人大代表和片组邻“三长”，通过入户走访、召开院落“板凳会”等途径，解决了长塘社区19组集体综合楼征拆款长达8年没有分配到位的问题。

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最大限度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努力利用人大代表联络站释放出民主实践“大能量”。各人大代表联络站围绕人大工作重点，制定全年活动计划，确保工作开展与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同步，实现工作衔接、上下联动、共同发力。2022年以来，各乡镇人大主席团、人大街道工委与区人大常委会同步开展调研62次、视察48次，提出有效的意见建议49条，如李丽蓉代表提出有关解决安全饮水的建议，推动解决了高崇山镇渔场村2932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实现了全区村村通自来水。联络站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履职活动，采取“迎进来、走出去”方式收集民意，问题能立即解决的，就作为民生实事办好办实；若不能，则把带有普遍性的、牵涉到民生发展的问题形成人大代表建议提交。人大东风路街道工委组织代表深入调研全区中医药发展现状，提出了关于加快双清区融入国家、省、市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先导区的建议，该建议被采纳并写入政府工作报告，真正把人大代表建议转化为政府工作的具体行动，让“民声”决定“民生”。■

# 以“四聚四全”打造基层治理新模式

■ 陈国才



益阳市资阳区居民议事员在闭会期间开展议事活动。

摄影 / 吴琦

“针对大家提出的增设智慧停车系统的建议，我们将反馈给有关职能部门；对于油烟、噪声影响居民日常生活的问题，我们会对接相关部门单位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初冬时节，在益阳市资阳区大码头街道的居民议事亭内，议事员耐心倾听、逐条记录居民诉求，并与在场的街道、社区负责人商讨解决办法。

今年以来，资阳区人大常委会积极推行街道居民议事会议制度，创新实践“四聚四全”工作法，指导大码头、汽车路两个街道成功召开首届居民议事会第一次会议，切实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资阳区聚焦议事员选聘这一关键环节，通过组建一支结构多元的队伍，确保了议事主体的全面覆盖。依据《湖南省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资阳区委制定出台关于推行街道居民议事会议制度的实施方案，构建起“谁来议、议什么、怎么议、议后办”的全流程规范。在区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大码头、汽车路街道通过民主推荐、协商提名等方式，推选首批议事员104名，涵盖辖区内的人大代表、街道和社区干部、相关专业人士以及其他居民代表等多元主体。

为确保议事内容全面反映民意，资阳区聚焦民主协商环节，从居民关心的痛点难点问题出发，将居民议事关口前移、重心下移，创新实施“2+N”议事模式，以居民议事会议和人大代表联络站为载体，在闭会期间常态化开展活动。议事员按照“政策宣传员、民情收集员、矛盾化解员”的定位，通过社区党群服务站、社区邻里议事点、“码头夜话”等渠道，及时了解和掌握群

众的需求和呼声，多渠道征集民生实事项目。在鹅羊池社区，议事员依托“码头夜话”平台，每周三傍晚携带笔记本，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旁的休息亭开展联系群众活动。面对常年居住在此的居民、租户以及周边商户，他们不设议程、不讲形式、不摆架子，以拉家常的方式打开话题。在一次活动中，议事员了解到秀水俤园小区因下水道老化导致污水外溢，严重影响居民生活。他们随即组织实地踏勘，研究制定整治方案。经与区住建局、街道

积极沟通协调，最终推动该小区下水道改造疏通工程顺利实施，高效解决了百余户居民的生活难题。

民主决策是基层民主的重要体现。资阳区通过规范“培训、审议、讨论、票决”全链条议事程序，将议事会议打造为基层民主决策的实践平台。会前，议事员接受系统履职培训，全面掌握议事规则与流程。会中，依次听取街道办事处工作报告、人大街道工委工作报告以及民生实事候选项目情况说明。在分组讨论环节，议事员围绕老旧小区改造、交通设施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等群众关切议题深入交流，积极建言献策。大码头、汽车路街道居民议事会共表决通过4个民生实事项目，计划投资共计900余万元，切实推动“群众所盼”与“政府所干”精准契合。

资阳区聚焦民主监督环节持续发力，全过程监督议事成果落实。居民议事会科学合理确定监督项目，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结合。以“民情全覆盖、民意全对接、民事全答复”为目标，建立健全议事成果闭环落实机制，实现意见建议从收集、办理、督办、反馈到评估的全过程管理。所有办理情况均向群众及时反馈，并开展满意度测评，确保监督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在闭会期间，大码头、汽车路街道先后对养老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肉联厂棚户区改造等4个民生实事项目开展监督评议，推动项目全部建成并发挥效益。

议题，是关乎民生的实事项目；主体，是每一位热心居民；成果，是触手可及的美好改变。“小事不出社区，大事共商共议”，在资阳区正从愿景照进现实。■

# 从会场到田间地头，民主实践有质感

■ 李 蕃

11月3日，宁乡市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组织开展村级弱线路管理现状专项监督。代表们深入一线，将入户走访发现的杆身倾斜、“空中蜘蛛网”等弱线路隐患问题，通过智慧人大“随手拍”即时反映。相关部门迅速响应，依据这份“问题清单”精准整改，高效消除了多处公共安全隐患。

在一线依法履职，在一线持续发力——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积极推动代表履职从“会议期间”走向“田间地头”，展现基层人大的务实作为与责任担当。

近年来，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紧扣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聚焦提升代表履职效能与服务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创新构建“实践—反馈—提升”闭环履职体系，探索出一条具有特色的基层人大工作新路径。

为解决“大呼隆”监督走过场的问题，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创新推行“小规模、高频次、专业化”监督模式，围绕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重点民生领域，组织代表成立精干小组，直奔现场。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中，代表们分为4个小组，采取实地查看、调阅资料、听取汇报、现场问询等方式，深入辖区小学、加油站等重点单位开展执法检查，发现3处安全隐患，现均得到有效整改。在此基础上，镇人大主席团进一步探索“专业代表领衔、基层代表参与”“明查掌握全局、暗访洞察实情”的多元化监督路径，建立常态化跟踪问效机制，形成“发现问题—提出建议—督促整

改—长效管理”的监督闭环，使监督更具针对性和穿透力。今年以来，镇人大主席团已组织开展此类小规模、靶向式执法检查4次，累计发现并推动整改问题12个，整改满意率达100%。这种“解剖麻雀”式的执法检查，让代表们提出的建议更具针对性和操作性，履职根基在“一线练兵”中不断夯实。

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充分发挥代表联络站的枢纽作用，依托智慧人大“随手拍”、代表微信群等平台，动员长沙市、宁乡市、流沙河镇三级人大代表主动化身民情“哨兵”，打造“群众、代表、政府”三级联动响应体系。通过“代表随手拍、联络站立即收、人大主席团速转、部门快办”的工作流程，群众反映的变压器不足、强弱线路杂乱、安全生产隐患等问题，实现第一时间上传、分办和处置，形成了“快速响应、及时整改、有效回访”的全流程闭环工作方式。今年以来，全镇三级代表通过该机制反映各类民生问题23个，实现问题动态清零。这一机制不仅显著提升了基层治理的敏捷度和精准性，更让代表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实践中增强了履职认同，持续激发代表服务群众的内生动力。

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从个别代表的“点”上建议中，敏锐捕捉到共性问题的“面”上线索，创新推行“1+N”调研模式，即围绕一个典型个案，组织跨村、跨领域的代表进行深度解剖，实现从“发现一件事”到“解决一类事”的跃升。针对代表反映集中的花猪产业链条短、销售渠道单一、品牌效益不突出等问题，镇人大主席团组织代表深入全镇13个村（社区）养殖户、企业和销售市场，开展花猪产业专题调研。代表们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数据分析，精准把脉产业痛点，提出了强化品牌建设、拓展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等建议，有力推动了《流沙河镇原生态宁乡花猪标准化养殖生产规划》《流沙河花猪产业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规划》的制定和出台，有效破解了特色产业发展瓶颈。

流沙河镇人大主席团将继续深化履职创新，不断完善闭环工作体系，努力在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贡献更多人大力量，让民主实践在乡村一线焕发勃勃生机。■



宁乡市流沙河镇人大代表深入一线开展执法检查。

摄影 / 李 蕃



双峰县杏子铺镇人大代表调研文旅融合民宿发展情况。摄影/周伟华

## 绘就基层民主与发展共兴新画卷

■ 李 花

11月中旬，X121溪口公路——“最美农村路”集中整治工作顺利完成，这条串联辖区文旅资源与农业产区的“黄金纽带”通行条件大幅提升，成为赋能乡村振兴与农业强镇建设的“幸福路”。这背后，是双峰县杏子铺镇党委以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将人大工作嵌入发展大局，以民主活力激活乡村治理“一池春水”的生动实践。

镇党委始终坚持“带头学出共识、带头建强机制、带头干出实效”，将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一方面，镇党委专题研究人大工作如何服务醴娄高速公路建设、水府庙旅游开发、特色农业升级等中心任务，确保人大履职与镇域发展同频共振；另一方面，打破“人大干部兼着干、精力跟不上”的困局，明确镇人大主席、专职副主席及专干专职专责，不参与政府工作分工，同时推动职务代表扛起“双重履职”责任。杏子铺镇党委书记贺铁坚每年至少听取1次人大工作专题汇报，其督办的“水府庙库区旅游公路提质”建议，推动镇政府争取资金800余万元，其中，将3公里坑洼路改造为景观道，为文旅产业发展与农业产品运输筑牢交通基础。

“以前代表履职没固定场地，现在联络站‘四室两栏’齐全，群众找代表、代表议事情终于有了‘阵地’。”镇党委用“真金白银”与制度保障，为人大代表履职搭好平台、赋能增效。在平台建设上，累计投入20余万元打造市级示范人大代表联络站，配齐会议室等功能空间，为每位代表制作“履职二维码”，实现全镇48名四级人大代表全员进站、全员亮身份，联络站每月接待群众超30人次。在履职保障上，全力支持人大开展监督调研，今年上半年，镇人大主席团组织人大代表围绕农村安全饮水、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特色农业发展开展调研2次，代表们深入12个村（社区）及农业产区视察6次，推动镇政府解决实际问题27个。镇

人大主席团牵头组织3次专题培训，提高了代表建议质量。今年县人大会期间，县人大代表宋建兵提交的“发展高速出口经济”建议，被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确定为重点处理建议；县人大代表周建良提出的“推进库区文旅融合民宿发展”建议，被采纳并确定为镇政府重点工作。在履职管理上，党委审定人大代表履职积分管理办法，从6个维度量化评分，通过季度通报、年度评优，督促代表履职尽责。

为推动民主活力转化为发展动能，镇党委支持镇人大主席团组织代表开展“联系企业促发展、联系农户促和谐、联系选区促民生”活动。县人大代表刘科良深耕五色糙米特色农业，带动周边13个村村民参与种植，建成5000多亩标准化种植基地，年产值4000多万元，带动200余人就业。

在基层治理中，人大代表更是群众的“贴心人”。每月10日，镇人大代表联络站常态化开展接访活动，组织代表与镇村干部共同接待群众。针对库区村民反映的“电费比城区高近一倍”问题，代表们连续一个月走访200余户农户与农业经营主体，形成调研报告提交镇党委，最终推动库区电费实现全县同网同价；困扰多年的库区土地确权、邻里宅基地纠纷等“硬骨头”问题，也在代表的协调协助下逐一化解。此外，镇党委还引导联络站打造“局长进站·群众身边事我来办”履职品牌。针对镇中心小学“大班额”问题，联络站邀请县教育局局长进站，组织代表、家长、教师面对面沟通，最终推动学校扩建项目落地，新增学位240个。

如今的杏子铺镇，人大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民主实践与乡村振兴、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同频共振。镇党委将持续以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不断擦亮基层民主底色，让人大力量在乡村振兴、基层治理中释放更大能量。■

栏目主持/周婷



## 发展丘陵山区特色农业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建议人

黄云华，省人大代表、石门县丰瑞乐家庭农场负责人

### 建议主题

关于促进我省丘陵山区特色农业现代化发展的建议

### 建议内容

湖南省总面积约为 21.18 万平方千米，山地面积占 51.2%，丘陵和岗地占 29.3%；共有耕地面积 378.76 万公顷，其中丘陵山区耕地面积占比 80.56%。受地形条件限制、适宜机具补贴标准低等因素影响，丘陵山区目前仍然是我省农业现代化发展的薄弱区域，全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仅为 58.6%，远低于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3% 的水平，亟需综合施策、创新推进。建议：一是继续实施丘陵山区宜机化改造项目，应用好已有试点成果，持续开展丘陵山区适机田土改造项目，逐步改善我省丘陵山区果菜茶园农机化生产条件；二是开展丘陵山区特色农机试点，进一步加强适用机具的推广使用；三是提高适宜农机的购置补贴比例，适当调整农机购置补贴目录，重点提高适宜烟茶果油、蔬菜药材等旱地经济作物生产的特色农机产品购置补贴力度，进一步降低我省丘陵山区农业生产投入成本。

### 办理效果

该建议由省农业农村厅主办，省财政厅会办。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丘陵山区农机装备研发，近年来已投入资金 2.5 亿元，研发了 50 余款丘陵山区特色机具。2024 年，全省农机装备总动力居全国第 6 位，水稻、油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分别达 86.86%、72.90%，农机装备产业营业收入超过 146 亿元。

强化政策引导。省农业农村厅牵头编制《湖南省丘陵山区农机装备发展专项规划（2024—2028 年）》，明确“宜机化改造、特色农机研发、社会化服务”三位一体发展路径，提出到 2028 年实现丘陵山区农机化率突

破 65% 的目标。

打造科技创新平台。省农业农村厅等单位组织省内 21 家农机生产企业及相关高校和科研院所建设湖南智能农机创新研发中心，重点突破小型化、轻量化、智能化装备技术瓶颈；已在常德、郴州和娄底布局 3 个农机生产基地，在长沙、衡阳等地构建农机产业集群。省科技厅布局建设了湖南省现代农业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丘陵山区农林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4 个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

推进农机研发制造。省农业农村厅争取国家部委资金 2 亿元，重点支持丘陵山区先进性、特色农产品实用性农机等 28 大类研发攻关，自主研发了水稻有序抛秧机、油茶采收机、水果采摘平台、红薯收获机、两行棉花收获机、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机等多款适合南方丘陵山区的特色机具。省工信厅安排 300 万元支持双峰县丘陵山区农机研究院建设，推荐中联农机成功获得工信部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支持。

相关部门将进一步发力。一是加强政策支持，拟通过制定《湖南省促进智能农机装备产业发展若干规定》，明确加强丘陵山区先进适用农机和特色农产品适用性农机研发力度。规定草案已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二是加强湖南智能农机创新研发中心建设，引导省内农机企业加强上下游供需合作，解决特色农机装备供应堵点问题。三是拟再争取农业农村部财政资金 5000 万元，重点开展高端智能农机、粮油蔬菜生产薄弱环节装备和丘陵山区农业生产急需的先进适用机械研发，以及创新机具熟化基地建设等。四是优化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省农业农村厅已启动新一轮农机补贴政策调整，提高特色农机补贴比例。差异化支持丘陵山区，对列入丘陵山区专用农机目录的产品，进一步提高补贴比例。■（整理 / 谭志勇）



## 周霞：把民生难事变成履职“必答题”

■ 杨莎莎

她从校园门口的交通拥堵中察民情，在城市“蜘蛛网”电线电缆中找隐患，于古树虬枝间护乡愁，提交了一份带着民生温度的履职答卷。

周霞，连任两届汨罗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汨罗市职业中专办公室主任。履职9年来，她写满了28本学习笔记和调研记录，提交了130多件带着民生温度的建议，将“人民选我当代表”的承诺，写进被优化的道路标线里，刻在重焕生机的古树年轮中……那些看似琐碎的“小事”，正是她践行初心的注脚——于细微处见真章，在枝叶间系民心。

### 在民生痛点中找准履职方向

2017年，是周霞当选汨罗市人大代表的第一年。在平时的工作和走访中，她常常听到家长抱怨：“城区学校上下学时校门口交通十分拥堵，车多，小摊小贩还占着路，孩子的安全问题让人揪心。”这个朴素的诉求，成为她履职的第一个“考题”。

为了把问题摸透，周霞带着自制的调查问卷，用一周的时间跑了10所学校，和校长、家长们一聊就是几

个小时，有的家长说下雨天校门口拥堵严重，有的担心流动摊贩卖“三无”食品。她意识到，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不是小事，而是关系千家万户的民生大事。在当年的汨罗市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周霞提交了关于在城区学校上下学时段设置“护学岗”的建议。

“10所学校周边日均人流量超5000人次，违规停车现象日均发生200余起……”这件用调研数据说话、带着烟火气的建议引起各方高度重视，并很快得以落地——2018年5月起，交警的“荧光黄”、城管的“天空蓝”每天准时出现在各学校门口，后来护学范围还延伸到乡镇，校门口的流动摊贩少了，礼让行人的车辆多了，连雨天堵车的时间都缩短了。“这让我第一次感受到代表建议能实实在在地改变人民群众的生活，我履职更有动力了。”周霞说。

“建议优化这两处双黄线，可增设虚线调头口，同时排查其他主干道类似问题。”2023年9月的一个晚

上，周霞在汨罗市文明监督员联络群里发出一条信息。此前一周，她连续多日在下班高峰时段观察城区主干道，发现屈原大道双黄线设置过密，车辆无法就近调头，常常造成早晚高峰拥堵，住附近的居民回家也要绕路，大家反映强烈。经过现场拍照、记录车流数据后，她在群里发声了。第二天，由市城管局和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工作人员组成的专班到现场勘察，不久后不仅完成了这两处点位的整改，还举一反三排查了12条主干道，优化了32处标线。“一条微信引发部门联动，推动问题得到解决，让我真切体会到代表的力量。”周霞说。

### 在深耕细节中守护民生温度

如果说校园周边的整治是周霞履职的起点，那么对城市建设的关注则体现了她对细节的持续追问。

2019年，调任市应急管理局的周霞在巡查中发现，屈原桥周边缆线密布如“蜘蛛网”，桥下商铺堵塞消防通道，桥体也因超负荷运行出现裂缝。“老百姓从桥下经过都提心吊胆，这哪是城市风景，分明是安全隐患。”她带着相机连续3天蹲点，拍下200多张照片，在汨罗市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展示并直言：“屈原桥是老地标，不能让安全隐患毁了城市记忆。”

建议提出后，市政府办、应急、城管、工信、住建、交通、消防等相关部门纷纷行动起来，周霞每周到现场查看进度。最终，桥下20多家商铺顺利搬迁，缆线入地，桥面加固，便民停车场建成，老桥恢复了往日的热闹。“整改后我们都安心多了，现在我经常来这里跳广场舞。”附近的居民李大爷说。

屈原桥的“蜘蛛网”整治还让周霞注意到了电力、广播电视、网络通信的强弱电缆线“三线共杆”的安全隐患问题。在深入调研后，周霞发现，要解决“三线共杆”难题，需要电力、通信等多部门协调，而且这是一个区域性共性问题，必须向上级有关部门呼吁。她到周边湘阴县、岳阳县、平江县和屈原管理区调研，收集了三大本对比资料，而后联合30余名人大代表形成代表建议，通过汨罗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联系对接岳阳市人大代表，将该建议带到了岳阳市人大会议上，最终推动岳阳市将“三线共杆”纳入专项整治范围。

2020年5月，岳阳市通信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到汨罗市回复代表建议，拿出了相关单位在全市整治“三线共杆”安全隐患的前后对比数据图、里程表和安排部署任务计划。建议中提到的汨罗城区道路线缆都已入地，隐患彻底消除，群众无不交口称赞。

“67万汨罗人民选出290位人大代表，这是人民群众给予的信任与期盼，对我来说，更是一份沉

甸甸的责任。”周霞说。扎实开展调研、认真倾听民声、推进建议落地，周霞的民生“答卷”写满温暖与安心。

### 在守护乡愁中践行责任担当

2022年春，周霞在神鼎山镇走访时，看着一棵300年树龄的古银杏树树干已被白蚁蛀空，感到无比心痛。“古树是活着的历史，是凝固的乡愁，不能在我们这代人手里消失。”抱着这样的信念，她奔波于各个乡镇调查，提交了关于对《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实施加强监督的建议。

该建议被汨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确定为重点处理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先后多次带队到市林业局、市人民检察院督办，推动市人民检察院启动“保护古树名木，守护自然瑰宝”专项监督。周霞作为人大代表受邀参与现场取证。这次监督发现了树种及株数漏登、部分未挂牌保护或遭受损害、缺乏科学养护等问题。检察机关随即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建立“一树一策”管护档案，为一级古树安装避雷装置，给倾斜古樟树搭建支撑钢架，对土壤板结的银杏树实施透气改良……半年后，当周霞再次来到神鼎山镇，欣喜地发现，那棵曾奄奄一息的古银杏树已抽出新枝。

这场“古树保卫战”持续数月，省人大常委会将此案例作为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典型案例，《检察日报》对此进行了报道。

周霞常说：“守护古树名木，就是守护我们与历史对话的密码。”这种对文化根脉的守护，同样体现在教育领域。她推动的“非遗进课堂，楚辞进校园”项目，让全市的孩子们从小就能吟诵《离骚》、制作龙舟模型。“有次去城北中学听课，看到孩子们用楚辞句式写作文，突然觉得我们守护的不仅是文字，更是文化的传承。”周霞说。

“当代表就是要眼里有细节、心里有情怀，把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变成履职的‘必答题’。”周霞说。9年来，从初任代表时的忐忑到如今的从容，周霞不断拓展履职的深度和广度。她连续4年跟踪监督山塘路改造，看着曾经的“肠梗阻”变成双向四车道；她的建议促使城管部门全面排查城区5296个雨污窖井盖，更换385套防沉降五防井盖，守护市民“脚下安全”；她领衔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汨罗市博物馆建设的议案，推动汨罗市博物馆建设项目启动，填补了汨罗综合性博物馆的空白……这些落在实处的议案建议，每推进一项，都让她更坚定“把民声落进实处”的履职初心。

汨罗江畔的风，吹拂着这座城市的街巷与烟火，也记录着周霞对这片土地的深情与守望。■

# 朱增辉：云端“带货”更“带路”

■ 刘春桃 朱健雄



朱增辉（中）在青树坪镇米粉厂和工人交流。

累计制作名优特产推广短视频 1000 余条，实现全网话题量 2 亿次，带动各类特色农产品销售额超千万元，帮扶 2000 余户农户增收，开展主播技能培训近 40 场次……这一串亮眼数字的背后，不仅是双峰县农村电商产业向数字经济高地的跃迁，也是双峰县人大代表、增辉优选董事长朱增辉返乡创业一年多来，用坚守和智慧为乡亲们架起云端“致富桥”的硕果。

2024 年，怀揣着对家乡的深情，41 岁的朱增辉在双峰创办了湖南特产优选电商平台——增辉优选。同年 12 月，他当选为双峰县人大代表。如何履好职？朱增辉把目光放在电商助农上。

双峰县地处湘中腹地，是国家级商品粮基地、生猪生产基地，拥有“青树坪米粉”“青树坪淮山”“永丰辣酱”等 20 余个特色农产品品牌，但始终未能“出圈”。通过大量调研走访、与各乡镇对接，朱增辉深刻认识到，要让“土特产”走向全国，推动乡村振兴、农民致富，关键在于推动产业振兴。以青树坪镇为例，该镇的特色农产品米粉、淮山年产值均已过亿，全过程产业链较为完整，联农带农机制明显，是推动和实施青树坪镇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力抓手。

为此，在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朱增辉联合其他代表提交了关于促进青树坪镇农村产业发展的建议。该建议得到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分管副县长领办，发改、农业等相关部门迅速组织开展青树坪镇申报省级和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准备工作，目前镇

政府正积极推进申报青树坪镇米粉、淮山的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定。

朱增辉带领团队以“树品牌、严品质、可溯源”为核心，创新电商助农模式，打造了“刘端香”青树坪米粉、“朱增辉”青树坪淮山等网红品牌，带动“晃哥手撕扣肉”等本地新兴品牌走向全网市场，“刘端香”青树坪米粉的销售额位列同类产品销量榜首。在朱增辉及其团队的努力下，昔日“销售难”的农村土特产真正成了乡亲们的“致富宝”，越来越多“藏在深闺人未识”的双峰乡村好物正在走向全国，双峰县农产品品牌化建设也推动农产品生产越来越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青树坪镇的淮山种植面积从 2000 亩扩展至 8000 亩，淮山收购价从每斤 7 元至 8 元提升到 12 元至 13 元，预计带动近 2000 户农户每户增收 8000 元以上。

作为全网粉丝超百万的“网红”企业家，朱增辉十分注重利用社交媒体察民情、听民声、解民忧。有双峰县的种植大户、养殖大户在其账号下留言，反映农产品因缺乏宣传推广而面临滞销风险，朱增辉便带着团队深入田间地头拍摄制作农产品推介短视频，并在自己的社交媒体账号上发布，大大提高了当地农产品的知名度，拓宽了农产品销路，获得了乡亲们的连连称赞。

朱增辉是全省农村电商领域的标杆人物，2024 年，他获得 2024 农村直播电商案例赛事活动亚军（杰出奖），被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聘任为“农村直播电商讲师”，2025 年获评全省“万企兴万村”行动优秀案例“乡村好物星农人”称号。为了帮助更多有志进入电商行业的老乡，他精心组织策划，为他们量身打造了主播技能培训——“繁星计划”。一年多来，他组织开展免费培训近 40 场次，培养出娄底晃哥、杏子小年年、董助夏志辉等懂品牌、懂流量、会运营的金牌“三农”主播，让更多“新农人”成为“兴农人”，助乡亲们增收致富。

“作为一名人大代表，我把履职答卷写在田间地头，推动民生诉求成为实实在在的民生福祉。”夜幕降临，朱增辉结束直播，又把第二天要走访的农户名单揣进兜里。他的下一个目标是依托青树坪镇逐步完善的产业融合示范园，再培养 100 名乡村主播，让“湘中农产品”走向更广阔的市场。■



郭峰(中)在合兴村同村民查看富硒试验田水稻生长情况。

## 郭峰：数字建设，激活乡村“一池春水”

■ 谢倩

三年，一个村庄可以发生什么变化？

三年间，益阳市资阳区合兴村集体经济收入从3万元跃升至40万元；公益老年大学办得如火如荼，500余位老人在这里找回了笑容与陪伴；数字积分制与村民议事厅让邻里关系愈发和睦，村民在共建共享中凝聚起越来越强的归属感……这一切的改变，离不开市人大代表、搜空科技董事长郭峰的努力。

大学毕业后，郭峰长期在杭州从事数字农业与乡村治理工作。二十余年间，他走访了全国上千个村庄，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2006年，郭峰响应家乡招商引资号召，回到益阳市。2011年，在南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上，郭峰当选益阳市人大代表。2022年，在家乡合兴村党总支书记胡德芳的邀请下，他带着团队回到了合兴村。

村里的景象让他震惊：村里主干道二十多年未修缮，产业以传统水稻种植为主，村集体收入年仅3万元，大部分村民依靠外出务工维持生计。“合兴村要发展，必须破解基础设施落后、产业薄弱、人才流失的困境。”在深入调研后，郭峰在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交了关于支持合兴村数字乡村建设与集体经济发展的建议。市网信办、市农业农村局等部门高度重视，在联合实地考察论证后，将合兴村纳入全市“数字乡村”建设试点，给予项目政策配套支持。

以此为契机，郭峰引入团队研发的“数字化社区（乡村）综合体”系统，打造“数字确权、数字积分、数字分配”治理闭环，有效整合村内分散资源，让集体资产看得见、管得清、用得好。合兴村立足传统甜酒产业优势，强化村集体合作社的龙头地位，整合原本分散的小作坊，推动甜酒产业实现三产融合与数字化升级，形成了以甜酒为核心特色的集体经济模式，村集体收入实现十倍以上增长。合兴村被评为湖南省“数字乡村”示范村，村集体合作社入选全国数智化典型场景优秀案例，成为全国唯一获此殊荣的村集体企业。一场以数字化推动乡村振兴的实

践，正在合兴村展现出蓬勃生机。

“要让乡村真正活起来，最关键的是人。”郭峰构建“整村运营”模式，让每个村民都能参与村庄发展，增强其责任感。他推动建立“数字积分”制度，这些积分不仅能作为村集体动态分红权，更让村民的善行义举被看见、被认可，成为一种荣誉和权益；他推动建立村民议事厅，在这里，小到一棵树该不该移，大到村集体收入怎么用，每个人都有发言权，凝聚起村民们干事的合力。

“老人是一个家的‘根’，也是合兴村的‘根’。”郭峰常说。在走访中，他发现村里留守老人多、精神关怀缺失，于是在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提交了关于开办村级公益老年大学、完善农村养老服务的建议。市民政局高度重视，组织开展现场调研，并表示将在政策制定时充分考虑相关情况，争取突破多重因素制约，进一步加大支持及推广力度。

郭峰带着团队，把闲置民房改建成校区，以“一段操、一堂课、一餐饭”为核心，办起了合兴村公益老年大学，他特别将家庭家教家风内容融入课程内容。可喜的是，村民们的关系更紧密了，有十几年不说话的妯娌，因为一起做操、听课、吃饭，手又重新握在了一起……目前，合兴村老年大学已有6个校区，上了17期传统文化课，超过500人次参与，成了老人们的精神乐园。

如今的合兴村，道路整洁，邻里和睦，产业兴旺。有原来在外务工的年轻人回到合兴村，有的参与数字平台运营，有的投身农产品电商行业，还有的成了老年大学的志愿者。村民说，郭峰带来的不只是技术和资金，更重要的是一种信心——相信家乡能够变好，相信自己能够改变命运的信心。

作为一名基层人大代表，能做些什么？做成了什么？郭峰的答案，写在合兴村焕然一新的道路上，写在老人重展的笑颜里，也写在一个传统村庄走向现代化的每一个足迹中。■

栏目主持 / 刘青霞

# 坚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祁 辉

在建设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上，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出巨大的政治优势。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谱写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新篇章。

深刻认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用历史的眼光看，它继承了深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其中，以民为本的价值取向，影响历代有识之士献

身报国安民的事业；包容和谐的理政方式使政治理念更具韧性，形成了多民族团结统一的国家格局；经世致用的评价导向凝聚起实干兴邦的合力，特别是近代以来湖湘学派异军突起，有的维护了中国社会稳定，有的挽救了中华民族危亡。用世界的眼光看，它借鉴了国际社会追求民主的进步因素。资产阶级用“人文主义”吹响人权号角，发展了民主、法治等现代社会科学；用“社会契约”阐释人民主权，实现了从天赋人权到主权在民的闭环；用“三权分立”探索权力制衡，虽然这种分权未真正打通监督，但已看到了监督的作用。用发展的眼光看，它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创新成果。五四运动的先驱进行了最早的探索。革命年代的共产党人举行了民主选举，建立了“三三制”，形成了“人民民主”概念。新中国成立后，中国的民主大厦巍然耸立起来。用实践的眼光看，它彰显了新时代人民民主的科学内涵。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作出全面部署，其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其形式是选举民主和协商民主，其关键是三个“贯通”、三个“全”，其制度是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和重要政治制度，其标准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八个能否”及“四个要看、四个更要看”。

正确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密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式民主实践的主渠道，是中国式民主能够“全过程”的制度密码。纵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诞生过程，“三个全”叠加、整合贯穿始终。苏区时期建立的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具有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

党员干部要深刻认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正确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密码，切实提升民主素养。

本形态。中共中央提出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得到了全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的热烈响应。在此基础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具有临时宪法地位的共同纲领，庄严宣告新中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1953年，我国进行了第一次大规模的普选，自下而上逐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1954年，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正式建立。七十多年来，人

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民主功能充分彰显。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均通过直接或者间接选举产生，人民有权监督、罢免其代表。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三者有机统一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伟大实践。地方人大依法行使立法、监督、决定、任免“四权”，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党员干部要切实提升民主素养。党员干部的民主素养直接影响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质效。一要坚持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是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保证。二要走好群众路线。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注重汇聚群众智慧与力量。三要强化法治思维。民主必须与法治相结合。唯有在政局稳定、社会有序的前提下，民主价值方能实现，进而将制度优势切实转化为治理效能。要统筹“个案办理、类案处理、社会治理”，推动执法司法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四要落实组织制度。民主集中制是党和国家的根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遵义会议堪称党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典范，在危急关头挽救了党、挽救了红军、挽救了中国革命，是中国共产党独立自主解决中国问题的开端。五要自觉接受监督。不受制约和监督的权力易滋生腐败，绝对权力导致绝对腐败。任何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力都要受到制约和监督。要让人民监督权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作者系益阳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 积极探索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新路径

彭利芝

长沙市岳麓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不断创新代表工作方式，牢牢把握并全力推进代表“能为、善为、有为”，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岳麓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凝聚人大力量、贡献代表智慧。

优化代表“能为”载体，畅通广纳民意、广集民智的联系渠道。坚持把代表联络站建设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抓手，建好代表联系群众平台。突出常态长效，以“片区覆盖、产业链建站”的工作思路，建成代表联络站39个，推广实施轮值站长制、每月28日固定进站、常委会会议会前进站听取意见等工作法，将520余名五级人大代表就近编组进站接待选民，近3年累计接待选民1.2万余人次，实现零距离倾听民意，实打实排忧解难。突出功能融合，将代表联络站“建管用”与产业发展、法律服务、基层治理等结合起来，推进“联络站、立法联系点”深度融合，促进立法民意“直通车”作用更凸显；以联络站、“三官一员”协同联动，有效化解物业纠纷、邻里矛盾；协助建立市级智算领域代表联络站，以链接专业资源赋能发展；积极推动政府部门负责人进站，面对面听取代表、群众意见建议，促进问题解决从“闭门研究”向“开门办理”转变。突出示范引领，充分发挥省级示范性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引领作用，定期开展现场观摩等活动，推动全区各站点提质升级、均衡发展。

细化代表“善为”举措，展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履职担当。不断扩大代表对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参与，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确保人大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深化拓展“两个联系”，健全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专门委员会联系代表工作机制，组织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情况通报会，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每年选取5至10名区人大常委会委员、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在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述职，晒履职清单，明自身责任。组织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推动区人大代表报告履职情况实现全覆盖。精心组织“三个一”活动，引导代表深入基层开展“一次宣讲、一次调研、一件实事”活动。全国人大代表进机关进企业宣讲全国人大会议精神；代表赴渔人码头等网红区域监督餐饮油烟治理。无论是园区发展、科技创新的火热现场，还是走村入户、家长里短的民意征集，都

创新代表工作方式，推进代表“能为、善为、有为”，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代表力量。

活跃着人大代表的身影。全面推进街道居民议事工作，所有街道召开第一届居民议事会议，882名议事代表会前抓调研、会中传民声、会后督落实，持续深化“家门口”的民主实践。扎实督办代表票决的民生实事项目，坚持从群众关注的小切口入手，构建年初问计划、每月问进度、年底问成效的监督闭环，组织代表参与征集、票决、监督、评价全过程。通过集中视察、满意度测评等方式，督促政府推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今年以来，重点推进“清流入户、健身惠民、健康起航、安居筑梦”等项目建设，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

强化代表“有为”保障，建立履职有力、服务有方的支撑体系。始终坚持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基础依托和力量源泉，持续激发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创造性和实效性。夯实履职基础，每年开展代表走访工作，全力帮助代表解决履职困难，为代表依法履职、开展活动提供坚强后盾。多渠道组织代表学习新修改的代表法，提高代表履职效能。加强代表活动经费保障，按时足额予以发放。汇聚工作合力，围绕“幼有善育、学有优教、食有安心、住有宜居、老有颐养”等民生领域，组织代表参与水污染防治工作等专题询问、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评议、《长沙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执法检查，引导代表提出具有建设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支持代表发挥人脉、专业优势，为全区招商引资、人才引进、城市建设等献策出力。抓实建议办理，按照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在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上集中交办代表建议，有序推进代表建议重点督办工作，推动潇湘南路路口信号灯智能化改造、学校周边增设立体过街设施等一系列工作，一件件吸纳民意、汇聚民智的“好建议”转化成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的“好成果”。

（作者系长沙市岳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 奋力书写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醴陵答卷”

■ 醴陵市人大常委会

以更高站位把准政治方向，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以更大力度发挥代表作用，以更实举措建好“四个机关”。

醴陵市人大常委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实现“三个走在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醴陵实践作出了应有贡献。

以更高站位把准政治方向。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一是筑牢思想之基。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引导人大工作者、人大代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校准行动之舵。增强政治自觉，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的工作要求，提请醴陵市委制定贯彻落实省委关于推动新时代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责任清单，联动组织、宣传、党校等部门，对标对表落实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就重大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10余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80余人次，更好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三是坚守为民之本。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结合“四下基层”“走找想促”等，联系帮扶15个重点项目、20家生产企业，常态化联点督导党建帮扶、乡村振兴、安全生产、防汛抗旱等工作60余次，为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注入人大之力。

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市大局中思考谋划，着力监督支持“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用心用情助推高质量发展。一是做实重点监督。重点围绕经济运行、民生关切、生态环保、安全稳定等领域开展监督。如聚焦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百案评查”、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询问等，进一步优化全市营商环境。二是推进有效监督。对校园校车安全、城市公共绿地维护等4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两问四评”，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在社会救助、经

济犯罪查处、心理健康教育、老城片区排水管网改造等工作上精准发力，切实打好监督“组合拳”。三是强化刚性监督。强化“两问四评”、国有资产管理监督等成果运用，将发现的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机关。组织对企业服务、道路建设与管理等专项工作开展评议，加强监督联动，评议结果排名靠后的部门负责人被调整至其他岗位。

以更大力度发挥代表作用。着力架起“连心桥”、畅通“民意路”、办好“暖心事”，推动代表主体作用更好发挥。一是进一步拓宽履职平台。印发关于全面推行街道居民议事会制度的实施意见，5个街道分别成立居民议事会并发挥实际作用，有效融入基层治理。新设立文旅产业链人大代表联络站，首个驻外（上海）人大代表联络站建成使用，稳步推进在花炮、服饰、玻璃椒产业链设立代表联络站。二是进一步增强履职动力。办好第五期代表履职培训班，推荐代表履职先进典型，代表责任意识、主人翁意识显著增强。组织代表和群众全方位参与、全过程监督市镇两级51个民生实事项目的实施情况，着力打造票决制工作规范化、实效化、长效化升级版。加大领衔督办、跟踪督办力度，推动领导干部代表带头督办代表建议。深化运用“三方测评”机制，将办理情况测评结果为“不满意”的有关建议重新交办。三是进一步提升履职质效。服务和促进代表小组围绕“守护舌尖上的安全”“关注特殊教育事业”等主题开展活动40余场次。发挥代表“家、站、点”作用，市级领导、政府部门负责人进站100余人次，一批经济纠纷、劳务纠纷在诉前得到有效化解。

以更实举措建好“四个机关”。一是抓实党建引领。健全理论学习机制，认真执行并丰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内容。常态化组织年轻干部讲党课、作分享，持续提升“青春人大”成色。加强退休干部职工党支部建设，积极创建省级“六好党支部”。二是加强联动宣传。密切市镇两级人大、五级人大代表协同联动，进一步讲好新时代基层人大故事。三是推进勤廉并重。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人大干部扎实开展“学、查、改”，以实际行动巩固好作风、培树好形象。积极打造“一委室一品牌”，预算联网审查监督系统加快升级使用，人大干部队伍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

# 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澧县人大工作品牌

■ 金贤松

澧县人大常委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实际、紧跟步伐、迅速行动，做好“三篇文章”，持续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澧县人大工作品牌，不断提升全县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高位推动抓学习，做好“入脑入心”文章。一是县委高度重视。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召开以来，县委常委会议7次

专题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汇报，及时传达学习、认真研究部署，对全县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进行“把舵”定向，积极构建“县委领导、人大主抓、部门联动”协同发力的责任链条。二是人大主动作为。紧扣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及有关文件，形成78项责任清单，细化具体任务、明确责任单位，提请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并对照责任清单一条一条过筛、一桩一桩对账，推动文件落地、政策见效、问题解决。三是代表全面发动。镇人大、人大街道工委委托代表联络站，组织代表集中学习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及有关文件，安排代表原原本本学、逐章逐条学。县人大常委会举办镇人大主席、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学习班，专门就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进行学习解读，切实增强全县人大系统做好人大工作的自觉性和责任感。

协同发力抓推进，做好“组织保障”文章。一是完善工作体系。县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基层人大组织架构搭建，指导规范设立镇人大主席团、人大街道工委办公室，探索建立街道居民议事会制度，配齐镇人大副主席、人大街道工委副主任、人大专干，要求镇人大主席、人大街道工委主任集中主要精力抓人大工作，不参与政府工作分工。同时，积极争取县委支持，将镇人大代表的活动经费足额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二是明晰工作流程。建立健全“两规则四办法”，全县镇、街道坚持党（工）委每季度至少研究一次人大工作、镇人大主席团（人大街道工委）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镇人大每年召开两次会议。另外，以清单形式对镇人大会议召开流程、补选代表工作流程、代表联络站活动开展等方面进行规范，绘制镇人大、人大街道工委工作“施工图”和“实景图”，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三是强化工作交

流。组织人大干部集中学习乡镇、街道人大工作“两个条例”。为检验学习效果，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组织了考试和交流，助推人大干部切实将“两个条例”学懂弄通，以“跟着学”强化“跟着走”“跟得上”。定期召开镇人大、人大街道工委工作推进会，听取人大工作情况汇报，了解工作现状，指导阶段重点工作。

聚焦聚力抓落实，做好“基层基础”文章。

一是搭建平台，拓展履职渠道。严格按照“会议有计划、议事有规则、工作有力量、办公有场所、制度有安排、履职有台账、活动有载体、经费有保障”的工作要求，加强19个镇（街道）、4个村（社区）、3个专业型代表联络站建设，建强闭会期间代表履职阵地。认真开展人大代表“三亮、五进、当好五员”活动，按照“混合编组、多级联动”的形式，将1300余名四级人大代表编入78个代表小组，督促代表进站履职，帮助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同时，将代表联络站二维码和代表信息二维码张贴到选区、商场、大型住宅小区等人流大的场所，代表联系群众机制更完善、渠道更畅通、实效更突出。二是健全机制，激发代表活力。县人大代表参加集中培训全覆盖。举办5期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班，累计培训270余名县人大代表，进一步提升代表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县、镇人大代表回原选区向选民述职全覆盖。制定代表履职守则、建立履职档案、推行县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述职制度，每年初专门开会部署，次年一季度集中组织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述职，以述职助推履职、以评议检验履职成效。目前，已有300余名县人大代表、1000余名镇人大代表回原选区向选民述职，接受选民询问、测评。市、县人大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全覆盖。建立常态化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保证每位代表在任期内至少列席一次常委会会议。三是打造品牌，丰富民主实践。持续深化“一镇一品牌、一委一特色”创建活动，以示范引领推动全县人大工作规范提升。如甘溪滩镇人大积极开展“群众赶集，代表收音”“人大代表上讲堂”等系列活动，充分激发代表履职活力，获得群众点赞。

（作者系澧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 着力增强县乡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 陈飞燕

践行“五步工作法”，深化“两个联系点”，推行“三四五思路”，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基层人大工作品牌。

安化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乡村治理、立法监督、联乡办点为重点，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创新发展、整体增效，努力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基层人大工作品牌。

践行“五步工作法”，打好乡村治理“民主牌”。以平台建设为抓手，全方位搭建“民主桥梁”。全县433个村（社区）优选19534名村（居）民代表，实现联系30万户村（居）民全覆盖；县委和“一府一委两院”领导班子成员及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57名基层人大代表，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210名基层人大代表；高标准建设代表联络站78个，进驻各级人大代表1942名，每年接待服务群众上万人次，动员代表通过“码”上找代表、政务12345热线和代表联络站反映社情民意2400多条；主任会议成员带头进站听取选民意见，推动解决民生问题100多个。以人民当家作主为核心，全过程规范民主程序。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体系和工作体系，全面推行听、商、议、决、评“五步工作法”，通过定期上门走访“听”民声，村“两委”共同“商”对策，党员大会集中“议”草案，村民代表会议“决”方案，选民群众跟踪“评”效果，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全过程人民民主各环节，覆盖到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各方面。以解决问题为目标，全过程深化民主实效。全县首批试点的52个村（社区）通过实施“五步工作法”，推动326条人民群众集中反映的建议意见得到有效解决，实现集体经济收入1200多万元。

深化“两个联系点”，打好立法监督“示范牌”。办实省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全县设立立法联络站4个、立法信息采集点5个，聘用立法联络员5名。向省人大法制委提出制定立法建议项目3个，提出地方立法、法规宣传“金点子”2个，对3部法律草案、20部地方性法规草案提出修改意见建议124条，被采纳18条。2024年1月，针对监督法（修正草案）提出14条4600多字的意见建议，提交全国人

大常委会法工委，被采纳4条。办实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基层联系点。在全省县级人大创新开展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审查监督，3年来审查批准项目128个、投资额119亿元；开展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专题询问，切实维护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坚持以工作小切口、民生小项目、财政小资金、累加小成果的“四小”原则为抓手，推进乡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两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积极争取县财政预算累计安排专项资金1320万元。换届以来，全县票决实施民生实项目188个；在全县设立2个县直单位联系点、3个乡镇联系点，构建了“省级联系点、县直部门联系点、乡镇联系点”三级联动格局。9月下旬，全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基层联系点工作座谈会在安化召开。

推行“三四五思路”，打好联乡办点“基础牌”。乡镇党委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汇报、认真研究解决人大工作重大问题；乡镇人大组织和动员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有效履职；乡镇人民政府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落实重大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制度。县人大常委会明确6个重点办点乡镇，主任会议成员、机关委室负责人深入联系乡镇“面对面”开展业务指导，推动形成党委高度重视、人大积极作为、政府支持配合的“三轮驱动格局”。严格按照《湖南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依法履行法定职责，形成“人大主席专职抓、人大副主席协助抓、人大专干具体抓”的工作体系。县人大常委会加强典型的挖掘、培育和推广，召开全县乡镇人大工作观摩交流会。各乡镇人大紧紧围绕法定职权召开会议、开展活动，落实思想认识归位、工作职责归位、力量精力归位、工作成效归位的“四个归位要求”。坚持以“四个机关”建设为目标导向，县人大常委会先后3次组织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赴全国人大培训中心、省人大干部培训基地开展履职能力培训，并组织4个业务宣讲团赴全县各乡镇开展巡回宣讲。乡镇人大议事决策程序不断规范、监督实效明显增强，形成了站位更高、监督更严、队伍更活、效果更实的生动局面。安化县健全乡镇人大工作激励机制的做法在全省基层人大工作推进会上得到推介，实现了会议召开好、活动组织好、群众联系好、代表服务好、民主实践好的“五好工作目标”。

（作者系安化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 书写人大高效能履职新答卷

林志刚

道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探索创新，始终坚持聚焦主责主业、担当作为，有力推动省、市、县委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做到人大工作与党委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实现高效能履职。

**精准“选题”**，围绕中心谋划工作。紧扣县委工作部署，聚力政府工作重点，紧紧抓住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按照县委对人大工作的“点题”，把准监督重点，做到与县委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向、部署上同行。坚持对标县委工作要求谋篇布局人大工作。今年，县人大常委会围绕县委“四个三”工作任务及“四个十”重点事项，重点对全县文旅产业发展、涉法涉诉信访、优化营商环境等18项工作开展监督，并对“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开展重点调研，做到人大工作向中心聚焦、为大局出力。依法决定重大事项和人事任免，做到始终与县委保持一致，执行县委政策不走样、不偏差。

**精细“答题”**，围绕中心推进工作。对标对表县委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完善机制，提升审议质量，使人大履职更好体现党委决策和主张、反映人民意愿和期盼。一是完善日常监督体系。着力构建“重点议题、调研评查、整改问效、满意度测评”的闭环监督机制，确保每个监督议题都有抓手、有反馈、有整改。比如，每年听取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报告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时，要求必须重点报告上年度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并开展满意度测评。同时，健全再督办再落实机制，推行清单制交办，主任会议成员领办、人大专门委员会跟踪督办的工作流程，确保审议意见有督办、有落实。比如，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执法检查时，发现全县14个乡镇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运行，县人大常委会及时对问题进行交办，并进行了多轮督办。二是规范审议流程。始终坚持高质量的工作原则，严把调研报告、审议发言等关键环节质量关。针对调研报告，建立“三审”机制，坚决杜绝出现调研报告点问题不精准不透彻，提建议不实际不实用的情况；针对审议发言，规定调研组统一提出问题，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常委会委员或调研组成员进行重点审议发言，其他委员进行补充发言，推动审议发言更聚焦主题，更有针对性，切实保证了审议质量。近两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共

精准“选题”、精细“答题”、精心“破题”，做到人大工作与党委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实现高效能履职。

开展监督检查26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9项，实现了高标准调研、高质量审议，获得了县委的充分肯定。三是用活视察询问工作机制。为推动工作落实，建立“一视察一询问一评议”工作机制。聚焦县委工作中心、群众关注关切，打好视察调研、专题询问、工作评议的监督“组合拳”，切实增强人大监督实效。比如，针对代表反映多年的仙子脚片区电网改造项目存在的问题，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专项视察，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再集中进行专题询问，最后对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工作评议，有效助推职能部门履职尽责。

**精心“破题”**，围绕中心创新开展工作。创新工作思路，以更高的履职实效，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创新融合监督机制。探索开展融合监督，联合纪委监委、审计等，紧盯改革发展的痛点、工作推进的难点、基层治理的堵点开展融合监督，使一批民生痛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比如，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县人大常委会会同县纪委监委开展专项联合监督，以法治之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二是创新建设专业化代表联络站。为进一步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使其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建立财政经济、教育、卫生健康、法律行业人大代表联络站，并相应成立4个专业代表小组。行业代表联络站的进站代表打破原有选区分组，更好发挥代表的专业优势，让代表履职更加专业，提出的意见建议也更加精准。三是创新开展外联工作。为推动人大在促进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更好发挥作用，县人大常委会积极开展外联工作，分别与江西省于都县、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人大常委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就推进人大工作和促进地方发展开展战略合作，促成道县脐橙通过霍尔果斯公路口岸出口中亚地区，为道县脐橙销售开辟了新通道。

（作者系道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 做实代表建议督办惠民生文章

■ 李波

疏通堵点、破解难点、检验成效，不断增强代表建议督办实效，切实推动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辰溪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将督办代表建议作为尊重代表地位、支持代表履职、推动政府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不断创新机制，强化督办，增强实效，切实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三个抓手”疏通堵点。坚持以系统思维谋划，构建全链条、闭环式督办新格局，推动建议办理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一是综合分析抓根本。找准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注重解决个案，更注重从制度层面推动解决共性问题。每年县人大会议召开后及时分类梳理，将建议办理与人大监督紧密结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方式打好监督“组合拳”。例如，针对代表集中反映的农村道路破损问题，通过持续跟踪督办，系统推进11个乡镇共计68公里农村道路硬化工程，惠及5.6万群众。二是突出分类抓重点。实行分类定重点督办机制，将反映问题具体、关注度高、可行性强的建议确定为年度重点处理建议，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领办，人大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今年确定的5件重点处理建议，通过高位推动、重点督办，均取得实质性进展，4件已办结，1件已制定详细落实方案，确保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三是注重分年抓跟进。建立建议B类件台账管理和动态跟踪机制，实行滚动督办、销号管理。突出对往年建议B类件进行“回头看”，推动承诺事项落地。今年来，对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的30件建议B类件进行跟踪督办，目前已全部取得阶段性进展或彻底解决，办复率和代表满意率达100%。

专题询问破解难点。坚持将专题询问引入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切实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一是确保询问精准性。制定完善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专题询问方案，明确询问问题主要来自代表连续多年提出、反映强烈但解决不到位的问题或综合性强的建议，确保问到“关键处、点子上”。2025年，聚焦教育、农村公路建设等民生领域代表反映较多的问题开

展专题询问，取得良好效果。二是增强询问实效。询问会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全员参与，邀请提出相关建议的代表列席，常委会委员和代表直面问题，应询单位坦诚应答，形成良性互动。“一问一答”促进承办单位进一步完善工作措施，办好建议。三是强化询问成果转化。建立健全询问意见交办、跟踪、反馈机制，对代表提出的问题进行全覆盖跟踪督查，确保专题询问不止于“问”，更注重“果”。今年，县人大常委会通过专题询问推动解决了5个代表普遍关注的难点问题，有力促进了相关领域工作成效提升。

群众满意检验成效。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共收到代表建议83件，涵盖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多个领域，均已按时办结，办理质效稳步提升。一是办理成效持续向好。今年的建议A类件52件，占比62.65%，综合满意度为98.8%，解决率与满意度实现双提升。创新推行联络站代表评议建议办理工作机制，由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分片区组织代表对承办单位办理情况进行集中评议和量化打分，评议结果当场公布并作为评价部门工作的重要依据，有效激发代表履职动力。二是承办责任压紧压实。县“一府两院”将建议办理作为吸纳民意、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主要领导抓部署，承办单位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同步深化“机关常态进站”机制，县政府部门和县“两院”定点联系代表联络站，宣讲政策、通报工作，负责人现场听取并回应代表和群众意见，将建议办理从“事后答复”前移至“事前沟通”和“事中协商”，推动实现“办理一件建议、解决一类问题、促进一项事业”。三是督办效能充分释放。县人大常委会不断创新完善建议督办机制，通过高规格交办、重点处理建议重点督办、多方联动跟踪问效等方式，构建全流程、闭环式督办工作格局，推动城南产业园至广厦安置小区道路照明设施、园家坪至西庄坪段公路硬化等一批重点民生诉求得到解决。

县人大常委会将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化全链条工作机制，更加注重建议提出质量，引导代表提出更精准、更具操作性的建议；持续强化跟踪问效，对建议B类件常态化“回头看”，推动承诺事项尽快兑现；积极探索建立建议办理结果公开和共享机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让每一件代表建议承载的人民期望落地落实。

（作者系辰溪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 擦亮基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底色

田明

基层人大是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基础，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前沿阵地。泸溪县人大常委会探索形成发好文、编好书、开好会、用好站的“四个一”工作法，推动基层人大工作从“虚”到“实”、从“被动”到“主动”，擦亮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底色。

发好一份文，把稳工作“航向标”。县委印发关于推动县乡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人大工作把稳航向注入强大动力，将原则要求细化为责任清单，系统性解决长期制约人大工作的瓶颈问题。一是制度设计实现系统性革新。首次以县委文件形式明确人大常委会领导编制单列管理，规定乡镇人大负责人专职专责，从源头破解“专职不专责”“种了别人田、荒了自家地”的问题。二是保障机制实现历史性突破。人大工作年度专项经费按照县人大代表1500元/人、乡镇人大代表1000元/人标准足额列入财政预算，并建立稳定增长机制，切实解决“无钱办事”难题。三是工作机制实现整体性优化。县委将人大工作纳入工作总体布局，定期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推动人大工作更好融入全县改革发展大局，形成“党委定方向、人大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让人大干部有为有位。

编好一本书，立起履职“标杆”。针对乡镇人大工作程序不清、标准不一、抓手不多等问题，精心编制乡镇人大工作指南，为乡镇人大工作提供操作规范。一是从“章法不清”到有据可依。工作指南系统梳理了6个维度、92项具体规范，覆盖责任清单、会议组织、工作标准和公文样式等全流程，让基层人大工作者“一册在手、工作不愁”。二是从“自由散打”到系统规范。工作指南对乡镇人大会议怎么开、主席团会议怎么开、代表小组活动怎么组织、监督工作怎么开展等工作，统一标准、文书格式和操作流程，使工作更加系统规范和高效集成。三是从“被动应付”到主动谋划。工作指南结合泸溪县实际，指导乡镇人大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基础上，引导创新自选动作，进一步提升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特色化。如达岚镇人大创新建立建议预审协商机制，将46件代表建议优化合并为23件，促进建议办结率和满意率达100%。

开好一场会，拧紧责任“压力阀”。推行乡镇人大工作月例会制度，建立常态化履职机制。一是构建

发好一份文、编好一本书、开好一场会、用好一个站，推动基层人大工作从“虚”到“实”、从“被动”到“主动”。

闭环管理新体系。构建“月度计划、过程跟踪、结果反馈”的完整链条，形成“年初有计划、月度有安排、落实有回音”的闭环管理，实现工作部署、落实、问效一体化推进。二是打造上下联动新平台。固化常委会领导联系指导、代表工委组织落实机制，召开集学习交流、工作部署、情况通报、经验分享、难题“会诊”于一体的月例会，形成各乡镇比学赶超、互学互鉴的生动局面。三是开辟人大工作新路径。每月相对固定时间召开工作例会，由常委会联系代表工作的领导牵头，代表工委召集，乡镇人大主席、专职副主席、人大专干参加，必要时邀请代表列席，使工作在规范中创特色、强基中呈亮点。

用好一个站，打造创新“示范窗”。县人大常委会以武溪镇为试点，创新打造“三站合一”履职阵地，探索“三官一员”进站工作机制，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一是实现功能聚合新突破。将代表联络站、基层立法联系点、预算联网监督监测点有机融合，实现代表联系群众、参与立法意见征询、预算执行监督等功能聚合，使联络站成为多功能、集约化的履职阵地。二是开创专业赋能新模式。“三官一员”（法官、检察官、警官、司法助理员）定期进站开展工作，参与矛盾纠纷调解、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将专业力量下沉到基层一线，有效化解宅基地纠纷、家庭矛盾、社区治理等难题，使联络站成为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的“前沿哨所”和法治建设的“宣传站”。三是拓展代表履职新平台，运用代表“云进站”、群众“码”上找代表和政务12345热线等，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及时解决水管破裂、井盖隐患等民生“微小事”，获群众点赞。探索代表联络站进高新区、进景区、进特色产业链，使代表履职更加贴近经济发展主战场、文化旅游第一线和乡村振兴主阵地。

（作者系泸溪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栏目主持 / 陈柳

6月12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飞率队在长沙市岳麓区开展《湖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草案）》立法调研。

## 多元解纷立法： “和合”基因融入“枫桥经验”

■ 李敏

《湖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现代法治理念有机融合，充分汲取湖湘文化中的“和合”基因，构建“权责清晰”的解纷体系。

11月1日，《湖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条例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现代法治理念有机融合，充分汲取了湖湘文化中“以和为贵”“息讼止争”的“和合”基因，为湖南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 立法背景：从历史智慧到现代治理的跨越

翻开历史长卷，湖湘文化、和合文化源远流长。早在南宋时期，曾在岳麓书院讲学的朱熹就极为推崇“无讼”“息讼”，认为“听讼者，治其末，塞其流也；正其本，清其源，则无讼矣”。近代大儒曾国藩曾在家书中多次论及和睦乡里之道，强调“以和为本，以善为乐，以诚为先”。在湘西，土家族人仍传承着“梯玛调解”的传统，多由族中长老依据习惯调处纠纷。湖湘文化中的这些智慧，与条例第三条规定的“预防为主、预防化解相结合”“和解调解优先”原则一脉相承。

立法，既是对传统文化的传承，更是对新时代社会治理需求的精准回应。近年来，经济快速发展影响社会

结构深刻变化，矛盾纠纷呈现多元化、复杂化特征。党中央、国务院对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作出重要部署，出台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意见、关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的意见，提出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律制度、提升社会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等要求。实践中，“案多人少”的矛盾日益凸显、亟待解决。数据显示，2024年全省法院新收各类审判执行案件132.05万件，同比增长7.15%，其中婚姻家庭、物业纠纷、劳动争议等案件量增长显著。面对以上新形势新要求，省委、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将制定条例列为2025年度立法计划的重点项目。省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与省委政法委、省人大监察和司法委、省司法厅等单位共同组建立法工作专班，深入基层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先后数易其稿，最终形成这部具有湖南特色的地方性法规。

### 核心亮点：构建“权责清晰”的解纷体系

条例共六章三十九条，核心亮点是明确矛盾纠纷

多元预防化解工作应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多方参与、社会协同、民主协商、科技支撑、法治保障”的工作格局。如何清晰界定职能、明确责任划分，条例规定，各级政法委作为工作领导机构，牵头负责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的统筹协调、调查研究、督导考核；国家机关、群团组织、社会团体、村（居）民委员会、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均为责任主体，负责做好本地区、本系统、本行业、本单位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

条例坚持源头预防，织密风险防控网。条例将《道德经》中“治之于未乱”的思想用于现代治理，在第十七条规定，各级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应当坚持源头预防，将预防矛盾纠纷贯穿重大决策、行政执法、司法诉讼等全过程，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分析研判风险隐患，减少矛盾纠纷的产生。

条例坚持和解调解优先，打造解纷“综合超市”。条例第二章、第四章构建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商事调解”的立体化调解网络。在岳麓区学堂坡社区，街道和社区工作人员、律师、业主委员会代表联合调解业主与物业的矛盾；在长沙县星沙街道，“三官一员”（法官、检察官、警官、司法助理员）进驻综治中心开启“一站式”解纷模式。这些实践经验均被提炼为法规条文。值得一提的是，条例第三十二条鼓励国有企业通过和解、调解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明确对相关工作人员尽职免责，并授权省国资委制定具体的配套政策。这一制度将为化解国企矛盾纠纷提供更灵活、包容的制度空间。

条例坚持科技赋能，开启“智慧调解”新模式。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领导机构统筹建设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信息平台，强化科技支撑，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中的应用，推进数据整合开放共享。在星沙街道综治中心，公民可在信息平台的智能应用终端上点击解纷诉求按钮，系统会自动在全国为其匹配适合的调解员，并在3分钟内及时响应，且咨询、调解的过程可以全程音视频保存。这种线上与线下融合的解纷方式，让“滴滴解纷”逐步成为现实。

条例坚持专业保障，打造高素质调解队伍。立法调研组在永州市调研时，了解到当地推广“五老调解员”制度，即聘请退休法官、检察官、警官、司法行政人员和律师作为调解员，充分发挥其熟悉法律、人脉广的优势，将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据此，条例将该经验吸收入法，在第七条明确鼓励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村（居）民代表、网格员和公道正派、热心调解、群众认可的社会人士、有法律工作经历的退休人员、志愿者参与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此外，条例第十五条要求建立调解员分级分类名册制度，明确司

法行政部门应当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和有关单位制定调解员选拔、考核、奖惩制度，加强调解员的培训、心理疏导和管理等工作。通过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传统的“和事佬”角色正在向专业的调解员转变，调解工作的公信力和有效性将得到显著提升。

条例坚持监督考核，压实解纷主体责任。条例第三十七条规定，各级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领导机构应当将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作为有关考评考核的重要内容。该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的“软任务”变为平安建设考核的“硬指标”，有助于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推动形成“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的良好局面。

### 实施保障：三项机制确保落地见效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条例明确了三项保障机制，确保各项制度落地生根。

经费保障方面，条例第三十六条规定，政府支持、单位保障、社会参与的经费保障格局，即对依法可以委托社会力量承担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其所需服务可以纳入政府采购；责任主体对于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所需经费应当给予必要的支持和保障；鼓励社会各界通过社会捐赠、公益赞助等方式为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提供支持。

宣传引导方面，条例第七条规定，责任主体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加强法治宣传和道德教育，普及法律知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公众依法表达合理诉求；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应当加强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的宣传，营造全社会支持和参与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的良好氛围。第十四条规定，调解协会加强对调解活动的行业自律监督，建立健全调解职业道德准则。这种“德法并用”的宣传方式，让法规条文更容易被群众听懂、记住、用上，更好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区域协作方面，条例针对跨区域矛盾纠纷增多的趋势，在第十六条规定，各级人民政府以及司法行政等部门负责健全区域间矛盾纠纷联防联控协作机制，探索建立跨区域联合调解组织。这种“打破行政壁垒”的协作模式，有利于推动矛盾纠纷联动预防化解，为区域治理提供了新思路。

“法者，治之端也。”从明代申明亭下的乡老调解，到新时代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追求从未停歇。《湖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的施行，将进一步彰显湖湘文化中循理守法的法治传统，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为湖南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保驾护航，进一步筑牢社会和谐稳定基石。■

栏目主持 / 陈 柳

# 守护乡愁：城镇居民禁购农房宅基地， 退休干部禁止占地建房

主持人

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两条土地政策红线：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近日，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召开的“三农”政策通气会再次强调，要严守农村宅基地管理法律政策底线红线，坚决落实“两个不允许”要求。

这两条政策红线迅速引发社会热议。当前，我国城镇化率已超过67%，大量农民进城务工定

居，农村出现不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有人疑惑，不允许直接购买是否会关闭城乡资源对接通道？会不会让“农村财产变死产”？事实上，政策绝非简单的“一禁了之”，而是为资源流动划定了更规范、更可持续的边界。让我们聚焦政策背后的深层考量，解读违规交易的法律风险，共同探讨如何让农房宅基地在保护中增值，让农村土地在乡村振兴中发挥更大作用。

李翔麟（读者）：

“两个不允许”政策可以通俗理解为：城里人不能去农村买地盖房，退休干部不能到农村违规占地建房。不同群体对此有着截然不同的感受与担忧。

对农民而言，政策是“安身立命的防火墙”。宅基地和农房是祖辈传下来的“根”，更是生活的最后退路。如果允许自由买卖，部分农民可能被短期利益诱惑低价出售，最终面临“无家可归”的困境。政策不仅避免了宅基地资源被外部人员占用，保障了本村村民的建房权益，还允许进城落户农民出租农房增收，留住乡愁，让闲置资产“活”起来。

在向往乡村生活的城镇居民看来，政策是

“规避风险的防护网”。表面看，政策限制了其购置农房实现“田园梦”的路径，实则是一种保护。私下签订的购房合同不受法律保护，如果将来原房主反悔或者遇到拆迁，买房者很可能“钱房两空”。通过租赁等方式使用农房，如同一座安全的桥梁，既满足了城市居民亲近自然的渴望，也让他们能安心享受乡村的宁静，无需担忧未来的纷争。

对于退休干部群体而言，政策是“维护公平的警示线”。若允许其利用影响力在农村占地建房，极易滋生特权思想，导致资源分配不公，严重损害社会公平与政府公信力。政策明确告知，任何人都没有超越法律的特权。对退休干部群体的严格约束，正是为了公平正义。



周文颖

（湖南科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两个不允许”政策，并非新的制度创设，而是对我国宅基地法律制度核心原则的再次强调和底线坚守。该政策具有坚实的法理基础、清晰的风险防控逻辑，并为城乡要素流动预留了合法空间。

法律根基：集体产权不可突破

我国农村土地制度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之上，宪法第十条明确规

定：“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土地管理法第九条规定：“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农民集体所有。”第六十二条规定：“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这些规定构成了我国农村土地制度的法律基础。

从法律属性来看，宅基地使用权具有三个互为关联的显著特征。

第一，身份依附性。宅基地使用权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紧密相连，只有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才能依法取得宅基地使用权。这种权利具有强烈的人身专属性，非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无权取得或变相取得。

第二，福利保障性。宅基地是农民的基本生活保障，具有社会保障功能。其分配不以市场价值为基准，而是以保障农民基本居住需求为目的。

第三，权利受限性。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相比，宅基地使用权的处分权受到严格限制。民法典第三百六十三条规定：“宅基地使用权的取得、行使和转让，适用土地管理的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土地管理法第二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使用权可以依法转让。”

### 法律风险：交易无效且需担责

对于城镇居民和退休干部而言，任何试图突破政策红线的行为，如“以租代售”“长期租赁协议变相买卖”“合作建房”等规避手段，均蕴含巨大法律风险。

从民事责任层面说，违规交易的法律后果是确定且严重的。民法典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民法典“房地一体”原则，处分房屋必然涉及宅基地使用权的转移。向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出售农房，实质是变相买卖宅基地。而向城镇居民出售农房或宅基地的行为，直接违反了土地管理法的强制性规定，此类合同因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而自始、确定、绝对无效。司法实践中，人民法院对此类案件的裁判标准高度统一。这意味着：物权上，房屋所有权始终归原农户，购房人无法取得产权；债权上，出卖人返还购房款，但装修、翻建等投入需根据双方过错分担，实践中购房人往往因“明知违规仍交易”承担主要过错责任，损失难以全额追回。

从行政责任层面说，对普通城镇居民而言，依据土地管理法，违规占地建房将面临责令退还土地、限期拆除房屋并恢复原状等行政处罚。对退休干部

而言，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更可能因利用影响力违规操作，面临严重的党纪政纪处分。

从刑事责任层面说，若涉及勾结村干部非法审批，涉嫌触犯刑法中的受贿罪等罪名，承担刑事责任。

从权益保障层面说，在征地拆迁补偿中，补偿权益依法归属于原农户，购买方无法获得补偿。

### 合规路径：法律框架内探索盘活闲置资源

必须明确指出，“禁止直接买卖”不等于“关闭城乡资源对接通道”。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第六款规定：“国家允许进城落户的农村村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宅基地，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这为资源盘活提供了明确法律依据。政策的核心逻辑是“放活使用权、守住所有权、稳定资格权”，在不突破集体产权底线的前提下，为城乡要素融合打开合法通道。

要实现合规盘活，必须坚守三大原则：一是程序法定，所有流转行为必须经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并向乡镇政府备案，确保集体意志的体现；二是用途管制，流转后的宅基地不得擅自改变居住用途，如改为工业厂房，需经严格的规划调整审批，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三是利益共享，增值收益需在农户、集体、投资方之间合理分配，避免资本独占收益，保障农民长期权益。

租赁是当前最成熟、最普遍的合规方式。在实践中，必须严格遵循以下要点以确保合法合规：一是期限合法，根据民法典第七百零五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以“续租”条款变相延长总期限的做法同样不被法律支持。二是合同规范，需明确房屋维护责任、租金调整机制、拆迁补偿分配方式等核心条款，避免“口头约定”引发纠纷。三是权利清晰，承租人不得擅自翻建、扩建房屋，确需改造的需经原房主和村集体同意，并办理规划手续。

“两个不允许”政策的本质，是通过法律强制性规定构建起“三重防护网”：一是防范资本无序扩张侵占农民利益，守住民生底线；二是防范权力滥用破坏资源公平，守住公平底线；三是防范集体资产流失动摇公有制根基，守住制度底线。这并非阻碍城乡融合，而是为融合划定“安全通道”——通过租赁、入股等合规方式，让城市资本、人才、技术等要素得以有序进入乡村，激活农村闲置资源，最终形成“城市反哺农村、农村支撑城市”的良性互动格局。■

## 合作社不同意退社，社员怎么办？

**案例** 许某某是一名普通村民。2017年6月，他以自家1亩多承包地依法入股当地某农民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合作社），期望借此增加家庭收入。入社后，许某某在2018年1月获得第一次分红1500元，同年8月又分红1200元。但是，许某某认为，一亩多地一年收入只有2700元，远低于其预期收入；同时，他质疑合作社章程违背了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于是，许某某多次向合作社理事会提出退社申请，要求收回承包地，但合作社始终未予同意。

无奈之下，许某某于2018年底向合作社所在地的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决合作社同意他退社。一审法院进行立案审查后，未予立案，裁定不予受理。人民法院认为，退社纠纷属于合作社自治范围，不属法院受案范围。许某某不服，上诉至中级人民法院，结果仍然是维持原裁定。

**说法** （肖球林 吴跃飞 / 湖南朝晖律师事务所律师）

本案争议焦点在于：农民专业合作社与社员之间的退社纠纷，是否属于人民法院的受理范围？其核心问题涉及合作社的“自治性”与社员“退社自由”权利的平衡。

其一，合作社的退社纠纷性质决定其应优先通过自治机制解决。

农民专业合作社是指在农村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上，农产品的生产经营者或者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提供者、利用者，自愿联合、民主管理的互助性经济组织，并非普通企业，本质是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上的社员自治体。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二条明确合作社是旨在为社员提供农业生产服务的“自愿联合、民主管理”实体；第十五条进一步规定合作社章程必须包括成员资格、入社、退社、除名及分红等事项。这表明，退社事宜首先属于章程规范的自治范畴。

本案中，人民法院裁定不予受理的理由是，社员退社纠纷是合作社的内部自治事务，而不是平等主体间的民事争议。根据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二十五条，社员要求退社时，应当在财务年度终了前三个月向理事长或理事会书面提出，由合作社依章程处理。这种法制设计体现了立法者对合作社“民主、自治管理”的尊重，避免司法过度干预。合作社退社纠纷主要涉及合作社的内部规则，比如章程程序是否合规、分红是否公平等。这些规则更适宜于通过社员大会、理事会调解或行政途径解决，而非直接起诉到人民法院。

本案中，许某某虽然主张“退社自由”，但是这一自由并不是绝对的，必须以遵守章程为前提；人民法院的裁定并不是直接否定其权利，而是强调社员自治优先的原则。

其二，“退社自由”的行使方式需依法依章，社员可通过多种非诉讼路径维权。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四条规定了“入社自愿、退

社自由”的原则，可“自由”并不意味着社员可以任意退社，而是根据章程规则退社。本案中，许某某如果在起诉前先书面要求召开社员大会审议退社事宜，或要求理事会公开账目解释分红问题；或在利用合作社内部机制无法解决诉求后，再向当地农经部门求助，可能成本低、见效快，且更高效。

如果，合作社随意允许退社，可能影响其他社员权益和经营稳定。法律在保障个人自由的同时，也要求社员承担集体责任。本案中的许某某认为分红少，实属常见争议，但解决之道在于完善合作社治理，而非一概诉诸司法。本案警示社员入股合作社非“一入了之”，应积极参与管理，监督运营，从内部推动改革。

需要注意的是，《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办法》第二十五条明确规定，合作社与社员发生纠纷协商不成的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而广东、湖南等多数省份未作出类似规定，更强调自治优先。本案争议发生地，无明确地方性法规支持诉讼，故人民法院裁定合法。

其三，本案具有典型普法价值，能推动社员权利意识提升。

本案是一起常见且普通的退社纠纷，折射出当前合作社发展中的共性问题：部分社员对“退社自由”存在误解，以为民事诉讼可以万能地解决纷争；某些合作社内部管理欠规范，章程成无用的摆设，导致社员间纠纷频发。

本案许某某的诉讼经历表明，盲目起诉可能徒劳无功，如果及时向农经部门反映，或联合其他社员推动章程修订，效果可能更好。本案警示：合作社成员在入社时，可以要求细化章程条款中的退社程序、分红机制等，避免事后争议；遇到内部纠纷时，应优先考虑通过协商、调解等柔性方式解决，这既省时省力，也可以更好地维护合作社和邻里乡亲之间的和谐。■

## 耄耋老人失能，谁当监护人？

**案例** 近日，小美因与父亲老谢、妹妹小丽就母亲老江的照顾方式及财产处理等问题发生争议，向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申请认定老江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并指定自己为监护人。

经查，老谢和老江育有小美和小丽两女。2012年起，老江记忆与智力渐降，起初由老谢照料，后续因其病情加重并被确诊为阿尔茨海默病，由两女儿轮流协助照顾，并雇佣保姆，费用主要从老江退休金中支出，超额生活、医疗开支由轮值女儿承担。2023年老江被送至养老院，2024年8月因跌倒骨折住院两月，后由小美接回家中照料。

此后，老谢身体欠佳多次就医，各方就老江的照料方式、财产使用等问题产生分歧并引发争吵。小美遂提出监护申请，老谢与小丽均反对，主张自己担任监护人。那么，谁该担当监护人呢？

**说法** （姚倩 / 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

法院审理认为，监护人的人选有争议时，应尊重被监护人真实意愿，遵循最有利于被监护人的原则。因老江已丧失表达和辨认能力，需优先依据该原则择定监护人。老谢虽为第一顺位监护人，但已年届九十且多病需照料，不宜承担监护职责；小美作为第二顺位监护人，积极为老江治疗、照料并垫付医药费，适合担任监护人；小丽同样为第二顺位监护人，一直尽心

照料母亲且愿意担任监护人。综合老江的身体状况及后续照料需求，指定二人作为共同监护人更有利于保障老江的合法权益。因此，法院在宣告老江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同时，指定小美、小丽为老江的共同监护人，并告知两姐妹应互谅互让、积极协商，定期向老谢公示财产及人身管理情况，实现公开、透明监护，让老人安享晚年。■

## 求美梦碎，维权何以举步维艰？

**案例** 张女士经美容院推介，在某医美机构接受面部医美服务，累计消费高达12万元。术后，她发现远未达到宣传时承诺的效果，而且出现面部硬块等不良反应。同时看到网上关于“医美拼房”骗局，张女士要求医美机构退费，但对方以“自愿知情且服务已完成”为由拒绝。随后，她尝试向政府部门投诉，又因证据不足未果。维权受阻后，张女士在与医美机构理论过程中因情绪失控致人受伤，被公安机关依法拘留，维权之路陷入僵局。后经律师调解，医美机构退还全部费用并支付赔偿金，合计24万元。

**说法** （段盛清 / 湖南大湘律师事务所律师）

近期，央视系列调查曝光了医美行业“医美拼房”、“看脸主播”无证上岗等诸多乱象，揭示了其野蛮生长的现状。此案件转机出现在专业律师介入之后。律师到医美机构封存并复印了全部病历资料。经专业分析发现，医美机构为张女士注射的填充产品系未经国家批准的假货，且操作医生并不具备医疗美容主诊医师资质，已明显构成消费欺诈。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规定，张女士有权主张“退一赔三”的惩罚性赔偿。面对确凿证据，双方达成和解。

本案折射出当前医美维权的三大普遍困境：一是证据壁垒高。行业常见的“渠道医客”“看人定价”

等营销手段，多发生在不规范的口头沟通中，导致消费者难以有效固定证据。二是专业鸿沟深。普通消费者缺乏甄别药品器械真伪、医生执业资质等专业能力。三是维权方式易入误区。部分消费者在维权受阻后容易情绪失控，采取非理性手段，反而使自身从受害者转变为违法者。

结合本案与行业现状，建议消费者要强化事前防范，注重证据留存，坚持理性维权。医美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需要消费者的理性谨慎、医美机构的守法经营与监管部门的持续发力。唯有多方共同努力，方能构建一个清朗、安全的消费环境，让求美之路一路畅通。■

栏目主持 / 蒋海洋

# “卷”出人民监督新范式

阿 计（北京·资深记者）

一位被称为“卷尺哥”的深圳市民，近期成了圈粉无数的“网红”。两年间，“卷尺哥”手持卷尺和手机，穿梭于深圳的大街小巷，自发成为公共设施的“民间质检员”。他在社交媒体先后发布的千余条短视频，反映了路面不平、井盖错位、绿植占道等各类城市“小瑕疵”。与此同时，“卷尺哥”所指出的问题，几乎都得到了市政部门的迅速回应，有的甚至当天完成整改。这种群众“挑刺”、政府“秒改”的互相成就，为城市治理提供了鲜活的范本。

“卷尺哥”又被网民戏称为“多管局局长”。他的较真并非多管闲事，而是以个体力量推动城市善治的公共责任感。深圳市政部门则被网民戏称为“听劝局”。如此“听劝”，正是服务型政府的品格诠释。这种公民责任与政府担当的共振，不仅能精准捕捉城市治理的盲区，也进一步激发了公共参与热情，重塑了从“政府独奏”转向“全民合唱”的城市治理新生态。

“卷尺哥”借力短视频的公共参与实践，标识着一种更加便捷、共享的人民监督新范式。与热线电话、信访举报等传统监督方式相比，运用短视频等网络工具无需繁琐程序，随手记录、即时上传便可完成监督行为，不仅打破了传统监督的时空限制，也大大降低了参与门槛。与相对封闭、单向反馈的传统监督流程相比，互联网的开放性、交互化和传播力极大提升了监督效应。经由算法推荐、转发评论等路径，短视频能迅速引发群众的共情和围观，使“小问题”获得“大关注”、个体体验成为公共议题，进而以更强大的民意压力强化治理责任，以更丰富的民间智慧助力政府部门改进行动。

短视频等技术手段固然拥有巨大的监督潜能，但互联网信息传播的碎片

化、匿名性，也容易滋生“片面化解读”“标签化批判”等弊端。要使人民监督不致偏离客观公正，既需要政府部门的真诚纳谏，更有赖群众的理性参与。纵观“卷尺哥”发布的短视频，并未沦陷于情绪化的吐槽，而是以专业测量揭示问题，同时也提供了许多改进思路。这种理性表达，堪称群众参与的良好典范。可见，互联网时代的人民监督新范式，善用技术工具和坚守理性底线不可偏废。如此，才能凝聚治理合力，实现“流量向善”。

“卷尺哥”的“挑刺”之所以能触发政府部门的“秒改”，并非有领导盯着其账号，而是得益于一套看得见民意的系统。2022年11月以来，深圳打造了以“@深圳-民意速办”命名的民生诉求综合服务改革平台。该平台通过智能分拨、责任清单、部门联动等机制，构建起发现线索、核实问题、立案整改、跟踪督办闭环流程，实现了响应速度“分钟级”、日均处理诉求约1.4万件的高效运作。此外，深圳主动切入40多个网络主流平台，从“接诉即办”走向“未诉先办”，从“个案处置”走向“类案治理”，进一步推动了城市治理模式的升级转型。这样的探索证明，面对数字化监督的兴起，城市治理需要运用大数据、智能算法等技术工具，也需要重构群众参与、协同治理的常态化机制。唯有技术赋能和制度创新的双重加持，方能让“民有所呼、政有所应”的治理生态持续成长。

“卷尺哥”与政府部门良性互动的“深圳样本”，不应止步于一城一地，也不应局限于市政改善，而应启示更多的地方治理，辐射更广的公共领域，进一步激活人民监督的集体自觉，加固公共权力的价值坚守，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新格局。■



群众“挑刺”、政府“秒改”的互相成就，为城市治理提供了鲜活的范本。

# 激活预算联网监督的“数字利剑”

李秋成（湖南·人大工作者）

预算审查监督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权，是守护人民“钱袋子”的关键防线。为推进预算审查监督信息化、数字化，全国人大常委会部署建成覆盖省、市、县的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旨在实现对政府预算的全过程、实时在线监督。这不仅是技术手段的革新，更是监督理念与方式的深刻变革，成为新时代人大预算监督工作“数字引擎”。然而，这把设计精良的“数字利剑”在部分地方尚未完全开刃。系统运行多年，其预设功能尚未完全释放，面临着“硬约束”不足与“软执行”并存的问题。

从客观层面看，存在“三重梗阻”。一是数据壁垒梗阻。人大与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的信息系统未能全面打通，卫生、教育、国资等部门的数据尚未纳入，数据采集难度大、碎片化。二是技术保障梗阻。部分地区受财力所限，系统运维投入不足，硬件老化、软件迭代缓慢，系统功能多停留在数据查询、简单预警层面。三是制度衔接梗阻。系统发现的问题线索，如何高效转化为人大审议、询问、问责的起点，缺乏清晰、刚性的程序规定。从主观层面看，一是“重建轻用”，一些地方未充分认识预算联网监督的重要性必要性，被动建设系统，满足于“有”，疏于“用”；二是力量有限，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中财经专业人才不足，不熟悉财经业务，运用系统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有限；三是配合不力，一些部门单位信息共享机制不健全，导致系统难以发挥整合效能。

让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真正成为“监督利剑”，必须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在打通堵点、破解难点中提升系统运行质效。



坚持问题导向，  
精准施策，提升  
运行质效，让预  
算联网监督系统  
真正成为“监督  
利剑”。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打通数据血脉，由上级统筹推动，建立人大与政府相关部门间的强制性、标准化数据共享机制，明确数据范围、格式和时限，确保监督数据全面、准确、实时。同时，要保障系统建设和迭代升级的经费，为“利剑”的保养和升级提供稳定支撑。

推动系统从“查询工具”向“智能参谋”升级。深度开发智能预警、绩效评价、债务监测、政策效应分析等模块，使系统不仅能“看账本”，更能“识风险、评绩效、提建议”。加强人大代表的财经业务和数字化履职能力培训，使其善用、精通这一“新武器”，从“被动接收数据”转向“主动挖掘问题”。

建立系统预警与人大法定监督职权之间的“高速通道”，强化结果运用。对系统发现的预算执行偏差、绩效低下、违规支付等问题，迅速纳入常委会监督内容，限期整改、跟踪问效、依法追责。同时，敢于和善于运用质询、特定问题调查等刚性手段，对敷衍塞责、整改不力的，依法追究，真正让数据“说话”，让监督“长牙”。

探索向社会适度公开系统形成的非涉密分析报告，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引入专家学者、第三方机构参与数据解读和绩效评估，借力“外脑”提升专业水平。畅通人大代表参与渠道，让代表通过系统成为预算监督的“明白人”和“实干家”。

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的完善与应用，非一朝一夕之功。唯有以“钉钉子”精神，持续磨砺这把“数字利剑”，方能使其在规范预算行为、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无可替代的作用。■

栏目主持 / 陈柳

## “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

11月7日至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强调，广东是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科学谋划未来5年的目标、任务和举措，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久久为功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取得现代化建设新成效。

@ 振兴：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

### “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

11月2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开展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创建活动的通知提出，示范基地包括园区和企业两类，到2035年，创建100个左右园区类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1000个左右企业类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为塑造经济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推进新型工业化提供有力支撑。

@ 五星：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 “商标使用管理”

日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通知，加强商标使用管理，严格规制通过商标实施虚假描述等欺骗误导公众。重点关注使用带有欺骗性、含“专供”“特供”“极品”“国”“富硒”“有机”“零添加”“100%”等内容的未注册商标，以及使用含地名、年份或者“手工”“手打”等内容的未注册商标。

@ 书签：织密商标使用“防护网”。

### “体育健康类国家级示范学校”

近日，教育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的意见提出，到2027年，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体育健康类国家级示范性学校，打造一批新型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一批学校体育高质量发展改革试点地区。

@ 小梅：学校体育更加多样化、个性化。

### “综合减灾示范县”

日前，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和应急管理部命名延吉市等12个县（市、区）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有效期为5年。两部门指出，命名单位需建立示

范创建管理维护机制，巩固成效并创新方法，持续提高综合减灾能力，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 晴朗：全面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 “公安执法全流程记录”

日前，公安部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按照“执法留痕、闭环管理”的思路，公安机关综合运用多种记录方式，实现网上与网下记录相结合、文字与音视频记录相补充，对从接报案到案件办结的执法办案各领域、各环节进行记录，形成对执法活动的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

@ 天眼：有效规范执法办案行为。

### “一追到底”

日前，科技部会同有关部门部署开展学术不端撤稿论文专项整治行动，聚焦中国学者在自然科学领域国际期刊撤稿论文，对涉嫌抄袭剽窃、虚构伪造数据或图像、买卖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等行为，严肃开展调查和处理，并加强处理结果通报。

@ 蔷薇：严肃整治学术不端行为。

### “奇葩标识”

近日一条关于“商场厕所标识”的讨论冲上热搜第一。近几年，“两条线”和“三条线”、“正三角”和“倒三角”、“大象”和“长颈鹿”等“奇葩”卫生间标识出现频繁，让人难以辨认。厕所标识也要搞抽象？网友直呼：上个厕所别为难我了！

@ 小度：“奇葩标识”该规整了。■

栏目主持 / 陈柳

## 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勇争先、善作为

2024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时指出，天津作为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要发挥科教资源丰富等优势，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勇争先、善作为。要坚持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一起抓，加强科创园区建设，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要加强与北京的科技创新协同和产业体系融合，合力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

2024年，天津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到3.44%，居全国前列，全市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53.5件。天津以产业数字化为“主战场”，让数字浪潮赋能千行百业，持续促进传统产业“老树发新枝”，培育新兴产业“新树成栋梁”，布局未来产业“育苗拓新城”。今年上半年，天津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实现营业收入2821亿元，同比增长12.8%，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践渐入佳境。



《瞭望》2025年第45期



### 文科变局

《三联生活周刊》2025年第44期

今年夏天，世界三大顶级翻译学院之一的美国蒙特雷国际研究学院宣布2027年关门退出。有评论把它的倒闭和人工智能的崛起关联起来，认为它将成为第一所被AI淘汰的大学。2024年9月，哈佛大学取消了近30个文科专业的本科课程。英国、荷兰、日本等国不断有知名大学大规模减压文科院系和专业。国内大学对文科专业的调整也在进行，如四川大学2024年撤销31个文科专业，山东大学今年暂停27个文科专业招生。这传递出的信号强烈：文科教育正处于一场全球性的变革之中。



### 退出群聊

《新周刊》总第694期

折叠群聊、开启“免打扰”、“断亲”、“一人食”、卸载App……退群，正当其时。“退出群聊”实际上是在社会这个既定舞台上，个体为了追求更高生存质量所展现的能动行为。它是对那些不健康、不尊重个体、阻碍自我实现的具体社会关系的舍弃。旧集体的瓦解让个体得以松绑、做自己的主人，他们的初衷并不是“反集体”，而是在划定边界，既不放弃集体的温暖，也不失去自我的光芒。退出或许不是终点，而是新的起点——重建自在呼吸的新圈子，“更好地在一起”。



### 心理咨询热背后的灰色地带

《看天下》2025年第30期

在我国，走入心理咨询室寻求帮助的人迅速增多，心理咨询市场正在迅速扩张。根据有关报告，2018年至2023年我国心理咨询行业市场规模从377.1亿元逐步增长到800.9亿元。预计2025年，这一数字将突破千亿元。然而，心理咨询室这个小小的房间，有时是治愈的起点，有时却成了新的陷阱，把来访者拖入更深的黑暗。国家非常重视心理健康问题，2024年国家卫健委在医政司新设置了心理健康与精神卫生处，强化专业规划、协调与指导职能，便是一个推动市场规范化的信号。



### 撒切尔夫人与她的时代遗产

《南方人物周刊》2025年第34期

今年是英国历史上第一位女首相玛格丽特·撒切尔诞辰一百周年。撒切尔夫人推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政策改革，曾扭转了英国“二战”后数十年的颓势，重振了国家实力。国际上，她与美国总统罗纳德·里根携手推动冷战走向终结，她与中国领导人和平解决了有关香港的历史遗留问题。她留下的政治遗产，今天仍影响着英国的方方面面。在目前的全球政治局势下，重新打量这位“铁娘子”与她的撒切尔主义，有着特殊的现实意义。（子勤 / 整理）



检察机关要强化参会意识、执行意识、报告意识、监督意识，在人大的有力监督下，坚定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



## 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

■ 周伟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检察机关增强人大意识、接受人大监督，既是宪法要求，也是政治责任。检察机关应当强化四种意识，争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

强化参会意识，以同频共振把握时代脉搏。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首在把准参会之本。人大会议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将党的主张转化为国家意志的重要途径，是广泛凝聚共识、集成智慧的制度平台，是谋划蓝图、审议决定重大规划与改革方案的实践载体。检察机关主要负责人列席人大会议，关键是要深度把握“国之大者”“省之大计”，精准对接“发展之要”“民生之需”，确保检察工作始终与时代同频共振、与党委同心同向、与人民群众同声相和。检察机关既要把法定列席的义务不折不扣地履行到位，做到检察长法定列席全程参加，更要把参加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座谈、工作评议等活动作为优先议程，非重大事由不请假，做到“一会不落、一席不缺”。

强化执行意识，以踏石留印兑现履职承诺。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重在锤炼执行之力。人大决议决定是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愿固化为国家意志的权威体现，是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指南，是“一府一委两院”必须不折不扣执行的法定指令。检察机关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关键是将承载国家意志的庄严文本转化为可检验的法治实绩，将关系发展大局的部署要求落地为可感可及的履职实效。检察机关既要以“钉钉子”的精神和“马上办”的作风，确保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全面精准执行到位，更要把人大常委会交办的事项和代表建议作为检验检察担当的“试金石”，优化全链条办理机制，坚决做到“一策不误、一事不疏”。

强化报告意识，以公开公正赢取司法公信。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贵在秉持报告之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是人大监督的重要方式之一，是国家权力运行体系中的关键环节，是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加强



2024年4月，永州市人民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法治守护半边天 携手建功新时代”检察开放日活动。

和改进工作、实现监督与支持相统一的重要途径。检察机关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关键是主动报告履职尽责、全景展现检察作为，在接受人大监督中争取人大理解、赢得人大支持。检察机关既要坚持依法全面定期报告，做到成绩讲实不浮夸、问题讲透不遮掩，诚恳接受人大代表的监督，更要坚持重大事项及时进行专题报告，使检察工作全面置于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视野之下，坚决做到“一文不迟、一责不怠”。

强化监督意识，以效能叠加彰显制度优势。做人大意识的模范践行者，成在延伸监督之效。人大行使的是监督权，是在国家权力体系中的上位权力，检察机关行使的是法律监督权，是专门化的监督权。人大监督统领全局、注重宏观，检察监督则精准聚焦、凸显直接。检察机关接受人大监督，关键是在主动、全面、规范接受监督要求的基础上，构建畅通、高效、闭环的对接机制，推动监督机制互通、监督内容互补、监督形式互融。检察机关既要在人大的有力监督下，全面履职、依法履职、勇于担当，更要推进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坚决做到“一案不悞、一职不辍”。

（作者系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构建协同高效的地方立法体系，全面提升立法技术，打造立法的湖南品牌，凝聚立法工作的强大合力，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筑牢法治根基。

## 以高质量立法护航湖南高质量发展

■ 宋智敏 马新月

地方立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中扮演着不可替代的角色。湖南的立法工作作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步入新发展阶段，推动地方立法高质量发展，是护航湖南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湖南立法的实践成效。一是保障国家法律有效实施。省人大常委会通过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备案审查等常态化监督工作，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检查，切实维护了法治统一。二是紧密围绕全省中心工作和发展战略。立足“三湘四水”生态本底，制定《湖南省洞庭湖保护条例》《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等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围绕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制定《湖南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在养老、医疗、教育等民生领域持续发力，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三是勇于探索、先行先试。如《湖南省募捐条例》为国家慈善立法提供实践经验，《湖南省通用航空条例》固化了低空空域管理改革成果，《湖南省红色资源保护和利用条例》的特色制度设计为国家相关立法提供了借鉴。四是完善立法工作机制。形成“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制定《湖南省地方立法工作规程》等配套制度，立法程序日益规范。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高校研究基地和专家咨询库相结合的智力支持系统，拓展公众参与渠道。

制约立法质量提升的突出问题。一是立法权限配置有待明晰，协同机制尚不健全。省与市州之间的立法事权划分不够清晰，可能导致立法重复、特色不足或权限冲突风险。区域协同立法机制相对薄弱，在长株潭一体化发展、省际边界合作等更广阔领域的探索不足，缺乏长效协同程序和保障机制。二是立法技术存在短板。部分法规的系统性、协同性、前瞻性有待提升。部分条款原则性过强、操作性不足。立法的地方特色有待进一步挖掘。三是地方立法特色彰显不足。对具有湖南特色的具体问题，有时倾向于用政策性文件替代立法规范，导致制度刚性不足。在立法技术上，存在自主创新少等问题。四是立法程序与工作格局有待优化。部门主导起草

的情况仍较普遍。社会公众参与的深度、广度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意见反馈和采纳机制需更加透明、高效。立法监督与配套保障机制需进一步强化。省级立法与市州立法、民族自治地方立法的统筹协调有待加强。

推动湖南立法高质量发展的建议。一是明晰权限边界，构建协同高效的地方立法体系。建议研究制定湖南省地方立法事权指引，探索建立负面清单与正面清单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大力推进区域协同立法，建立健全协同立法的全链条机制，提升区域治理法治化水平。二是强化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立法技术。坚持问题导向，加强立法前论证和调研，确保立法精准回应需求。优化立法资源分配，加强立法规划计划管理，增强系统性、前瞻性。倡导“小切口”“小快灵”立法，提高针对性、实效性。完善立法后评估机制，建立评估结果与法规立改废释的联动机制，形成工作闭环。三是深挖湖湘特色，打造立法的湖南品牌。鼓励在遵循宪法和法律的前提下，结合湖南实际进行更大力度的创制性立法。深入挖掘湖南在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文化产业、生态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等领域的独特优势和现实问题，将其转化为具有鲜明湖南特色的制度设计。探索建立差异化立法标准，实行分类指导。四是健全工作机制，凝聚立法工作的强大合力。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加强对立法项目征集、法规草案起草、审议通过等关键环节的组织协调。丰富民主立法形式，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直通车”作用，完善专家咨询论证制度，确保立法汇聚民智、反映民意。完善备案审查制度，建立健全法规常态化清理机制，推动法规配套制度建设与法规草案同步谋划、同步推进，确保法规有效实施。加强省级立法对市州立法的统筹指导，指导民族自治地方行使变通立法权。

展望未来，唯有持续推进地方立法工作提质增效，才能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筑牢法治根基。

（作者系湖南科技大学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2025级法律硕士研究生）■ 栏目主持 / 陈柳



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工作部署会。

# 增强人大监督刚性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赵立

建设法治政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环节，也是提升地方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重要基石。岳阳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创新开展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首次审议24个市政府组成部门的依法行政情况报告，扎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档增速”，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 调研“把脉”，找准“症结”

监督之要在于精准，精准之效源于调研。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坚持调研为先，着力为政府部门精准“画像”，对法治“肌体”全面“体检”，确保掌握情况真实、审议根基坚实。

上门摸实情。2025年4月中旬至6月上旬，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统筹，市人大各专委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协同发力，开展大规模、深层次联动调研。组建7个调研小组，由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分别带队，赴24个市政府组成部门进行“点对点”剖析。其间组织召开座谈会30余场，开展个别谈心谈话100余人次。调研组成员包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专委会组成人员，并广泛吸纳市人大代表参与，确保调研视角多元。工作人员从市人大各专委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及有关部门的专业人员中抽调，保证专业深度。通过座谈交流、实地考察、查阅台账等多种方式，全面掌握第一手鲜活资料。6月中旬，在各调研小组形成分报告的基础上，由市人大监

察和司法委员会汇总形成总调研报告。

开门纳民意。一方面，做好结合文章，利用开展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契机，采取发布意见征询函、实地调研座谈、听取专题汇报、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梳理涉及法治政府建设问题线索100多条；另一方面，做好复盘文章，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深入总结全市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经验教训，深刻反思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三乱”现象背后的思想偏差和制度缺陷，举一反三，为法治政府建设精准“问诊”。

出门取真经。市人大常委会将外出考察学习与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专题调研有机结合，赴佛山、泉州等先进地区取经。同时，主动对接省人大常委会及兄弟市州人大常委会，密切关注其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监督的最新部署、先进经验，借鉴其在监督机制、方法路径上的有效做法。通过多维度、深层次调研，精准查找出制约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层次、结构性难题，主要体现为依法行政能力存在“关键短板”，部分领导干部法治意识不强，工作人员专业素养有待提升；行政执法规范面临“落地折扣”，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仍需加强；纠纷化解机制显现“渠道淤塞”，多元化解效能有待进一步释放；法治化营商环境遭遇“隐性壁垒”，部分领域改革仍需深化等，进一步锚定了法治政府监督的“靶心”。

## 多元“会诊”，开好“良方”

在扎实调研的基础上，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实行面对面“开方”，着力提升专项审议的深度和广度，对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进行立体化、全方位的审视。

实行同步审。创新推行“1+24”同步审议新模式，“1”即听取和审议政府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总报告；“24”即同步审议24个部门主要负责人提交的依法行政的分报告。7月24日至25日，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首次采用此模式，将市政府总报告与24个部门分报告一并提请审议。此举既览全局概况，又察部门细情，形成了“主干清晰、枝叶分明”的监督架构，不仅实现对政府整体工作与部门具体履职的同步审视，更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神经末梢”延伸，实现全面覆盖。

开展投票评。为强化审议的刚性约束，会议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对市政府总报告及24个部门分报告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显示，有3个部门单位满意率超过90%，最高的为95.12%；有3个部门单位满意率低于60%，最低的为43.90%。测评结果并非流于形式，而是作为后续跟踪监督和整改落实的重要依据，有效增强人大监督的约束力和威慑力。

组织集中议。审议过程中，常委会组成人员紧扣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难点、堵点，畅所欲言，献计献策。41位与会组成人员共提出意见建议18条，最终整理成6条审议意见。如针对法治意识有待提升问题，要求强化法治思维，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科学规范行政执法权力运行流程，加强行政权力清单管理；推动领导干部带头遵规学规守规用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法律素养、专业素质和执法能力，建设一支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执法队伍等，不仅有力保证了监督效率，而且营造了重视法治、尊崇法治、依法行政、接受监督的浓厚氛围。

## 协同“抓药”，确保“疗效”

审议的目的在整改落实，形成人大监督闭环。岳阳市着力构建多主体协同、多维度联动的整改落实机制，力促监督成果从“纸面意见”向“地面实效”的实质性转变。

党委高度重视，统领有力。省委副书记、岳阳市委书记谢卫江审定，将法治政府建设监督作为市人大常委会年度重点工作之一。9月5日，市委常委会会议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监督工作情况汇报，点评满意度测评结果，强调要正确对待人大监督，深刻认



岳阳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协同调研座谈会。

识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提升依法行政规范化水平，凝聚法治政府建设合力，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促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

人大跟踪监督，持续用力。市人大常委会正式向市人民政府及工作部门送达“两份清单”——问题清单、审议清单，为下阶段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划定清晰的路线图和任务书，明确要求建立整改台账，细化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构建了跟踪问效闭环，确保审议意见“条条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纪委协同介入，精准发力。9月22日，市纪委迅速响应，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监督的十条措施，内容涵盖责任倒查、纪巡联动、监督协同、案后治理、激励担当等多个方面，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在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方面的作用，将人大监督发现的问题纳入纪检监察日常监督重点，形成监督合力。

政府积极响应，整改给力。9月16日，市人民政府市长李挚迅速召开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并以视频形式覆盖各县（市、区），公开通报24个部门法治政府建设的“问题清单”，要求全市上下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此次人大监督为契机，全面整改存在的问题。特别是在行政诉讼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扫码入企”问题上立行立改。会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司法局等12个单位迅速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制定问题整改方案，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整改举措，明确责任人整改时限，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整改、系统提升。市行政执法部门加强对县（市、区）的指导，组织专场培训或案例分析活动100余场次，深入剖析复杂、疑难案例，找准引发行政争议的症结。各级政府主动与人民法院沟通衔接会商10余次，进一步深化落实“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有效凝聚了工作合力。

# 临武县：法治赋能促发展 履职为民谱新篇



11213  
415

1. 2025年6月，临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市、县人大代表开展家庭教育促进工作情况集中视察。
2. 7月，临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省、市、县人大代表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集中视察。
3. 10月，临武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十大重点处理建议办理工作集中评议大会。
4. 11月，临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谭晓亮深入集中供水项目现场，调研关于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5. 11月，临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谭晓亮到基层调研人大工作，并宣讲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的关键一年，临武大地高质量发展热潮奔涌。临武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运用法治力量推动发展，以民本之心回应关切，靠创新举措激发活力，交出了一份厚重提气的县级人大履职答卷。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主任会议18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31项，组织代表视察8次，依法作出决议决定4项，一串串坚实的数据，印证着人大工作与临武发展的同频共振。

## 政治引领铸根基，决策落地见实效

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

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通过13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研讨、5场专题讲座，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闭幕后，迅速组建6支宣讲队深入乡镇社区，以“家常话”解读“大道理”，让党的声音直达基层。

在推动决策落地中彰显政治担当。紧扣省、市关于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制定64项任务分解清单，构建“清单管理—督查督办—跟踪问效”闭环工作机制，将责任精准压实至县直部门和乡镇。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向县委汇报工作8次、提请县委常委会研究人大工作8次，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县委同心同向。

主动服务县委中心工作，在东云新区建设、锂电产业招商、乡村振兴等工作中践行使命。针对东云新区建设，实行每周调度、现场办公机制，推动新区一期累计投资达1.42亿元，加快打造历史和现代融合发展的新名片；紧盯群众关切的县博物馆建设项目，推动其获立项批复并纳入渡头古城遗址总体规划争取上级支持。坚持党管干部与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68人次，让党委决策部署转化为人民意志和生动实践。

### 精准监督强赋能，民生关切有回应

监督精准发力，方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市人大常委会锚定“县之要事”，将制度优势转化为产业动能。围绕“电池产业之都”战略定位，组织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开展锂电新能源全产业链视察，听取和审议关于全县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通过清单化督办审议意见、常态化跟踪代表建议，推动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在预算监督领域，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平台二期建设，实现与财政、审计等部门数据互联互通，“智审”效能显著提升；创新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机制，对5个单位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全部获得“满意”评价，有效筑牢风险防线。

“民生痛点”就是监督重点。针对农村季节性缺水、饮用水水质不达标等“老大难”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在冬春干旱季节启动专题调研，足迹踏遍全县13个乡镇的214个行政村（社区），梳理出6大类突出问题并跟踪督办。通过建立“专项监督—满意度测评—回头看”全链条监督模式，压实供水安全与水源地保护责任，让“放心水”流进千家万户。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在稳岗就业上，市人大常委会督促县政府抢抓春节用工窗口期，为高新区输送劳动力1100余人次，新增就业岗位390余个；在教育均衡发展上，推动城区优质资源下沉，破解乡镇寄宿制学校发展瓶颈；居家养老领域，首次将其列为监督重点，推动政策完善与服务创新，让养老服务更有温度。连续4年开展生态“体检”，组织人居环境整治视察，推动瑶族乡村公路提质改造，让临武山水更显灵秀。

### 坚守法治筑底线，治理效能再提升

法治是县域治理的基石。市人大常委会以“12·4”国家宪法日为契机，邀请省人大常委会专家开展专题宣讲。组织22名新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让宪法精神深入人心。严把干部任职“法治关”，对15名拟任人员开展任前调研与法律知识考试，强化其依法履职意识。深化司法监督，对10名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开展履职评议，公示履职情况并交叉评查案件289

件，推进司法人员规范履职、公正司法。

在法治保障中彰显人大作为。依托基层立法联系点，深度参与25部省级法规草案征求意见工作，提出意见建议75件，有28件获采纳。聚焦乡镇履职规范化，对乡镇履职事项清单开展3轮合法性审查，纠正依据引用错误等五大类问题，实现13个乡镇320项履职事项“依据合法、援引规范”。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土壤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等执法检查，推动法律法规落地生根；推动县乡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覆盖，全年审查47件、纠正问题文件9件，打造出可复制的“临武样板”。

### 创新实践激活力，工作品牌亮起来

市人大常委会创新推行过程与结果双重监督模式，连续4次在常委会会议上专题听取“十五五”规划编制情况报告，邀请省市县乡四级人大代表及群众代表全程参与，确保规划编制始终听到民声、贴合民心。出台人大监督与司法监督贯通衔接办法，推动人大监督与党内监督、审计监督、司法监督、检察监督、社会监督等多维度监督同向发力，共同守护公共利益。

代表履职活力持续迸发。深化“亮身份、连民心、聚民意、促发展”“双联系·促发展”主题活动，创新推行代表微信二维码公开机制，搭建服务群众“零距离”桥梁，四级人大代表集中进站履职2000余人次，办结群众诉求120余个。14个乡镇民生实事项目经代表票决落地见效，让群众成为民生实事的参与者、监督者和受益者。对160余件人大代表建议实行“常委会领导牵头、专委会分工、代表跟踪”督办机制；连续4年开展十大重点处理建议办理落实情况集中评议，由牵头办理的副县长现场汇报、代表群众当场测评，测评结果作为副县长履职评价的重要依据，并向社会公示。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培训代表，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履职成效获群众广泛认可。

民主实践结出丰硕成果。全年共有419篇工作经验被中国人大网、《人民之友》等媒体刊发，其中国家级媒体发稿30篇。开办《人民的代表》电视栏目，播出系列报道9期。《一条代表建议救活了一个亿元产业》典型案例获全网千万级点击，成为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效能的生动注脚。在全省市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学习班，省、市领导调研座谈中多次作典型发言，安徽霍邱、广东连州、湖南衡阳等地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来临武交流学习，临武人大工作品牌影响力持续攀升。

站在“十五五”开局的新起点，临武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以初心践使命、以实干显担当，在法治赋能中续写发展新篇，在履职为民中传递民生温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临武高质量发展凝聚磅礴力量。

# 岳塘区： 以高质效监督助推高质量发展



2025年4月，岳塘区人大常委会开展2024年度全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调研视察。

2025年，湘潭市岳塘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综合运用法定监督方式，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以高质效监督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助力经济稳健运行。**2025年，区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区委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十项重点任务精准发力。着力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前期调研与审议工作，明确12个调研课题，为岳塘长远发展建言献策。主动服务“争资争项年”活动，出台支持促进工作措施十条，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提出针对性建议12条，助推项目落地和资金争取。深化预算审查监督，持续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与应用，制定《岳塘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管理暂行办法》，建立健全“日监测、月分析、季报告”

常态化监督机制。加强对财政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情况的监督，推动预算管理更加科学、规范、精细。强化计划和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财政决算报告等，定期分析经济运行状态。开展释放旅游消费潜力专题调研视察，针对2026年湖南省第六届旅发大会将在湘潭举行，提出加强市场培育、促进多业态互动等建议。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中小企业促进法及我省实施办法执法检查，着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区镇人大联动，对涉及生态环保领域的22部法律和14件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检查，明确13项重点内容。聚焦打赢污染

防治攻坚战，组织开展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调研视察，推动突出环境问题整改落实。立足岳塘绿心区域特色，依托长株潭“绿心三镇”代表联络站，常态化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开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绿心护绿”主题活动10次，探索区域协同监督新机制，用法治力量守护长株潭生态绿心屏障。

**聚焦民生福祉改善。**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推动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对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推动20个安全隐患问题整改销号，推动建立长效机制3项；开展“人大代表督安全随手拍”活动，收集意见建议135条，助力岳塘区筑牢常态化安全生产防线。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农资生产经营管理专题调研，推动加强全区农资市场监管，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开展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生育友好型城市建设、养老服务体系构建、机动车管理及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等民生领域调研视察，推动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优质高效。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相关专项调研，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加强对区人大常委会任命人员的任后监督，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履职情况报告（实现届内全覆盖），并开展满意度测评，督促其依法履职、勤政为民。

**促进司法公平公正。**强化司法监察工作质效提升，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的报告，调研区公安分局在创新执法服务、惩治预防犯罪等方面的工作，对区人民检察院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提升办案质效等开展专题监督，对区监委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开展区“八五”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实施情况调研视察，推动法治社会建设向纵深发展。组织开展对10名员额法官、4名员额检察官履职评议工作，实现任期评议全覆盖。依法对7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维护法制统一，指导制定《昭山镇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程序规定》，提升乡镇规范性文件备案审



1. 2025年7月，岳塘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市人大代表联合视察调研杨梅洲大桥和下摄司大桥贯通后整体交通运行能力情况。
2. 2025年8月，岳塘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

查规范化水平。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湘潭市中小学校园餐管理条例》等立法调研，促进相关领域法治化治理。深入贯彻信访工作条例，全年接待处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45件次，推动群众合理诉求依法得到解决。

岳塘区人大常委会将继续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组织全区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履职，进一步增强监督刚性、提升监督质效，推动区“一府一委两院”不断改进工作，为制定和实施全区“十五五”规划贡献人大力量。

# 民族地区优化营商环境的 “通道实践”

## ——通道侗族自治县以“三优”改革打造优化营商环境新高地

夏 华



通道侗族自治县政务大厅导询帮代办。

营商环境是区域发展核心竞争力，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基础支撑。通道侗族自治县是湖南省成立最早的少数民族自治县，总人口24.17万人，其中少数民族人口占比达88.1%。近年来，通道侗族自治县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的殷殷嘱托，以优化程序、优质服务、优良作风“三优”改革为牵引，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与服务效能提升，探索出一条具有民族地区特色的营商环境优化路径，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内生动力，2024年通道侗族自治县入选“湖南省营商环境评价表现优秀地区”。

**程序做“简”，提升侗乡服务效能。**以优化程序为突破口，大力推行“极简审批”改革，推动政务服务从便利化向极简、智能化升级，构建起高效透明、

通道侗族自治县万佛山镇上洞风电场。



县城夜景。

信用驱动的审批服务新体系。推简政，审批流程极简。全面推行行政审批流程再造，编制高频事项“一卡通”1145项，实现“一单告知、一表申请、一次办结”。在政务大厅设立“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专窗，构建“五专”服务机制，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易办、快办”跨越。2024年以来累计办件10.8万余件，帮代办4.7万余件，群众满意度达100%。推集成，综合窗口改革“系统化”。以“好用—实用—管用”为原则，系统推进“综窗改革”与服务大厅功能重塑。整合设置8个专窗区前厅接件，将30个办件量较少的部门统一纳入1个综合窗口后台受理，构建“1+8”窗口服务新格局，形成“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闭环服务模式，实现企业群众办事“一窗受理、一站办结”。推信用，审批服务“承诺化”。将信用评价嵌入审批流程，为400余家守信主体开辟绿色通道，实行“容缺受理及告知承诺”，推动审批从“材料驱动”向“信用驱动”转变。全县“一网通办”事项达2859项，网上可办率99.98%。

**服务用“心”，擦亮侗乡营商品牌。**推动服务理念从被动审批向主动赋能转变，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法治保障有力的温情服务新生态。建平台，智慧服务“一图通达”。打造“营商地图”平台，集成“找政策、找园区、找项目、找配套、找商机”五大功能，2024年以来发布信息500余条，服务企业2000余次，项目落地周期平均缩短40%。依托征纳互动平台，实现异地办税“一次不跑”，涉税业务办理提速70%。优服务，民族特色“暖心有感”。立足少数民族地区实际，设立侗汉双语服务专窗，科学编制办事指南，开展流动服务。建立特需人群全链条服务机制，对绿卡企业、老年人、残疾人等6类群体实行“进门即感知—主任直通办—事后跟踪访”，体现民族地区治理的温度与精度。强护企，

司法保障全链赋能。创新推进“全链条护企”模式，建立涉企案件“红黄蓝”分级评估与“预警—听证—修复”信用激励制度，累计成功调解撤诉案件98件，盘活资产8000万元，为50家诚信企业提供“信用贷”1.2亿元。“全链条护企”模式获评“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纾困解难十佳案例”。

**作风树“廉”，守护侗乡政务生态。**将作风建设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根本保障，以“清廉大厅”建设为抓手，推动政务生态持续向好、服务能力持续增强。严制度，夯实管理根基。制定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窗口考核细则等制度，严格落实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工作机制。推行干部联系窗口制度，开展“结对子、话家常、促工作、化纠纷”活动，及时化解矛盾，增强团队凝聚力与服务协同性。强监督，提升服务效能。引入“视频监控与现场巡查”双监督模式，每月开展“三岗一星”“红旗窗口”评比，评选“政务微美之星”并通过县融媒体宣传推广，形成“褒扬先进、激励后进”的鲜明导向，推动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提能力，建强专业队伍。定期组织政务礼仪与业务能力培训，开展廉政系列教育活动，通过集中学习、警示教育等形式筑牢清廉防线。推动工作人员从“办事员”向“服务专员”转变，以专业素养和暖心服务提升企业群众的获得感。

通道侗族自治县通过“三优”改革，系统推动了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的整体提升，形成了具有民族地区特色的营商环境建设新模式。下一步，通道侗族自治县将持续深化“简、快、暖”服务理念，大力推进数字赋能、法治护航、信用筑基等重点改革，全力推动“通道实践”向“通道标准”升级，努力打造民族地区营商环境新高地。

（作者系通道侗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 一切为了人民健康



- 11213
1.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党员大会。
  2. 庆祝“中国医师节”暨第五届“十佳医德医风标兵”表彰大会。
  3. 湘乡市人民医院庆“5·12”国际护士节表彰大会暨观影活动。

湘乡市人民医院地处湘乡市城区中心，始建于1947年，现为三级乙等综合医院、湘乡市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是长沙医学院、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广东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医院。该院曾先后获“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全国模范职工之家”“湖南省文明单位”“湖南省公众救护培训示范医院”“湖南省优质护理服务表现突出医院”“湖南省公立医疗机构法治建设工作先进单位”“湖南省老年友善机构”等荣誉。服务能力水平居全省同级医院前列。

目前，该院有开放病床1200张，在职职工1500余人，高级专业技术职称230余人，中级专业技术职称830余人，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100余人。拥有GE64排CT机、西门子3.0T磁共振机、飞利浦1250mA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模拟定位机等先进的大中型医疗设备200余台（件）。

该院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把公益性放在首位，医院以“一切为了人民健康”为办院宗旨，秉承“务实进取”的精神，大力弘扬“厚德、精医、奉献、创新”

的医院院训，以“综合建院、特色立院、人才强院、科技兴院”为发展战略，不断推进公立医院医改，持续改进医疗质量，提高服务能力水平。

近年来，该院高血压达标中心、胸痛中心、心衰中心、房颤中心、心脏康复中心先后获得国家认证，“云影像”“心电一张网”、远程影像得到大力推广，开展了各类高难度开放手术及介入、微创手术，先后有50多项科研成果获得湖南省、湘潭市“科技成果进步奖”。中国科学院院士王松灵领衔的工作室设立在院内；肝胆胰甲乳外科被评为“湖南省肝胆胰疾病临床应用示范基地”，有县级省临床重点专科7个，省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1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和培育项目4个，县级省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5个，湘潭市重点专科1个。

为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等问题，经批准建设功能定位为集基本医疗、急诊急救、科研教学、健康管理于一体的湘乡市人民医院新院即将投入使用，为人民群众的医疗服务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和健康保障。